

拓墾區的精英家族與地方公廟：

——以杉林月眉黃家與樂善堂為中心

第一章 緒論

2010年3月4日甲仙大地震，是南部地區百年來感受最強烈的地震，卻造成了高雄市杉林區月眉樂善堂史無前例的浩劫，月眉樂善堂成立於日治時期大正3年，距今整整一百年歷史。百年歲月應該是一個值得慶祝的日子，但對杉林鄉月眉村的樂善堂而言，卻在地震後被認定安全堪虞，並貼上一道紅色、宛如催命符的危險建築告示。此事導致地方上人心惶惶，在文資維護與援不足，但又擔心傷及無辜的考量下，負責管理的財團法人董監事已開完會，並初步決議將「拆舊堂、蓋新廟」，這也使得這座南部六堆客家聚落裡最早的鸞堂從歷史中滅跡。

台灣六堆客家聚落地區的鸞堂信仰，在日治前期的時候肇端於杉林區月眉的樂善堂，之後相繼拓展到旗山區圓潭福安堂、美濃區廣善堂，而再傳至廣善堂後的短短十年內，則又迅速延續到龍肚庄廣化堂、廣興庄善化堂、九芎林庄宣化堂、石橋庄善誘堂，甚至擴及到六龜區新威庄的勸善堂，鸞堂不僅保存了客家人的崇文和忠孝廉節精神，鸞堂的相關儀式亦滲入客家人的慣習中，人民節慶生活受鸞堂影響甚深。除此之外，樂善堂分別於西元1914、1929、1973年著造出刊《覺夢真機》、《妙化新篇》及《回天寶鑿》等三本鸞書，從內容中，更可窺見南北客家鸞堂信仰交流互動的文字記載，由此顯示了在當時全台鸞堂發展的興盛期中，樂善堂像是一條南北部客家地區鸞堂系譜關係的臍帶。日治初期新竹及苗栗一帶相當成功、影響日本殖民政府鴉片專賣利益的鸞堂戒煙活動，由於隱含了反抗日本鴉

片政策的思想，加上殖民政府深怕鸞堂是種秘密結社，會與抗日義軍串連一起，所以下令日警展開了一連串的偵察、監控與取締的行動，也因此有南向拓展的需求或規避日本統治政權注意與迫害的壓力下，原活躍於苗栗、新竹一帶客家鸞堂的重要人物，如苗栗公善堂劉石思、新竹飛鳳山代勸堂楊福來，也陸續南下來到樂善堂協助扶鸞著書及監整堂務，進而奠定了樂善堂在南部六堆客家地區鸞堂史上的先鋒地位。

月眉樂善堂的發跡與發展之由來，始於大正 2 年（1913 年），當時由庄中耆老紳士黃錫勳，庠生林清輝，富翁吳彩恭、黃阿旺、劉文西、劉慶霑、劉阿五、鍾三妹、林月華、朱昌榮、溫發順等倡設鸞堂，並於月眉庄之荊桐坑山下，俗名鳥仔坑，劉阿五之宅地，假設草堂，展開了樂善堂成為地方公廟的濫觴。其中關鍵人物黃錫勳為正乩，之後其子黃福瑩亦擔任正乩，家族成員幾乎都是鸞生，也是地方公眾人物。楠梓仙月眉合新庄黃氏家族乾隆末年，由十六世祖自粵東鎮平縣來台，入墾瀾濃之竹頭背庄，依親於黃氏鄉親。十七世祖自竹頭背庄入墾合新庄，十九世祖創黃氏嘗會於楠梓仙，累積產業已超過原竹頭背黃氏家族，而躍居楠梓仙第一家族，其中黃錫勳為日治時期區長，其子黃福瑩亦擔任光復後兩屆鄉長，另子黃福欽擔任縣議員，其孫黃朝華亦擔任十年鄉長。黃氏家族從拓墾時期一直是杉林月眉地區的望族及政治世家。

日治時期杉林月眉庄的黃氏家族，是一批身分、地位與影響力不同於一般民眾的地方菁英。該家族在地方上的發展過程中，運用了許多策略來建立或提高其家族的聲望與個人的身分、地位。值得注意的是，地方菁英也會透過民間各種組織、關係或是個人情誼來建構或參與地方社會。月眉樂善堂的興建似乎正是地方社會中各種社會菁英、各種力量運作、互動的核心。本研究試圖以該區的信仰中心重要寺廟—「樂善堂」作為研究地方社會的主軸，並針對一間「地方公廟」之形成過程進行探究。在研究其興

起因素及發展策略時，本文所觀察的視角著重於其整體性及長期性的變化，從精英家族介入參與的角色及影響等問題入手，探討樂善堂興起及發展之時空背景與社會概況，並將其置於社會經濟結構的長期發展脈絡下論述，一方面希望釐清精英家族與地方公廟之間的互動關係，另一方面也藉此呈現出當地宗教活動的地域特色。

第一節 計畫緣起與目的

臺灣是個多元族群的社會，在居民與地理環境的互動中，寺廟往往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本研究以日治時期杉林庄月眉區黃氏家族及地方公廟樂善堂為中心，探討樂善堂與月眉地方社會間的關係，將其置於杉林庄的社會發展背景下進行分析，論究其歷史淵源、發展演變、祭祀活動和參與廟務的地方人士，尤其是黃氏家族，以探究隨著時空背景的變換，社會經濟結構的轉型，杉林月眉樂善堂如何能發展為公眾信仰的寺廟。因此，以月眉黃氏家族的發跡以及參與樂善堂供職關係、月眉樂善堂的興起及發展歷程，以及月眉樂善堂與地方社會關係為探討因素，除探究黃氏家族從創堂元老黃錫勳擔任正鸞生扶鸞起，後續家族人員參與的動機，如何讓樂善堂與地方相輔相成，地方經濟活動與樂善堂間關係，更期望透過本研究，觀察到日治時期到目前臺灣客家地區鸞堂發展的大勢，及公廟與地方社會間的互動關係。

從筆者所掌握的各项資料看來，樂善堂之興起應是得力於日治初期極盛的鸞堂活動，而幾位重要地方菁英亦扮演極重要角色，尤其是從鸞堂轉換為地方廟宇的過程中，我們可以清楚的發現領導階層產生了大幅變動。而在廟宇建築落成後建廟發起者，卻取代了原有的鸞堂成員，順勢成為樂善堂的經理人，而黃家的影響力甚至延續到下一代。隨著樂善堂祭祀範圍的不斷拓展，宗教活動的持續熱絡，至民國五十年代的廟宇重建之際，樂

善堂的緣金來源及祭祀網絡均已涵蓋全鄉全區，進而成為杉林區境內的地方公廟。至於大正年間肇始並延續至今的關聖帝君聖誕繞境活動，則成功地將該廟的宗教活動與地方社會結合，透過各社團的表演活動，使得境內不同性質的居民齊聚一堂，加以繞境活動每年之定期與反覆操作，使其深植人心，進而轉化為杉林本地專屬的「生活經驗」，並形成維繫樂善堂與居民之間情感的重要管道。

再則，黃氏家族掌握了鸞堂的重要職務，又是區域的行政首長，鸞堂扶鸞著造的鸞書及宣講內涵，正是庄民知識學習的主要來源，更是倫理觀念、鄉團組織建構的教化場所，彼此之間的互動及影響途徑，也正是本調查研究要探究的主題。

第二節 相關文獻之回顧

一、杉林區日治時期至今政治生態情形

高雄市杉林區在清朝光緒年間，稱呼為「楠梓仙」，日治時期隸屬高雄州旗山郡杉林庄。杉林庄下轄杉林、茄冬湖、十張犁、新庄、月眉等部落，並且遴派林富期擔任庄長，光復後將杉林庄改為杉林鄉，仍派林富期為該鄉第一屆鄉長，不久就由黃福瑩接任。

杉林區位在高雄市東北邊，地勢由東北向西南傾斜，沿楠梓仙溪成南北縱谷，村落分布於河階台地上，東接六龜區，東南與美濃區毗鄰，西接旗山區，西南和內門區相鄰，北接甲仙區。民國 39 年全鄉調整為七個村：杉林、木梓、集來、新庄、上平、月眉、月美，居民有客家、閩南、平埔族及其他省人士，其中客家人約占六成，以上平、月美、月眉及新庄四村落為主，閩南人則以杉林、木梓及集來三村為主，在語言上以閩南和客家語為主。

杉林鄉因客家族群人數較占優勢，每逢地方鄉長選舉，仍掌控在客家

族群手中。日治時期及光復初期的庄長或官派鄉長，都由客家人士擔任，林富期從日治時期的庄長，繼續接任光復初期的官派鄉長，民國 36 年(1947)縣府改派黃福瑩擔任鄉長。民國 40 年(1951)推行地方自治，舉辦鄉長等地方選舉，黃福瑩投入選戰，先後當選了三屆鄉長，擔任鄉長職務有九年，連同官派鄉長四年，共計有十三年之久。

民國 49 年(1960)至 58 年(1969)，四、五屆鄉長由張仁石擔任。六、七屆鄉長由黃朝華擔任，之後因地方派系介入，鄉長選戰雖仍掌控在客家族群手中，但是客家人硬頸不服輸，各有兩組人馬拼鬥，廝殺的非常激烈，張文彥擔任八、九兩屆鄉長。黃清亮擔任十屆鄉長，競選連任時碰到鍾文清挑戰，由於鍾文清從外地返回家鄉參選，鄉民一致看好黃，開票結果鍾文清以百餘票差距，擊敗黃。

鍾文清擔任鄉長一年多，之後因介入鄉民代表選舉，導致賄選案官司被迫停職，縣府指派黃文代理十一屆鄉長職務半年，由於十一屆鄉長任期仍有兩年多，縣府辦理補選，黃清亮捲土重來，地方白派推出前鄉長張文彥應戰，雙方廝殺非常激烈，結果黃清亮當選。十二、十三屆鄉長由鍾盛有擔任。

縣議員選舉部分，杉林鄉屬高雄縣第八選舉區。包括旗山、內門、杉林及甲仙等鄉鎮，而旗山地區因選民往外移情形嚴重，名額也越來越少，應選名額從原來的五席遞減為三席，而杉林鄉選民數約一萬兩千多人，加之地方派系連橫下，欲當選的機率不大，也因此杉林鄉近年來無法選出縣議員。在歷屆縣議員中，杉林鄉曾在每鄉保障一席縣議員名額下，有黃庭華、黃福欽及張仁石等三人當選縣議員，另外，張榮昌及林商酪等兩人，在地方鄉親團結下，擊敗其他候選人，而登上縣議員寶座。

鄉民代表會第一屆主席黃福瑩，於民國 35 年(1946)9 月間獲遴派為鄉長，辭職後由陳德榮接任，二屆由林礫貴擔任，三屆由林春原擔任，四至

八屆由林燦貴擔任，九、十層由張王水擔任，十一屆由張騰光擔任，十二、十三屆由林商駱擔任，民國 79 年(1990)林商駱當選縣議員，改由林劉銀招續任，十四、十五屆由陳榮耀擔任，十六屆由劉文永擔任。

杉林鄉農會前身，為高雄郡杉林庄農業信用組合，於 35 年(1946)成立，理事長由黃福美擔任，總幹事為黃華玉，39 年(1950)改組為鄉農會，一、二屆理事長由張坤生擔任。總幹事第一屆為張仁石，第二屆至六屆為陳德貴，三屆理事長由曾連金擔任，四屆為張王榮，五屆為張連安，六屆為鄭陸。七屆理事長由林享鐵擔任，之後因案停職，改由吳炳松接任，而農會總幹事陳德貴於民國 59 年(1970)退休，改由朱金清接任。八、九屆理事長由吳英昌擔任，十屆由張王水擔任，77 年(1988)農會總幹事宋金清退休。十一屆由林享鐵擔任，79 年(1990)擔任鄉公所秘書，改由張王水接任，總幹事由邱光祥擔任，十二屆理事長由楊萬古擔任，農會總幹事由張萬明接任至今，十三屆由洪明記擔任。

二、台灣鸞書的基礎研究

鸞書基本上在反映社會現象，換言之，鸞堂所扶出的鸞書其內容會隨著社會變化而產生變動。作為中國文化延伸地的台灣，充分地繼承此一宗教文化傳統，展現其豐沛的冥界想像，創作初類型豐富、數量龐大的善書鸞書，台灣民間社會的活力與能量展現無遺，其背後的宗教、文化意義還有待更深入的發掘。以此觀之，鸞堂本身對社會的變動相當敏感，其本身會發生改變去適應現代化的社會，產生所謂世俗化的現象，從文學的觀點，亦是台灣人民因應生活最實際的生活紀錄。

更可貴的是六堆客家地區聚落裡，仍有許多耆老堅持行禮，扶鸞出書、宣講善書，可提供相當豐富的口述資料，補助文獻資料的不足。之所以把題目定為「楠梓仙溪畔客家聚落的鸞堂鸞生養成傳承調查」，一方面

是在過去六堆鸞堂研究的基礎上深化，對鸞堂關係角色正乩的養成傳承做深入的分析，深信對文化的了解可以有基礎的資料建立。基於這幾點理由，筆者在研究範圍上選擇六堆最北方，楠梓仙溪畔杉林鄉的鸞堂作為研究對象，探討鸞堂興衰、鸞文內容，以及正乩養成的過程以及和聚落互動的關係，希望透過基礎資料的建立與研究，了解鸞堂對建立台灣文化的關係以及文學書寫的時代意義。

有關台灣地區鸞堂的研究，日治時期的記載見於《台灣慣習記事》與丸井圭治郎的《台灣宗教調查報告書（第一卷）》。日治時期，日人對鸞堂的研究偏重於鸞堂的信仰與活動介紹，形式上以調查報告為主，並將鸞堂定位於迷信與巫覡。戰後，鸞堂與善書的研究，李騰獄、李茂祥、陳南要、蔡懋堂、鄭喜夫、魏志仲、林永根、林漢章、王世慶、張之傑、陳主顯、陳兆南、余光弘等人都曾為文探討鸞堂或善書在台灣的發展。其中尤以宋光宇、鄭志明、王見川、王志宇、李世偉等學者的研究，所探討的深度與廣度較為可觀。外國學者方面，Gary Seaman（蓋西門）於1978年所著的 *Temple Organization in Chinese Village*（《台灣鄉村神廟研究》），是第一本研究台灣扶鸞現象的專書。David K. Jordan 和 Daniel L. Overmyer（焦大衛&歐大年）兩人則以不同宗教性質的鸞堂為研究對象，於1986年合著 *The Flying Phoenix : Aspects of Chinese Sectarianism in Taiwan* 一書。Philip Arthur Clart（柯若樸）以台中武廟明正堂為研究對象，發表單篇文章以及其博士論文。Paul R. Katz（康豹）的研究集中於台北指南宮的信仰及其歷史。日本學者如石井昌子、志賀士子也曾發表文章探討台灣鸞堂的發展。

在上述的研究之中，宋光宇曾綜合歷年來學者研究之成果，指出台灣的鸞堂可分成數個系統：以楊明機服務的鸞堂為北派，以草屯惠德宮為起源的中派，台南高雄一帶的鸞堂系統則不太明朗，澎湖則自成一個系統。王見川在〈台灣鸞堂研究的回顧與前瞻〉一文指出：日治時期的鸞堂研究

主要問題意識，在於鸞堂的宗教性格歸屬及其與戒煙運動之關係。1970-80年代鸞堂的研究，基本上是鸞堂信仰內容的介紹，鸞書的簡介。1980-90年代則運用日警調查資料與清末的鸞書，呈現了台灣早期鸞堂的歷史、鸞書所反映的價值觀與對現代社會的回應。1990年代鸞堂研究的面向更為寬廣，已逐漸集中在鸞堂的吸引力、鸞堂的傳布方式等。王見川並提出今後鸞堂研究的六大方向，包括：「一. 鸞堂的歷史，二. 鸞堂的宗教屬性，三. 鸞堂的生態，四. 鸞書的內容，五. 鸞堂崇拜的主神，六. 研究者與研究對象的互動」，作為未來研究鸞堂者之參考。此外，王志宇、志賀士子都曾於其著作中探討台灣鸞堂與善書之研究成果及未來之展望。

在鸞書的研究過程中，鸞書書目的整理與介紹是個基礎但又必要的工作。在上述學者之中，蔡懋棠先後著有〈台灣現行的善書〉、〈台灣現行的善書（續）〉，介紹當時台灣流行的鸞書；魏志仲編纂有《台灣儒宗神教法門著造善書經懺史鑑》，乃將其所蒐集之鸞書編其目錄而成；林永根則以一鸞生之身份撰《鸞門暨台灣聖堂著作之善書經懺考》，說明鸞堂的組織與儀規，篇後並據魏志仲之書加以增補成《台灣各地鸞堂著作善書名鑑》，記錄從1890年至1982年間各地之善書。後來王見川據此整理清代及日治時代的鸞書書目，編撰〈光復（一九四五）前台灣鸞堂著作善書名錄〉，這份書目雖仍免不了有所遺漏，但已是目前光復以前鸞書書目較為完善者。王志宇在《台灣的恩主公信仰—儒宗神教與飛鸞勸化》一書中對鸞堂的發展脈絡作了深入的探討與整理。李世偉更從巨觀的角度探討台灣儒教結社與活動，對於鸞堂積極的宣揚儒教義理，可說是儒家宗教化的具體表現，闡述了鸞書的著作與內容。上述諸人可說都是為台灣的鸞書研究作最基本的奠基工夫，靠這幾個研究者的努力，為後來的研究者提供相當便利的資料索引。不過以上鸞書都還在介紹鸞書的流通與發行狀況，尚未觸及鸞書本身所代表的意義，以及鸞書和台灣社會與歷史間的關係。

鄭志明在善書研究方面，文章頗為豐富，其文章大多已收入《台灣民間宗教論集》、《中國社會與宗教》與《台灣的鸞書》之中。鄭氏在論述新興宗教與社會的關係時，認為新興宗教在世俗化的影響下，傳統的信仰與價值，被理性與實用的經驗態度所取代，使得信仰不再僅是單純的追求真理的終極意義，必須與世俗價值結合，以求適應新的時代環境，因此鸞書在內容方面偏重家庭倫理與社會倫理。

三、鸞書中的教義思想

在台灣鸞書所傳遞的教義思想方面，李世偉認為：「鸞堂的主事者多為地方士紳文人，他們是在傳統儒學教育下薰習成長的，面對異民族所挾帶西方現代文明，難免憂心忡忡，文化危機感也特別強烈。是以鸞堂提出「末劫觀」，轉化成一股積極性的策動力量，成為實踐行善的宗教場所。另著墨較多者為鄭志明，在〈評論鸞書天道奧義的形上理論〉一文中，鄭氏認為民間宗教在義理結構上具功利性，此與儒家發自內心的道德仁義不同，而現今的民間宗教有意將宗教意識與儒家的天道意識混而為一，尤其是宋明以來，儒家思想透過科舉制度的運作，深入民間社會，並透過居於鄉間的知識份子的傳佈，與民間宗教經驗相互混合形成一套自圓其說的通俗天道觀，這在義理結構上是矛盾的。他在後來的〈台灣民間鸞書的神道設教〉一文中，探討了鸞書中所談到的儀式與行為，宗教觀念等，認為「台灣民間鸞堂雖屬於傳統社會綜合性宗教的一支，攝取了儒家的倫理、佛家的哲學、道家的思想以及傳統的巫術雜揉而成的世俗化信仰，在教義與儀式的傳承上卻自成體系。」從鄭志明視民間宗教的義理結構為對經過自圓其說而形成的一套具矛盾性的觀念，到後來視民間宗教的教義和儀式的傳承自成體系，兩者之間是有些差距的，顯示民間宗教的教義思想在經過較深入的研究之後，其自成一體的性質漸為人所了解。民間宗教在教義思想

上，本具有雜揉性質，它不斷的從制度化宗教中截取其所需，因此其教義和儒釋道都有重疊之處。

從上面的論述中，可以發現過去的善書研究，除了善書的分類與整理之外，以善書反映社會的研究取向，在研究的縱深上仍有不足，需再作補充。本研究計畫即想秉持前人之研究，拓展鸞書對社會生活的意義以及對台灣文學發展的影響性。

四、宗教儀式感受與宗教教義實踐

宗教儀式對宗教團體的成員而言，具有「教導」(Intichiuma)、「禁忌」(taboo)、「供養祖先」及「共享神聖食物」等功能。涂爾幹(E.Durkheim)對此進一步解讀，認為儀式可以使宗教團體成員重新獲得新生所需要的精神力量，不管宗教儀式的重要性如何，它都能使群體訴諸行動，能使群以集合起來，加深個體之間的聯繫，使彼此更加親密。

宗教儀式的解讀著重在儀式對參與成員心理對團體的認同，透過儀式的舉行，所有成員產生彼此連結，成為「一家人」的感受。觀察宗教儀式中的集體崇拜，經常是促進個人和團體連結的重要手段，個人在參與宗教儀式的社會化過程，融入社會的價值體系當中。類似的看法也出現在社會學家布朗尼(Ken Browne)的觀點，他認為宗教儀式能夠給信仰者一種認同與保障，一種歸屬團體的感覺，這種群體供應照顧、使他們休戚與共，一起分享相同行為的道德符號，使他們緊密的團結在一起。

宗教儀式對信仰宗教成員既然產生重大的社會化功能，透過儀式的洗禮，信徒對自己的宗教教義中展現的主要價值，無意間耳濡目染的結果，喜歡自己的宗教教義，及把自己的宗教教義實踐乃是合理的推論。因此，宗教社會學家幾乎都認同宗教儀式對信徒社會化的過程，具有皈依虔信的極端行為，無形中宗教儀式對信徒行為，產生相當大的「社會控制」效果。

在傳統漢人社會的信仰，「關聖帝君崇拜信仰」隨移民活動進入台灣，而其中的「扶鸞儀式」也引進台灣社會。

五、右堆地區客家聚落鸞堂的分析

右堆地區客家聚落計有 13 間鸞堂，其特點有三：

〈一〉、客家鸞堂承傳脈絡清楚，分布範圍集中

1913 年杉林月眉樂善堂自苗栗三清宮分香，迎奉三恩主牌位而創設；而後旗山福安庄宣化堂和美濃廣善堂分爐而出。廣善堂在美濃參與勸善救濟工作，鸞生廣增，鸞務擴展，自該堂分香創設的鸞堂有勸善堂、善化堂、宣化堂、廣化堂和善誘堂。戰後又是另一批的三恩主信仰留傳，杉林月眉樂善堂又分香出公明宮、朝雲宮、辰峰寺。這些鸞堂多集中於杉林、美濃一帶，而杉林月眉樂善堂、公明宮、朝雲宮、辰峰寺、旗山福安庄宣化堂均分佈在楠梓仙溪畔。

〈二〉、右堆地區客家聚落鸞堂其淵源一般皆認為源自樂善堂

據樂善堂 1960 年刊印之簡介沿革顯示，該堂三恩主香火來自苗栗玉清宮，又客家地區其它鸞堂皆源自樂善堂或廣善堂。因此，如若樂善堂碑文說法及證據無誤，日治時期高雄地區這些客家鸞堂，就分香關係而言，乃源自苗栗玉清宮而一脈相承。

然而，日治時期這些客家鸞堂，含樂善堂的《覺夢真機》、《妙化新篇》二部鸞書在內，共計扶著七部鸞書或經文誦本。就這些鸞書所呈現的資料，並無任何文字上的記錄顯示出：樂善堂三恩主香火源自苗栗玉清宮。此与其它客家鸞堂扶著的鸞書，都會詳實記載創堂緣由及起源，大異其趣。而扶著《覺夢真機》的劉石恩雖來自苗栗公善堂，但據查公善堂並非玉清宮所設置的鸞堂。因此，就鸞書所顯現的證據，很難斷定日治時期高雄地區客家鸞堂源自苗栗玉清宮。

〈三〉、客家鸞堂鸞乩技術的傳承來自竹苗地區

雖如上述所云，但客家鸞堂鸞乩技術的傳承來自竹苗地區，大致不會有誤。除了劉石恩來自苗屬，這些日治時期的鸞生中，最重要的一個正鸞生，便是來自新竹飛鳳山代勸堂的正鸞一楊福來。楊福來為日治初期戒煙運動盛行時，北部客家鸞堂極為著名的鸞手，活躍於竹苗一帶客家鸞堂。1901年鸞堂戒煙運動開始受到日警注意，隨即展開嚴密的監視、偵查和取締的壓制行動，鸞手遭受監控，許多鸞堂面臨停止活動甚而關閉。因此楊福來轉而南下，在中部、南部鸞堂，尋求鸞機再起。

大正年間，楊福來使與南部的高雄、屏東地區鸞堂有所接觸。依資料顯示，高雄客家鸞堂中，最早與楊福來有鸞務接觸的是美濃廣善堂；1919年廣善堂扶著《擇善金篇》，正鸞就是楊福來。而宣化堂之《天上聖母警世頁經》誦本，亦借助於楊氏之手；且誦本經跋後註：「請飛鳳山楊福來正鸞。扶鸞教乩造書」，可見極可能在宣化堂1920年間創堂之初，便請楊氏來「教乩造書」這兩堂在創堂之初，不約而同的邀請楊氏教乩造書，而這兩鸞堂又源自樂善堂，因此楊氏或許早在當時便與樂善堂有鸞務上的往來，只是該堂自1914年扶著《覺夢真機》後，直到1928年才又扶著《妙化新篇》。

右堆筆者蒐集鸞書中，除新威勸善堂的鸞書無楊氏的資料外，樂善堂、廣善堂和福安庄宣化堂的鸞書中，皆透露出楊氏的影子。這些訊息最早在1919年，最晚在1935年5月，這段期間其它四個同在美濃地區、同樣分香自廣善堂的鸞堂，若說也與楊氏有鸞務關係，應是極有可能的。

另六堆地客家區27座鸞堂總共扶鸞著書31部，右堆地區是六堆中最偏遠的區域，鸞堂數卻是最多，有13座，佔了將近1/2；鸞書，23部，佔了將近2/3，鸞堂屬於儒宗神教，對於儒教以及文風的推崇及推廣，佔了舉足輕重的地位。

第三節 研究方法、步驟與概念

一、研究方法

本研究計劃希望透過歷史學的研究方法，參酌前人研究結果，運用台灣南部六堆客家地區鸞堂保存的史料，以及田野訪談蒐集相關資料，希望能了解精英家族與地方公廟之間的關係。

本研究的範疇為臺灣區域史以及宗教發展史，在研究其興起因素及發展策略時，本文所觀察的視角著重於其整體性及長期性的變化，從自然環境、土地拓墾、祖籍群分布、人口結構、產業交通、宗教活動、地方菁英以及一般民眾的生活型態等等問題入手，探討精英家族介入參與的角色及影響等問題入手，探討樂善堂興起及發展之時空背景與社會概況，並將其置於社會經濟結構的長期發展脈絡下論述，一方面希望釐清寺廟與地方社會之間的互動關係，另一方面也藉此呈現出當地宗教活動的地域特色。

擬透過田野調查以及耆老訪談的方式，做更明晰的了解。除以上簡述外，許多史料均得重新考證，是故希望透過更多的文獻做佐證釐清脈落，並實地採訪做田野調查、訪問地方耆老，以口述歷史做史料的檢視，在研究過程中將引用甚多訪談地方耆老的口述，因為民間信仰鸞堂的常民化，除了建廟或翻新重建碑記外，留下的文獻紀錄有限，況且鄉土史是富地方色彩的歷史，先民在草闢台灣之際，文風不盛，文字紀錄一定遠不及口傳心授，何況古今人事，非文字可及載錄。畢竟他們才是實地和土地接觸的第一線尖兵，他們有經驗、有理所當然的想法，他們從不以文字表現自己的看法，他們的領略都從實際生活經驗而來，是以儘可能的將當地居民對歷史的詮釋共同引入討論。

二、研究區

(一)、杉林鄉月眉地區位置區域

杉林區位居高雄市東北隅，西與台南市南化區相鄰，北接高雄市甲仙區，東與六龜區相鄰，東南與旗山區、美濃區以玉山山脈的尾閭月光山、

旗尾山相隔，西南則接同市的內門區，全區地勢由東北向西南傾斜。清初以「楠仔仙」稱呼楠梓仙溪的界外地區，流貫本區的河川，也以「楠仔仙溪」為名，其名稱由來與意義已經不可考，推測應該與早期在此活動的南鄒族有關。由於清代外來的熟番、漢人族群不斷移入南鄒族的活動領域，導致原住民後退到深山林地，區內也產生許多地名。清代杉林區的開發，分成了西北台灣縣與東南鳳山縣兩個系統。

杉林區楠梓仙溪的東南岸一帶為廣闊的河階，東有內英山矗立，向東南延伸為月光山、寨子腳山、旗尾山系，清代的開墾主角，主要是來自月光山南側美濃、高樹等客家地區的人民。他們對月光山以北的地區，向來以「楠梓仙」、「南馬仙」、「楠馬先」等發音相近之地名稱呼。客籍移民在本地形成新庄、月眉、崁頂、新匠寮、荊仔寮等聚落。

由於清末在山杉林和南馬仙一帶，已經出現許多聚落，所以河岸兩側的地名漸多，不過本鄉的兩岸當時分別屬於安平縣的楠梓仙溪東里與鳳山縣的港西上里。兩岸各聚落於明治 34 年（1901）經過查定、合併，劃歸蕃薯寮廳下的山杉林支廳，廳下轄有各庄，支廳設在山杉林。屬於本區境內共有 5 庄，即西岸的山杉林庄、茄冬湖庄，東岸有十張犁庄、新庄、月眉庄，這是本鄉兩岸的聚落納入同一個地方行政系統的開始。明治 39 年（1906）山杉林支廳改為阿里關支廳，隔年支廳移到甲仙埔。明治 43 年（1910）阿里關支廳改名甲仙埔支廳。大正 9 年(1920)地方行政再改，上層地方行政新設高雄州，州下設郡，郡下設庄，本鄉以「山杉林」之名為基礎，合五庄為高雄州旗山郡「杉林庄」，此後「杉林庄」成為直接管轄本鄉各聚落的行政單位，且漸漸取代「南馬仙」。一般推測「山杉林」之意與該地樹林有關，但是當地人的「杉林」讀音，仍保留近似「杉麻」的發音，究竟是「杉仔」的轉音或是與「南馬」相對的語音，尚待考證。

（二）、月眉黃氏家族

客家先民移墾臺灣時間較晚，來到臺灣開墾時期，常要同時面對清朝官方和已經開墾的漢人以及原住民等方面的勢力，單憑個人的力量及資金

是不夠的，所以在六堆客家地區的部落，大部份的方式也是以祭祀公業組織來進行，楠梓仙月眉合新庄黃氏家族乾隆末年，由十六世祖自粵東鎮平縣來台，入墾瀾濃之竹頭背庄，依親於黃氏家鄉。十七世祖自竹頭背庄入墾合新庄，十九世祖創黃氏嘗會於楠梓仙，累積產業已超過原竹頭背黃氏家族，而躍居楠梓仙第一家族。

黃家江夏堂也相同利用家族的力量來建造黃家祠堂，幾百年下來在這塊 1.7 公頃的土地 上發展出黃家子孫三百餘戶，可以說在杉林鄉是最大的家族。位於月眉庄的黃家江夏堂，是屬於螃蟹穴的風水，因此在建築上的設計，整體觀之有如一隻螃蟹：門前有一半圓形水塘像它的腹部，第二堂左右兩側各有一口水井，則像它的一對眼睛，再加上三合院落的型式彷彿是它的蟹螯一般，因此，人們稱江夏堂位居於螃蟹穴。也許是擁有這麼好的風水，也許是歷代祖先教育有方，黃氏家族中出了不少的鄉長、校長、醫生、博士，在杉林區可以說是一個望族。本研究計劃希望透過歷史學的研究方法，參酌前人研究結果，運用台灣南部六堆客家地區鸞堂保存的史料，以及田野訪談蒐集相關資料，希望能具體解釋新舊文化接觸時，接受新文化者的文化調適與社會變遷。

四、實施進度表

2014/05/01－2014/06/30：文獻蒐集、文獻探討。

2014/05/01－2014/08/31：黃家耆老田野調查。

2014/05/01－2014/08/31：耆老訪談、口述資料記錄打字。

2014/05/01－2014/08/31：黃家家族調查及祭拜儀式、傳說訪談。

2014/07/01－2014/08/31：調查及祭拜儀式、傳說訪談。

2014/08/01－2014/09/30：口述傳說訪談撰寫研究報告

2014/09/01－2014/09/30：研究成果報告印刷、編印成果專輯

執行進度項次	2014 年工作月				
	5	6	7	8	9
文獻蒐集、文獻探討					
黃家耆老田野調查					
耆老訪談、口述資料記錄打字					
黃家家族調查及祭拜儀式、傳說訪談					
調查及祭拜儀式、傳說訪談					
口述傳說訪談撰寫研究報告					
研究成果報告印刷、編印成果專輯					

第四節 研究限制及具體成果及效益

一、預期完成的工作項目

臺灣是個多元族群的社會，在居民與地理環境的互動中，寺廟往往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本研究以日治時期杉林庄月眉區黃氏家族及地方公廟樂善堂為中心，探討樂善堂與月眉地方社會間的關係，將其置於杉林庄的社會發展背景下進行分析，論究其歷史淵源、發展演變、祭祀活動和參與廟務的地方人士，尤其是黃室家族，以探究隨著時空背景的變換，社會經濟結構的轉型，杉林月眉樂善堂如何能發展為公眾信仰的寺廟。因此，以月眉黃氏家族的發跡以及參與樂善堂供職關係、月眉樂善堂的興起及發展歷程，以及月眉樂善堂與地方社會關係為探討因素，除探究黃氏家族從創堂元老黃錫勳擔任正鸞生扶鸞起，後續家族人員參與的動機，如何讓樂善堂與地方相輔相成，地方經濟活動與樂善堂間關係，更期望透過本研究，觀察到日治時期到目前臺灣鸞堂發展的大勢，及公廟與地方社會間的互動關係。

月眉樂善堂地處楠梓仙溪，南部客家六堆的右堆邊陲，月眉樂善堂於大正三年 1914 年扶鸞出版了六堆客家地區最早的鸞書《覺夢真機》，月眉

樂善堂在日治時期乃至戰後六〇年代，一直是杉林月眉地區的信仰中心，在後續的過程中，相繼於昭和 4 年（1929 年）出版了《妙化新篇》以及民國 62 年（1973 年）出版《回天寶鑑》，以上三套鸞書共計 13 卷 13 部，且分別於 1960、1980、1984 翻印再版。如此大量的鸞書除了分送給各相關鸞堂，也是鄉間庶民百姓知識的來源，鄉里間形成一個共識，到鸞堂是學道理學做人的地方，地方仕紳幾乎是鸞堂的鸞生或是供職生。

月眉樂善堂卻在八〇年代，當第二代鸞生紛紛凋零之際，呈現後繼無人的狀況，反而是在戰後修建重建的辰峰寺、朝雲宮、宣化堂以及公明宮後來居上，紛紛扮演著聚落裡的信仰中心取代扶鸞問事的功能。

如此的轉變，是家族勢力淡化或是凝聚力的消弱，或是廟宇所發揮的影響力不如從前，擬透過調查研究，做更明晰的分析。

二、具體成果

在傳統社會中，能夠接受長期教育，而成為文字、典籍知識之充分掌握者，卻總只是社會中的一部分人，他們或許稱作文人、讀書人，或許稱作知識份子，更或被稱作士大夫階級，不論怎麼稱呼，他們多半不是社會的多數，但卻總是社會各方面，特別是文化方面的主導。也就是說，在傳統社會裡，文人藉著文字的力量，主導了文化傳統的傳承與發展。由上層文人、作家以文字記錄、撰著的典籍，構成了傳統社會的上層傳統，後來的學者們稱這一傳統為大傳統。在這樣的社會裡，民間文學就幾乎只是存在於無文階級的社會下層，特別是鄉村中以農、牧為業的農、牧民之中。

而鸞堂就組織成員來說，大多由地方士紳所倡，就教義上而言，較少一般宗教的神鬼玄談、超生了死之論，反而是以儒家的倫常道德規範為主體，再參雜一些因果報應的故事，努力於宣講勸善、鸞書著作、慈善救濟等教化工作，將儒家倫理道德理念廣佈到民間社會，藉以教化庶民，其人文化、人世化的特質十分顯著。

樂善堂成立於日治時期，是台灣鸞堂最興盛的時期。日治後期，台灣的漢人社會產生了一股保存漢文的風氣。日人治台的基本方針就是要讓台

灣的漢人同化於日本現代文化之中。於是在施政上處處壓制漢文化，在學校教育中不准教漢文，達成同化的目的。可是漢文是台灣漢人日常生活必需品具備的生活工具，一般人做生意、記帳、寫信、訂約等等都是使用漢文，學校不能教授漢文，就只有私下教授，寺廟的後殿就成了教授漢文的場所。藉神明降壇寫訓，而教化一般平民百姓，也就規避了日本警察的取締。

除此之外，樂善堂對公共事業慈善救濟更不遺餘力，設立茶亭、冬令救濟施米、協助貧困鄉民處理後事等，每年清明後，樂善堂負責義塚的祭拜，農曆七月底辦理普渡，由法師誦經超渡亡魂，祈求地方安寧平靜，是大家的心靈寄託之所。

這些鸞書中，甚是以忠孝節義、善惡報應、多積陰德等思想為主題，是以塑造了許許多多的善人和惡人的形象。透過宣講，將這些內容加以詮釋改編，以更通俗的形式傳達給民眾，更加深和擴大了勸善書的影響。深信，這種在鄉間口口相傳、代代相遞，成為民間社會主要的知識來源，也成為頗有勢力的傳統觀念而滲透到風俗民情之中，薰陶人們，淺移默化地影響著人們的思維方式、道德價值取向、行為心理。

樂善堂在歷屆的理監事先賢經營下，成為鄉民儒教傳承之信仰中心，藉以教育傳承保存優良宗教民俗文化，期待對鄉土文化的了解、民間宗教的探尋、讓民族情懷生根；期許對民間信仰的理解，傳達對自身文化的認同。

是以本研究擬以四萬字做成總結報告，並採影像紀錄方式呈現杉林月眉黃家與樂善堂的互動詳實過程，釐清社會制度中聚落居民自約的型態，鞏固社會治安、民心撫慰的安定力量。除安排於文章中外，並採單元、活動名稱排列，預計三百張圖片。

如蒙申請通過，擬將六萬字報告及三百張圖片付梓印刷成書，預計印製 300 本，分送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各校一本，當作藝術與人文課程及鄉土教學之補充資料；並壓製光碟製作專題網頁，以便教學瀏覽參考之用。

第二章 楠梓仙溪畔的拓墾與族群開發

杉林區位於楠梓仙溪中游，向來稱為「楠仔仙」，楠梓仙溪劉貫，全鄉分屬兩岸，位居玉山山脈內英山、阿里山山脈烏山所夾峙的山谷之中，向來屬偏遠山區。¹本來是屬於南鄒族的生活領域，由於康熙末年實施番界政策，杉林區成為界外的禁地。乾隆年間大武壠四社番自現今台南縣境移入，而界內的客家與福佬族群漸漸進入各河階拓墾，杉林區境內的聚落出現，為本區形成多元族群社會的基礎。²

第一節 杉林區地名緣由與行政沿革

杉林區位居高雄市東北隅，西與台南市南化區相鄰，北接高雄市甲仙區，東與六龜區相鄰，東南與旗山區、美濃區以玉山山脈的尾閭月光山、旗尾山相隔，西南則接同市的內門區，全區地勢由東北向西南傾斜。清初以楠仔仙稱呼楠梓仙溪的界外地區，流貫本區的河川，也以「楠仔仙溪」為名。

一、「楠仔仙」與「杉林」地名緣由

「楠仔仙」其名稱由來與意義已經不可考，推測應該與早期在此活動的南鄒族有關。由於清代外來的熟番、漢人族群不斷移入南鄒族的活動領域，導致原住民後退到深山林地，區內也產生許多地名。清代杉林區的開發，分成了西北台灣縣與東南鳳山縣兩個系統。

¹楠梓仙溪又名旗山溪，流貫於玉山和阿里山兩山脈之間，其上源發源於玉山主峰的東麓，並沿著桃源區與嘉義縣阿里山鄉的鄉界，朝溪南方流經三民區、甲仙區、杉林區，至旗山區南勝里附近與荖濃溪河流，全長約 117 公里，流域面積約 823 平方公里。楠梓仙溪河道大抵係沿卓蘭層砂質泥岩、錦水頁岩、十六分頁岩等軟弱地層發展，地形上謂之順層河或縱谷。泥岩、頁岩亦淪為惡地，盛行於南台丘陵、平地。

²杉林區原屬高雄縣，2010 年高雄縣市合併，隸屬高雄市，鄉名改為區名。

西北側大部分的地域，本來是土番居住，並未歸化清廷。乾隆末年後成為四社熟番的分布地。四社熟番本來住在頂四社，和生番為伍。由於乾隆 51 年（1786）發生林爽文事件，清政府廣招內山的生番出山禦匪，並由閩浙總督福康安上奏皇帝。事後，透過大武壠里、宵里的社民張三爺為嚮導，率領四社酋長共十人到福州見閩浙總督福康安，再到京城謁見皇帝，後來皇帝下雉髮歸化。酋長們回台灣之後，率領頂四社的社番出山，雉髮化為熟番，並和本來住在山杉林一帶的土番換地居住，於是四社生番化為熟番，被稱為四社番。直到清末，歸四社番管的聚落共有 40 庄。³另有一說，四社熟番本來是住在平原上的曾文溪中、下游附近的四社，由於平原上的漢人次第開墾，四社向東移到楠梓仙溪流域，乾隆初年四社歸化，並於乾隆 20 至 30 年代，全里開墾過半，且分散各地形成 29 個部落，稱為楠梓仙庄。⁴不管四社番於何時移入，四社番分布地在現今高雄市杉林區、甲仙區、六龜區境內。

進到杉林區的四社番以茄拔社、宵里社兩社群為主，聚落分布在楠梓仙溪兩測的山谷、河階，屬於 29 個四社番部落者，計有山杉林、蜈蚣潭、茄冬湖、木主仔、紅毛山、白水際等聚落，山杉林為頭人居住的地方，清末至日治初期山杉林成為附近的總稱。

楠梓仙溪的東南岸一帶為廣闊的河階，東有內英山矗立，向東南延伸為月光山、寨子腳山、旗尾山系，清代的開墾主角，主要是來自月光山南側美濃、高樹等客家地區的人民。他們對月光山以北的地區，向來以「楠梓仙」、「南馬仙」、「楠馬先」等發音相近之地名稱呼。客籍移民在本地形成新庄、月眉、崁頂、新匠寮、荊仔寮等聚落。

由於清末在山杉林和南馬仙一帶，已經出現許多聚落，所以河岸兩側的地名漸多，不過兩岸當時分別屬於安平縣的楠梓仙溪東里與鳳山縣的港

³ 《安平縣雜記》，1959:56、64

⁴ 《伊能嘉矩》，1909:140

西上里。直到大正 9 年(1920)地方行政再改，上層地方行政新設高雄州，州下設郡，郡下設庄，本鄉以「山杉林」之名為基礎，合五庄為高雄州旗山郡「杉林庄」，此後「杉林庄」成為直接管轄本鄉各聚落的行政單位，且漸漸取代「南馬仙」。一般推測「山杉林」之意與該地樹林有關，但是當地人的「杉林」讀音，仍保留近似「杉麻」的發音，究竟是「杉仔」的轉音或是與「南馬」相對的語音，尚待考證。

二、杉林區行政沿革

清朝康熙 23 年 4 月台灣歸入清版圖，名台灣府福建省，下分三縣。康熙 58 年，杉林區隸屬鳳山縣港西里，地名列有蔡行腳，叛產厝、南雅仙（今之合新庄）、刺仔寮、刺桐坑、月眉莊、崁頂莊，新莊仔等八個部落。光緒 21 年（1895）台灣割讓日本，設台灣總督府，下設三縣，台南縣下置鳳山等三支廳。明治 30 年（1897）第三次修改行政區域增設鳳山等三縣宜蘭、台東二廳，縣下置辦務署，署下設鄉（堡澳），鄉下設庄（街、社），杉林區乃台南縣蕃薯寮辦務署、楠梓溪東庄。

1898 年撤銷所增三縣，明治 34 年（1901）廢縣及辦務署，改置二十廳，廳下設支廳，本鄉為蕃薯寮廳、杉林支廳、楠梓仙溪東里。明治 42 年（1909）併台南、鳳山二廳為台南廳，合蕃薯寮、阿猴及恆春為阿猴廳，下設甲仙埔、轄山杉林、甲仙埔及月眉等三區，大正 9 年（1920）九月一日將廳改為州，州下設郡、郡下設街庄。杉林區為高雄州、旗山郡、杉林庄（合山杉林及月眉二區），地方行政區域至此才固定。杉林庄下轄杉林、茄苳湖、十張犁、新庄、月眉等部落。

戰後，「杉林庄」改「杉林鄉」，原本的五個大字分為七個村，東岸由北向南依序是集來村、新庄村、上平村、月眉村、月美村，再加上楠梓仙溪西岸的木梓村與杉林村。民國 35 年（1946）一月七日遴選庄長林富期

先生，同年一月八日高雄縣政府成立、將郡改區，庄改鄉。民國 36 年〈1947〉年將高雄縣分為高雄、屏東二縣、民國 39 年（1950）十一月杉林鄉調整為七村：杉林、木梓、集來、新庄、上平、月眉、月美等面積 124.094 平方公里，123 鄰 1609 戶，人口數 9212。⁵2010 年高雄縣市合併，隸屬高雄市，鄉名改為區名。

表 2-1：杉林區隸屬沿革

年份	杉林鄉隸屬	已見之地名
康熙 58 年	鳳山縣港西里	蔡仔腳、叛產厝、南雅仙、刺仔寮、刺桐坑、月眉莊、崁頂莊、新莊仔等八個部落。
光緒 21 年、明治 28 年（1895）	台灣總督府台南縣鳳山支廳	
明治 28 年（1895）8 月	灣總督府台南縣台南民政支部	
明治 30 年（1897）	鳳山縣蕃薯寮辦務署 楠梓溪東庄	
明治 31 年（1898）6 月	合併於台南縣	
明治 34 年（1901）	屏東郡蕃薯寮廳山杉林支廳楠梓仙溪東里，支廳設在山杉林	西岸的山杉林庄、茄冬湖庄，東岸有十張犁庄、新庄、月眉庄
明治 39 年（1906）	山杉林支廳改為阿里關支廳	
明治 40 年（1907）	廳移到甲仙埔。	
明治 43 年（1910）	阿里關支廳改名甲仙埔支廳	
大正 9 年（1920）	高雄州旗山郡杉林庄 （山杉林及月眉二區）	下轄杉林、茄冬湖、十張犁、新庄、月眉
民國 35 年 1 月 7 日	高雄縣旗山區杉林鄉	庄長林富期
民國 39 年（1950）11 月	高雄縣旗山區杉林鄉	調整為 7 村：杉林、木梓、集來、新庄、上平、月眉、月美。
民國 99 年（2010）12 月	高雄市杉林區	調整為 7 里：杉林、木梓、集來、新庄、上平、月眉、月美。

參考資料：旗山郡役所，《旗山郡要覽》，昭和 8 年版，台北市：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1985，頁 10。；《杉林鄉誌》，1984，頁 19。

⁵ 張文彥，《杉林鄉志》，杉林鄉公所，1984.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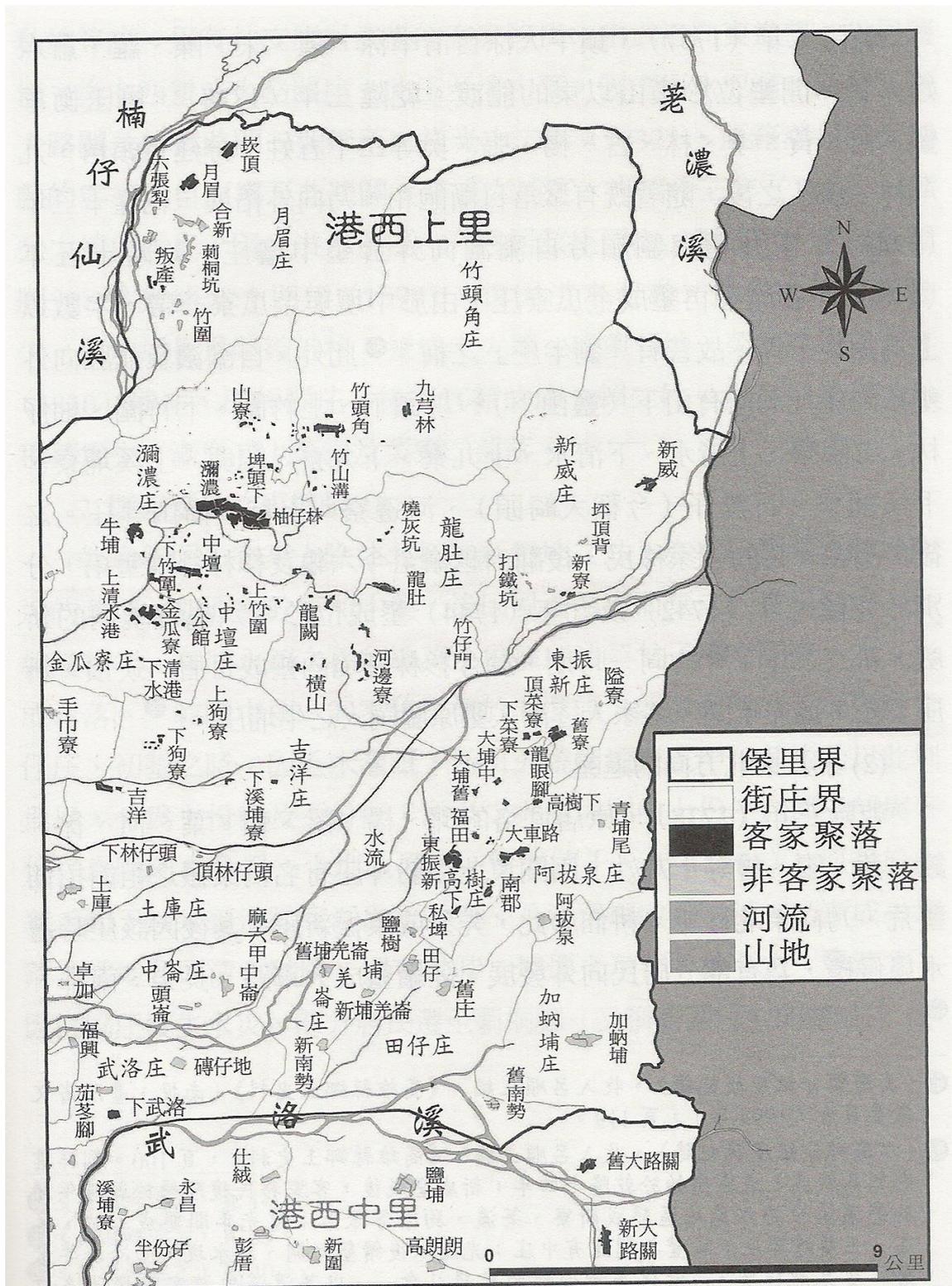


圖 2-1：清代下淡水地區港西上里客家聚落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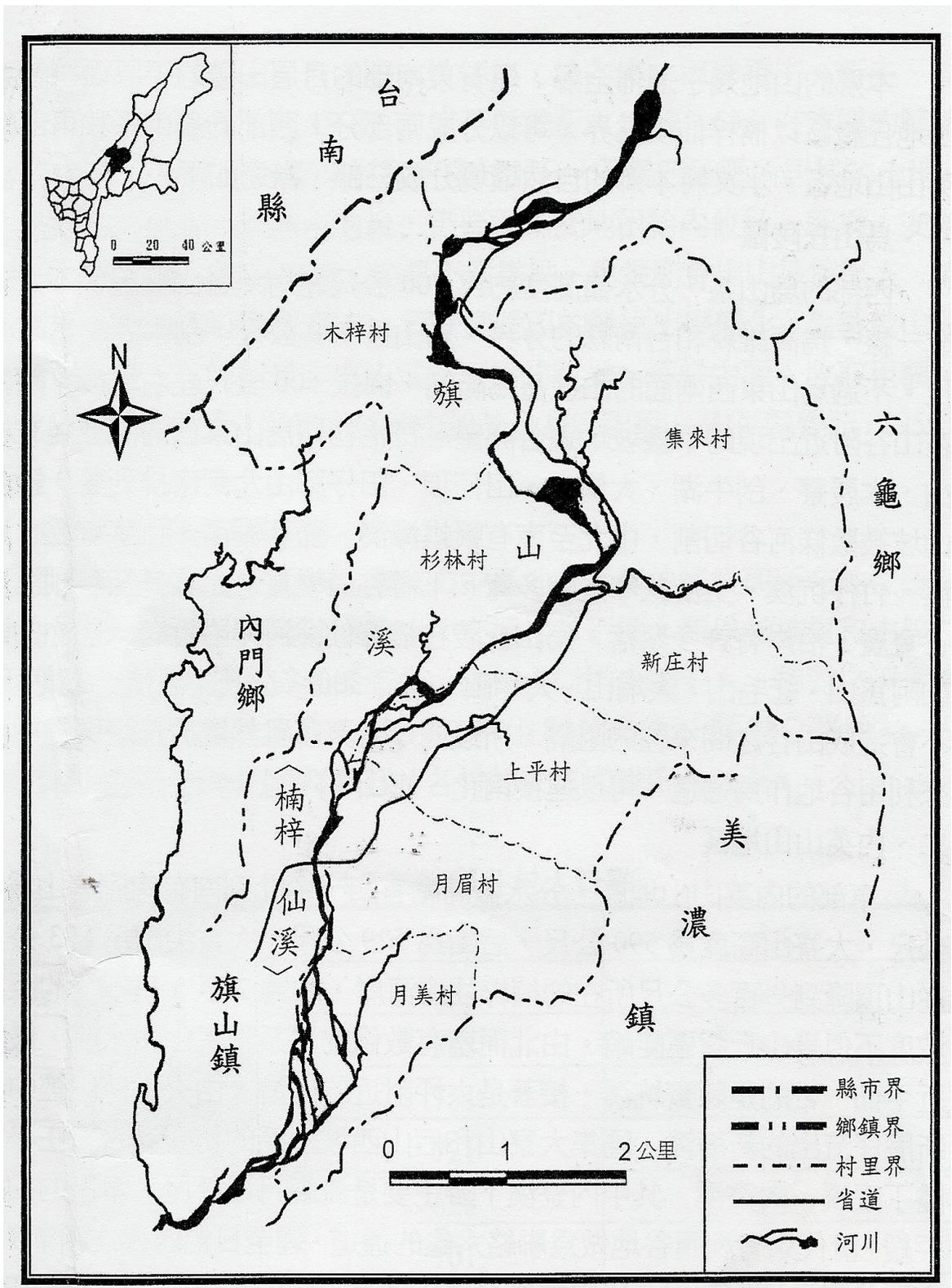


圖 2-2：杉林區的行政區域圖

第二節 楠梓仙為瀾濃地區的擴殖

一、清領時期的開發

康熙末年以來，羅漢內、外門又分設營盤，沿線最危險的路段的治安已獲得相當的保障。此外，北路沿線旗山地區又與附近「番界」毗鄰，為附近出產的主要集散地。於是北路就成為阿里港街至台南府城，最常被採用的途徑。該途徑遂帶動旗山地區的繁榮，蕃薯寮街也順勢於乾隆中以後，崛起成為當地的最大市集。

至於旗山區以外的杉林、甲仙、六龜等地的開發又與鄰近地區的開發有關。屏北地區因位於荖濃溪與隘寮溪之間，可資利用的土地大都為河埔地，加上當地水患頻仍，於乾隆初年，可資利用的土地開發殆盡，於是當地的人口壓力不是往高樹鄉東北部的潮州斷層移動，拓墾廣福庄，就是往西北越渡荖濃溪拓墾美濃沖積平原的美濃區，甚至再度橫越月光山拓墾楠梓仙溪沿岸的杉林鄉，或由美濃平原沿荖濃溪北上拓墾六龜地區的新威、二陂仔等地。

光緒 12 年（1886）三月，劉銘傳派兵開始修築由嘉義經大埔、五里林、甲仙，抵達卑南的古道，亦即今之南橫前身。該路的開通，雖基以「撫番」的軍事理由，卻也打通由嘉義縣大埔到達甲仙區的通路，以利嘉義一帶民人移墾甲仙鄉。⁶目前，甲仙區就有不少嘉義屬民移住者，當地的大武壠族人則帶點鄙視的口吻，以大武壠語稱這些來自嘉義大埔的移民為「八其蚋（Vakira）」，簡文敏老師曾採訪當地耆老，意即譏笑嘉義大埔的移民笨手笨腳。

再者，日治初期為採伐「兩河流域」的樟腦，不僅牽動遷居於當地的大武壠社群往甲仙、桃源一帶沿楠梓仙溪及荖濃溪移動，也導致北部客家腦丁遷往該地區採伐樟腦，遣調北部客家專業腦丁南下，一則解決北部腦

⁶ 石萬壽，《甲仙鎮海軍墓勘查研究》，委託單位：內政部民政司史蹟維護科，1989。

丁失業問題，二則得以提供當地所需的技術勞工，後來當地腦業式微之後，即就地落戶，於是北部客家人就則近承租平埔族土地務農，並把當地「義民爺」的信仰帶下來。⁷戰後，國民政府放領當地山坡地，當地北客的腦丁即成為地主。更有部分嘉義縣大埔鄉漢居民移入當時甲仙鄉小林村一帶，從事種植出產，如竹筍等事業。

北客及嘉義大埔的漢移民移墾異鄉，大都勤儉持家，不久即在當地立足，成為當地的經濟強者，而當地的大武壠族人生性較為安於現狀，只求餬口，相較之下，則成為當地的經濟弱者。

綜上所述，一個偏遠地區的開發，則端視其與鄰近地區人口的互動關係，以及與鄰近市集的經濟機制而定。旗山地區的開發與高雄平原、屏東平原北部的開發有密切的關係。康熙四十年代，漢人開始拓墾羅漢內門，雍正年間，該地區已成為人口密集，聚落密佈的區域。⁸

根據簡炯仁的研究，目前有二張塔樓社與漢人所簽訂的地契，其物業都坐落於杉林區荊仔寮與荊仔坑溝以南，全文如下：

（一）〈立典契字〉

立典契人塔樓屯弁王老鈴，有承父開墾水田貳埒，不計坵數，坐落土名荊仔寮南勢，東西四至裁明老契內。每年帶納大租貳石，又納屯租谷伍石，前年父典于潘貴續，鈴親自出銀贖回，與兄弟人等無干。今因乏銀費用，先問至親人等，不能承受，外托中引就與林君鳳哥，出首承典，三面言議，典付時價佛銀貳佰伍拾大員正，折重貳佰兩正。其銀即日全中收訖，其田隨即踏交付銀主，前去招佃耕作掌管，不敢異言生端，限至伍年終備足契面銀取贖；如未有銀取贖，再付銀主掌管耕作，不敢阻擋。保此田係自己贖回物業，于兄弟番親人等無干，並無交加來歷不明，亦無重張典掛他人，并帶每

⁷ 簡炯仁，《高雄縣旗山地區的開發與族群關係》，高雄縣政府，2004.08，頁176。

⁸ 簡炯仁，《高雄縣旗山地區的開發與族群關係》，高雄縣政府，2004.08，導論。

年納屯租谷，自五十五年半征至喜慶十二年，每年俱一納清，並無短欠：如有短欠，并合等情，鈴一力抵當，不干銀主之事。此係二比甘愿，兩無反悔。今欲有憑，立典契壹紙，繳連上手典契壹紙，合共貳紙，付執為炤。⁹

即日批明全中收過契內銀貳佰伍拾大員折重貳佰兩正，立批是照。

為中人孫士俊

嘉慶拾貳年陸月日

立典契人王老鈴

代 筆林耀宗

(二) <轉典契字>

全立轉典契字人吳大旋、光研，有承父明典過塔樓社番王光漢、姪王天福等雙冬水田併園貳埒，土名荊仔寮庄尾，東至荊桐坑溝為界、西至溪為界、南至沙仁田為界、北至養生田為界，四至分明。授丈過，年帶納屯租陸石參斗玖升陸合，又帶充公壹石參斗零捌勻正，又帶番租粟壹石正。今因乏銀別置，先問房親、叔兄、弟姪，不肯承受，外托中引就與荊桐坑庄黃明觀，出首承典，時出原典契價銀肆佰大員正。其銀契即日全中兩交明白，其田園隨界址踏付銀主起耕，招佃耕作，不敢異言生端。保此田園係是旋、研自己買置贓書應份物業，與房親叔兄弟姪人等無干，亦無重張典掛他人財物為礙，又無舊欠租項不明等情：如有不明，旋自出首抵當，不甘銀主之事。此田限至拾年終，總旋備足契面銀肆佰大員足，贖回原契如是番業，主要取贖增找，不拘遠近，聽其自便，銀主不得刁難。此係二比甘愿，各無反悔，恐口無憑，今欲有憑，全立轉典契壹紙併繳連上手契紙柒紙，合共捌紙付執為炤。¹⁰

⁹ 張二文提供。

¹⁰ 洪麗完，《台灣古文書·專輯》(下)，台中縣立文化中心，1996，頁 232。

及日全中實收過轉典契內佛銀肆佰大員正完足，批明再炤。

內註尾字壹字批明

為中人 王捷安

代筆人 吳國屏

在場知見人 母張氏

正	給羅漢外門六張黎隘
堂	
顧	丁首王傑安辦公戳記

道光拾年肆月 日 立轉典契字人 吳大旋、光研

上引〈立典契字〉明訂：「并帶每年納屯租谷，自五十五年半征至嘉慶十二年，每年俱一納清，並無短欠」，顯示乾隆 55 年（1790）半，王老鈴之父已將該筆物業已於人，前年嘉慶 11 年（1806）才由王老鈴贖回，又於嘉慶十二年再出典給林君鳳哥。由此推算，塔樓社奉命前往刺仔寮設隘守禦，係在乾隆 55 年之前，因為該社族人就地墾地耕一段時間之後，因經濟不濟，才會出典于人。〈轉典契字〉又確認，塔樓設族人奉命前往刺仔寮設隘守禦的事實。

乾隆 27 年及乾隆 40 年前，大傑顛社及塔樓社族人相繼奉命前往楠仔仙溪東岸，設隘守禦，以致沿楠梓仙溪東西二側的「番害」，得以抑阻。楠仔仙溪往東翻越美濃丘陵，即為瀾濃平原北端的竹頭背庄及九芎林庄，既然美濃丘陵西麓的「番害」稍減，於是該二庄庄民就可翻山越嶺，前往現今杉林區境內的楠梓仙河流域移民。這就是該二庄庄民大規模移墾楠仔仙河流域的歷史背景。據筆者在月眉耆老訪談，其先祖大都是從美濃竹頭背庄及九芎林庄移居而來。¹¹

既然楠仔仙溪東岸為塔樓社的番屯區，於是瀾濃平原東北角竹頭背及九芎林二庄庄民，翻越美濃丘陵，拓墾楠仔仙溪東岸河床地，二庄移墾者就先向塔樓社番屯，承墾屯隘區，首先定居於新庄（即今之杉林區新庄里新庄），原名為司馬球新庄，又稱為五虎下山新庄。當地居民為防範當地原住民的騷擾，都以傳統方式，在庄落四周遍植荊竹，另開南門、西柵門，

¹¹ 田調期間採訪黃氏家族、鍾順換老師、公明宮堂主邱清松先生等。

以供庄民出入楠仔仙溪畔河床地，開圳引水灌溉田園。後來，新庄的拓墾事業，日益穩固，遂開始招親引戚，大批庄民前往拓墾，分別自新庄南下，沿楠仔仙溪東岸，建立崁頂庄（即今之杉林區上平里）、月眉（即今之杉林區月眉里）、月美（即今之杉林區月美里）各庄。¹²

一般言之，塔樓社的原址位於屏東縣里港鄉塔樓一帶，而以上論述可知，該社曾經墾耕高雄市旗山地區的史實，並提供美濃平原及杉林區楠仔仙溪峽谷開發的重大貢獻。

一個地區的開發達到一定限度之後，當地的可耕地業已拓墾殆盡，當地的土地人口扶養力無法承受當地的人口成長，勢必造成當地的人口壓力。此時，當地的人口壓力必須得到適當的抒解，一者就地從事較差土地的開發，以進行深度拓墾；一者往外擴張，以進行廣度拓墾。當瀾濃地區拓墾飽和，如欲往外擴張，不是橫越美濃丘陵，拓墾丘陵西麓的杉林區，或就得跨越茶頂山脈南端缺口，拓墾六龜丘陵與老濃溪之間的河岸地，否則必須南下拓墾楠仔仙溪、瀾濃溪及荖濃溪所沖積而成的河埔地。

河埔地極不穩定，時有水患；加上，又時有原住民沿著濃溪南岸南下，侵襲當地。因此，當地的拓墾不僅要看當地「守隘」的設置，且得看當地自然情況的改善。至於翻越美濃丘陵，拓墾西麓的河谷平原，則端視山對面地區守隘的設置，以確保當地的安全。

乾隆中葉以後，深受自然條件侷限的瀾濃平原，已呈人多地少的窘狀，勢必往外擴張，以抒解當地的人口壓力。縱然如此，瀾濃地區翻越丘陵素為「番害」肆虐之地，因此當地的移墾活動，則端視清治台當局設置「番屯」，派遣平埔族設隘守禦的措施，或平埔族移墾當地的情形。

乾隆四十年以前，清治台當局即派遣大傑顛社族人，前往現今旗山區圓潭以北，楠仔仙溪西岸設隘守禦，又派遣塔樓社前往現今美濃區中壇庄以南，金瓜寮庄以東，以及現今杉林區荊桐坑一帶，楠仔仙溪東岸，設隘

¹² 簡炯仁，《高雄縣旗山地區的開發與族群關係》，高雄縣政府，2004.08，頁282。

守禦。此後，楠仔仙溪東西兩岸以及瀾濃平原南部的「番害」才得以抑阻，提供移墾者安全的保障，進而激勵瀾濃地區南下拓墾中壇庄，或北部竹頭背庄及九芎林庄的庄民，翻越美濃丘陵，前往杉林鄉新庄一帶移墾。¹³

準此，平埔族奉命前往的瀾濃平原及其鄰近地區設隘守禦，不僅提供這些地區安全的保障為當地漢人拓墾的先決條件，更是當地開發之先驅。

瀾濃地區的墾成，更激起客家庄附近的拓展，乾隆 4 年（1739）張、鍾、黃等十二姓人氏由竹頭角、九芎林越過月光山入墾楠梓仙，建立新庄、崁頂、月眉等庄。¹⁴

依據《旗山郡要覽》敘述：¹⁵杉林庄由杉林、月眉、新庄、十張犁、茄苳湖五大字合成，面積 6.7432 方里，1275 戶，人口 6951 人，楠梓仙溪流貫。新庄月眉一代由中藤倉合名會社經營造林，經過 20 年成功造林，面積約 700 甲 60 萬棵林木。¹⁶

杉林區在日治時的兩期作田有 1465.60 甲，旱田有 475 甲，農業總戶數有 1252 戶，其中自耕農有 116 戶，自耕農兼地主有 404 人，佃農有 519 戶，農業總人口數達 6812 人，主要生產米、香蕉、甘蔗、甘藷等農產品，與州農會訂契約生產之契約件數有 626 件，契作生產達 732.6552 公斤，面積達 1221 甲。在大正 13 年(1924)，杉林設有杉林信購販利產業組合，提供農民之資金週轉。灌溉面積達 718 公頃的槲物坡圳，為引楠仔仙溪水，主要灌溉新庄、上平、月眉、月美四里，多為兩期稻一期菸作地，另外新庄大井則是灌溉單期稻作的水利設施，灌溉面積有 50 公頃，此四個客家村的土地多集中在楠仔仙溪河床地，土地利用與新寮、新威相似，每逢洪水來臨，總會流失一些土地，台二十一線往山邊的方向土地，多半屬臺糖地達二百多公頃。

¹³ 簡炯仁，《高雄縣旗山地區的開發與族群關係》，高雄縣政府，2004.08，頁 293。

¹⁴ 六堆客家鄉土誌編纂委員會，《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歷史源流篇，財團法人六堆文化教育基金會，2001，頁 53。

¹⁵ 旗山郡役所，《旗山郡要覽》，昭和 12 年版，台北市：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1985，頁 33。

¹⁶ 旗山郡役所，《旗山郡要覽》，昭和 12 年版，台北市：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1985，頁 33。

二、楠梓仙的客家聚落

杉林區客家聚落的里包括月美里、月眉里、上平里、新庄里，有來自美濃（多數）以及光復後少數從北部來的客籍人士（其遷移路線是先到甲仙）。¹⁷其他屬於閩南籍，客家籍分部於楠梓仙溪及美濃之月光山、蛇頭布等山脈之下，人口約1萬6千餘人，閩南籍約6千餘人居次。¹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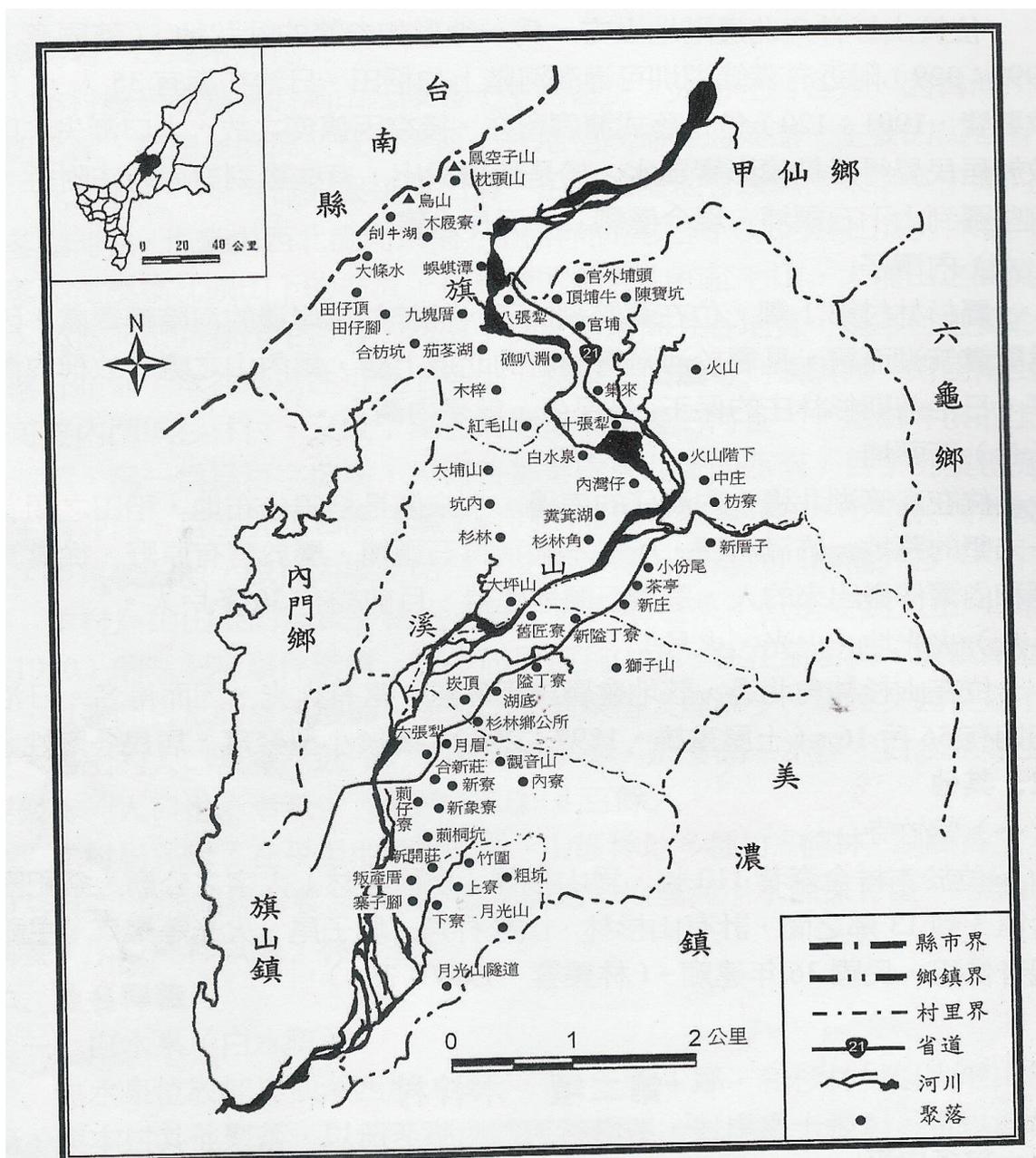


圖 2-3：杉林區各里客家村落地名分布圖

¹⁷ 李允斐、鍾榮富、鍾永豐、鍾秀梅，《高雄縣客家社會與文化》，高雄縣政府，1997，頁178。

¹⁸ 《杉林鄉誌》，杉林鄉公所，1984，頁19。

表 2-2：杉林區客家村落新舊里名及所包含聚落一覽表：¹⁹

新里名	舊庄名	鄰別	包含聚落
新庄里	新庄	一至二十二鄰	杉林鄉最早開發的村，包含：隘丁寮、磚仔寮、新庄、樹乳寮、小份尾。
上平里	上平庄	一至十九鄰	大坑、湖底、南河、崁頂
月眉里	月眉庄	一至二十四鄰	月眉庄、刺子寮、紀念碑、合新庄、新象寮、內寮
月美里	月眉庄	一至二十二鄰	刺桐坑、鳥仔坑、新開庄、大坪、下寮、蔡子腳、板產厝

（一）上平里

上平里位於杉林區東南邊寬廣河階面的一部份，北到隘丁寮溪，南與月眉里為鄰，現今兩里的街道連續，不易區分。西與杉林里相對，東南接美濃區。由於本里的河階地遠離河岸，且分成三階，主要的聚落崁頂位在第二階。從楠梓仙溪河畔舊匠寮望向第二階平原，高台上的聚落，儼如位在崁頂，故以地形與位置的特徵命名。加上往北遇到崁頂溪河谷，地勢也漸漸緩降，本地地勢相對較高。除了崁頂之外，上平里其他的聚落有舊匠寮、湖底，日治初期合為「崁頂庄」，大正 9 年（1920）「崁頂庄」改「崁頂」大字，戰後改為相同意義的上平村，縣市合併後稱上平里。

從日治中期聯絡甲仙、旗山的道路移往楠梓仙溪東岸，杉林區的行政部門漸往東移，所以庄役場等機關設在崁頂，因此上平里為本區的行政中心所在，區公所、派出所、圖書館、水利會、戶政事務所、國小都位在本里。

日治中期由於旗尾工場壓榨製糖的能力提升，因此在旗山內山地區拓展原料採取區，上平里附近的平原被株式會社買收或申請為蔗作農場，即

¹⁹ 六堆客家鄉土誌編纂委員會，《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歷史源流篇，財團法人六堆文化教育基金會，2001，頁 221。

為月眉農場，因為農場的開發，崁頂有較多的外地人移居。近年來農場地大多已轉作或休耕。

里內主要的聚落分別介紹如下：**崁頂**聚落位在第二階的河階上，地勢高又平坦，和下面作為農田的河階之間，落差大又陡，故被稱為崁頂。日治初期即有 77 戶，303 人，²⁰屬於大型聚落。崁頂早在清代即為客家六堆所開墾的聚落，日治中期因設蔗作農場，人口漸增，因為居於全鄉的中央位置，加上日治中期以後交通主軸移往楠梓仙溪東岸，崁頂漸漸發展為杉林區重要的行政中心。

湖底為位於崁頂、隘丁寮北邊的小聚落，正當隘丁寮溪流入楠梓仙溪南岸旁，旗甲公路東邊，日治時代通往甲仙的旗楠公路舊道，約當現今聚落東邊。因該地地勢乃由崁頂附近的月眉農場陡降，過溪谷後的北岸又呈上坡，其形勢猶如一小盆地，遂稱湖底。聚落形成於日治末期。

舊匠寮位在崁頂河階西側的下一階平原，為通往山杉林必經之地，地名由來應與清代設軍工匠寮有關。

（二）月眉里

月眉里位於杉林區因楠梓仙溪河道西偏所形成的大曲流的東南岸，里境北到中學巷附近，南到荊仔寮南邊與桐竹路之間的巷道。東到大坪附近的內英山，西到楠梓仙溪。主要的聚落有月眉、荊仔寮、新匠寮、合新莊、新寮、內寮、大坑等，除了新寮、內寮、大坑為日治時代中期出現的以外，本里主要聚落多自清代即已開墾。日治初期各聚落和現今月美里各聚落合為「月眉庄」，大正 9 年(1920)「月眉庄」改為「月眉」大字，並和對岸「山杉林」等大字合為的「杉林庄」，戰後改為月眉村，縣市合併後改為月眉里。

因為本里所臨的楠梓仙溪河道，曲流弧度甚大，河階面積甚廣，加上河床的下切作用，本地河階面有三，第一階為新象寮、新寮、內寮等地，第二階有月眉、荊仔寮，第三階接近河岸，聚落不多，曾經有一個六張犁聚落，現在大多無人知曉。本里和上平里都是全區平原較為遼闊的地區。

²⁰ (土屋重雄，1897:282)

本里里民以農為主，以前稻作是主要作物，現今多轉作或休耕。林場部分，日治時代即有造林，戰後 40 年代有退伍軍人墾耕。接近山腳下的土地，日治初期被稱為觀音山原野，曾是日人視察認為可作牧場的地方。

月眉里位於月眉大橋出口處，此處出口道路分為南北，銜接里內南北，本是本里的交通主線匯集處；後來 21 號省道改由月眉庄外重劃區經過，加上因月光山隧道開通，又新開 161 縣道，村內的圓環銜接的道路更為複雜。

月眉位在本里的北邊，屬於楠梓仙溪西岸的中央，因河階臨河道呈弧形，形狀彎曲如彎月、如柳眉，因以得名。本聚落離河岸和山腳的距離都很遠，附近的農田面積甚廣。屬於大型聚落，為清代六堆客家開墾的聚落。

新匠寮(新象寮)位在本里東南邊接近山腳處，旁有內寮溪，應是早期軍工匠伐樟取木的工寮，匠寮原本設在隘丁寮溪入口處，為舊匠寮，因附近漸開發，林地漸少，所以移往內陸設新匠寮，因客語發音近似新象寮，故被誤記，現今多稱新象寮。

合新莊(合新巷)位在月眉和新象寮之間的合興巷東邊，為美濃東北隅的竹頭角黃姓家族聚居而成的聚落，其開墾附近廣闊田地，土地甚多，同為地方人士視為富紳，也是本調查主要探討深究的家族。

六張犁位在月眉西南隅，月眉大橋北側，現今杉林區圓環北邊。地名由來應與拓墾時期的土地租佃有關。日治初期堡圖尚有記載，但目前已為人淡忘。

荊仔寮最初開墾立庄之地原本是一片荊仔林，故稱荊仔寮，荊仔屬帶刺的藤類。日治初期為擁有 190 人的聚落。村莊位在月眉橋頭南邊，呈南北延伸，荊仔林的位置，大約在公明宮前臨河一帶的稻田。月眉大橋興建前，荊仔寮為月眉各庄到對岸圓潭子的必經之地，為渡楠梓仙溪的起點，往河岸的道路仍舊可辨。本庄不僅是外來人口匯集之地，也是具有初級商

業活動的聚落。早期本莊有雜貨店，是月眉南邊各庄頭的中地。其人口曾經達上百戶，陳姓較早到本地開墾，鍾、邱、古等姓稍慢到達，各姓祖先多由美濃、六龜新威一帶先後移入。²¹

新寮位在新象寮往觀音山的路上，新象寮過內寮溪後 500 公尺左右，因新開土地而成的聚落。

內寮位在新寮的東邊，靠近山腳下，故稱內寮。是日治時代由南化、烏山頭、內門等閩南地區移入的墾民。多從事開山坪、種蕃薯等開發。觀音山位於本村東北邊內寮溪中游，可能是因為山嶺起伏形狀而命名，地名由來不詳。日治初期土地調查時，就已經有觀音山的記載，山下的平原稱為觀音山平野，後來變成旗尾糖場的杉林農場。日治時代曾經在附近山頭探勘石油，戰後有退伍官兵進入林區開發。

（三）月美里

月美里位於月眉里的南邊，屬於月眉河階的尾端，呈北寬南窄的形狀，北與月眉相連，東、南邊以月光山和美濃、旗山為界，對岸為旗山圓潭子地區。里內的聚落有荊桐坑、新開庄、竹圍、下寮、叛產厝、寨仔腳等，日治初期與月眉里各聚落合為「月眉庄」，大正 9 年（1920）改為「月眉」大字，戰後與月眉村分為兩村，沿用一字，改為月美村，縣市合併後稱為月美里。

本里西北為平原，東南為月光山和寨仔腳山所盤據，越山可達美濃，清代以來，即為美濃人越山開墾的地區，本村各聚落多為美濃人移居開墾而成，其婚配嫁娶向以美濃地區各村落居民為對象，村人多用客家母語交談，為客家氣息濃厚的村落。長期以來，村人多利用山徑來往於杉林和美濃之間，連接月光山兩邊的隧道，縮短了兩地的往來時間，改變了進入杉林區的路徑。外人更有機會欣賞到本里田園風光和遠山襯托的美景。

²¹受訪者，荊仔寮邱清松先生，年紀為 78 歲。

荊桐坑位於新象寮與合興庄南邊，屬於第一階河階面，與第二階之間約有數公尺落差，崖下匯集地面水的山溝與第一階的內寮溪會合後南流，再從寨仔腳附近流入楠梓仙溪。因為位在山溝附近加上早期附近有荊桐樹，故稱為荊桐坑。²²屬於大型聚落，鍾、劉為主姓。

新開庄位在荊桐坑南邊，因昭和 10 年(1935) 左右楠梓仙溪改道，沖毀西邊叛產厝、寨仔腳的村舍，有些村民搬到內陸地勢較高的田裡，另成的新聚落，名新開庄。多姓氏聚落，仍屬客家聚落。竹圍位在新開庄東邊，近山腳下，村落周圍多圍以竹叢，故名，前有內寮溪支流經過，形式相當封閉。

上寮位在竹圍南邊隅，相對於南面另一個「下寮」小聚落，被稱為上寮，為拓墾時期的聚落名，多王姓居民，因為規模很小，在地圖上常被忽略。

下寮位在竹圍南邊，為下寨仔腳山山下的第一個聚落，相對於北面另一個「上寮」小聚落，被稱為下寮，為拓墾時期的聚落名，多劉姓居民。

寨仔腳(刺仔腳)位在叛產厝南邊，客家話「寨」同「際」、「刺」，可能因是南邊山崖有瀑布而得名。叛產厝位在本村南邊，接近月光山隧道口附近，聚落規模不小。地名由來可能與清代因民變被納入抄封地，房屋或田產成為叛產有關。日治時代的地目多屬官小租，日治中期土地多被收為台灣糖業株式會社的月眉農場，戰後由台糖公司放領，因為有水利灌溉，多開墾為水田。昭和 10 年(1935) 因洪水氾濫導致楠梓仙溪改道，叛產厝村舍被洪水沖毀，於是村民遷到荊桐坑附近另成聚落。

寨仔腳山(雙峰山)位於寨仔腳南邊的山嶺，相當於月光山隧道口出處。因為山頭形狀之故，現多稱雙峰山，高 530 公尺。其東臨瀾濃，西接旗尾，北與南雅山相接，北邊山腳下的曠野，即為月美和月眉里的廣闊平

²² 訪問鍾順煥先生，昭和元年 1925 年出生為月眉國小退休教師。

原。南麓的溪流匯集成旗尾溪的上游。²³

第三節 杉林區的家族拓墾與鸞堂信仰

傳統家族制度的一個重要外部特徵是聚族而居，然而正是這種聚族而居的特徵，限制了家族規模的無限擴大。家族聚族而居，包含著雙重的意義：一是血緣的紐結，一是地域的占有。地域是靜止的，血緣關係是活動的，隨著時間的推移和族眾的繁殖，血緣關係日益擴大，地域的範圍也就日益狹小，最後，族眾的繁殖必定超出地域的固定容量，這樣，家族的繼續發展，就不能不另外尋求新的生存空間。²⁴

美濃地區在清朝時的平原面積只有現今地域的一半大小，適於水稻的耕作區也只有龍肚和中圳埤西南側一帶幾十公頃的田地，賴埤水的灌溉勉強維持二季稻作；其它地區均為看天田一年一季稻作。也因此的清乾隆年間開墾瀾濃定居之後，人多地少的問題便逐漸的浮現，加上中、後期海禁解除後，大陸梅縣、蕉嶺一帶的墾民聞風渡台，投靠美濃新開拓疆土的親族大批湧入，使得可供各個家族大力擴展的地域空間就顯得相當的侷促和有限。因此，在自然條件土、家族的外殖和人口的遷移也就不可避免的了。

於劉玉衡開墾美濃東北角地區的竹頭背、九芎林庄之後，因該地區地勢高旱，羌仔寮溪、雙溪水勢低緩不足以引水開圳灌溉；於是，乾隆四年(1739)有張、鍾、黃等姓族人紛紛越過瀾濃山脈，北上楠梓仙溪畔瀾濃山脈北邊的河床平原上開墾。首先定居於現今杉林鄉新庄村，原名司馬球新庄，又稱五虎下山新庄。²⁵

當時楠梓仙溪畔乃為平埔族的地區，入墾的美濃客家人在新庄的四周遍植刺竹以建立墾庄基地，另開南柵門、西柵門供出入楠梓仙溪畔河床開

²³ 盧德嘉，1960:36。

²⁴ 李允斐、鍾榮富、鍾永豐、鍾秀梅，《高雄縣客家社會與文化》，高雄縣政府，1997，頁 33。

²⁵ 李允斐、鍾榮富、鍾永豐、鍾秀梅，《高雄縣客家社會與文化》，高雄縣政府，1997，頁 33。

圳引水墾荒。因為和原地區的平埔族人爭奪土地，時有鬥殺紛爭。²⁶

楠梓仙溪終年長流不絕，開圳引水逐漸成良田，瀾濃山脈南側的乾旱地區的竹頭背庄人紛紛翻山越嶺舉族入墾，由新庄逐漸南下開墾崁頂、月眉、月美各庄，相連繫成瀾濃山北側的大部落。因各庄的設庄成功與順利，和楠梓仙溪的引水灌溉維生緊密相關，故統稱該墾區為「楠梓仙」。

在瀾濃東北角地區的農戶紛紛越嶺入墾楠梓仙溪的同時。大批湧入的族眾日益聚集，開墾之初的客族墾戶，挾著團練武力，大舉侵入原屬平埔族的部落，搶佔庄社，並以原平埔族人的公廨(當地客家人稱「番仔伯公」)改設開庄伯公壇，正式取代平埔族人在楠梓仙溪的地位。

在瀾濃地區的拓墾同時，家族的發展也體現在二個方面：一方面是在瀾濃山脈和茶頂山脈所包夾的瀾濃平原地區，聚族而居的家族制度日益嚴密，家族成員不斷突破原有的生存地域空間，向外遷移，越過山嶺向原平埔族地區大舉入墾以楠梓仙溪畔的肥沃土地建立新的部落，由於開圳取水的成功，使得他們可輕易地在外地定居、繁殖，形成新的家園。而在原地守祖聚族的幾個家族人數反而不如遷移外地的人數多。因在原聚居地，瀾濃地區地域的生存空間有限，加上此區域水圳設施尚欠缺多為單季作物區，生存困難，它所能容納族人的繁殖人數也是有極限的，超出這個生存極限的族人，必須遷居外地，而向外發展則可能是無限的，黃氏宗族在楠梓仙成為主要族眾。其人數超過原來瀾濃家族的人數。

楠梓仙月眉(合新庄)黃氏家族乾隆末年，由十六世祖自粵東鎮平縣來台，入墾瀾濃之竹頭背庄，依親於黃氏家族。十七世祖自竹頭背庄越嶺入墾合新庄，十九世祖創黃氏嘗會於楠梓仙，積累產業已超過原竹頭背黃氏家族，而躍居楠梓仙第一家族。²⁷

儘管外遷的楠梓仙各家族在強占平埔族的庄社和入山開墾擾動原住

²⁶ 鍾壬壽，《六堆客家鄉土誌》，屏東：常青出版社，1973，頁 457。

²⁷ 李允斐、鍾榮富、鍾永豐、鍾秀梅，《高雄縣客家社會與文化》，高雄縣政府，1997，頁 35。

民的游獵情況下，族群間的紛爭不斷，雖在客族挾著優勢的生產方式迅速開圳引水，豐稔的積累更有力量去抵禦外來的反擊。在逐步的向外擴張之下，占據了大部分的平原地，儼然新的墾殖區的建立。由於和周遭的族群有著衝突矛盾，只得和瀾濃地區往來，嫁娶、買賣都以美濃地區為中心；形成共同的婚姻圈、生活圈、信仰圈，並不因山嶺的橫隔而有所阻斷。加上濃厚的宗族觀念，使這些遷移外地的族人繼續保持原來客族的風俗和傳統，結成同鄉同族的小社會。²⁸

總而言之，家族的聚族而居與人口的遷移，是晚清以來家族發展的二個方面，二者相輔相成，互為促進，聚族而居為社會人口的流動儲備了後續力量，而人口的遷移與家族的外殖，則是解決家族內部膨脹、衝突和適應社會經濟變遷的有效途徑，使具有明顯封閉、割據性的家族制度，與中國封建社會晚期以至近代的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大體上保持同步合拍。這正是近代客族家族制度依然具有很強生命力的一個內在因素。

臺灣是個多元族群的社會，在居民與地理環境的互動中，寺廟往往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日治時期杉林庄月眉區以黃氏家族及地方公廟樂善堂為中心，探討樂善堂與月眉地方社會間的關係，將其置於杉林庄的社會發展背景下進行分析，論究其歷史淵源、發展演變、祭祀活動和參與廟務的地方人士，尤其是黃氏家族，隨著時空背景的變換，社會經濟結構的轉型，杉林月眉樂善堂如何能發展為公眾信仰的寺廟。因此，本調查研究以月眉黃氏家族的發跡以及參與樂善堂供職關係、月眉樂善堂的興起及發展歷程，以及月眉樂善堂與地方社會關係為探討因素，除探究黃氏家族從創堂元老黃錫勳擔任正鸞生扶鸞起，後續家族人員參與的動機，如何讓樂善堂與地方相輔相成，地方經濟活動與樂善堂間關係，更期望透過本研究，觀察到日治時期到目前臺灣鸞堂發展的大勢，及公廟與地方社會間的互動

²⁸ 李允斐、鍾榮富、鍾永豐、鍾秀梅，《高雄縣客家社會與文化》，高雄縣政府，1997，頁 35。

關係。

從筆者所掌握的各项資料看來，樂善堂之興起應是得力於日治初期極盛的鸞堂活動，而幾位重要地方菁英亦扮演極重要角色，尤其是從鸞堂轉換為地方廟宇的過程中，我們可以清楚的發現領導階層產生了大幅變動。而在廟宇建築落成後建廟發起者，卻取代了原有的鸞堂成員，順勢成為樂善堂的經理人，而黃家的影響力甚至延續到下一代。隨著樂善堂祭祀範圍的不斷拓展，宗教活動的持續熱絡，至民國五十年代的廟宇重建之際，樂善堂的緣金來源及祭祀網絡均已涵蓋全區，進而成為杉林鄉境內的地方公廟。至於大正年間肇始並延續至今的關聖帝君繞境活動，則成功地將該廟的宗教活動與地方社會結合，透過各社團的表演活動，使得境內不同性質的居民齊聚一堂，加以繞境活動每年之定期與反覆操作，使其深植人心，進而轉化為杉林本地專屬的「生活經驗」，並形成維繫樂善堂與居民之間情感的重要管道。

月眉樂善堂地處楠梓仙溪，南部客家六堆的右堆邊陲，月眉樂善堂於大正 3 年（1914 年）扶鸞出版了六堆地區最早的鸞書《覺夢真機》，月眉樂善堂在日治時期乃至戰後六〇年代，一直是杉林月眉地區的信仰中心，在後續的過程中，相繼於昭和 4 年（1929 年）出版了《妙化新篇》以及民國 62 年（1973 年）出版《回天寶鑑》，以上三套鸞書共計 13 卷 13 部，且分別於 1960、1980、1984 翻印再版。如此大量的鸞書除了分送給各相關鸞堂，也是鄉間庶民百姓知識的來源，鄉里間形成一個共識，到鸞堂是學道理學做人的地方，地方仕紳幾乎是鸞堂的鸞生或是供職生。

月眉樂善堂卻在八〇年代，當第二代鸞生紛紛凋零之際，呈現後繼無人的狀況，反而是在戰後修建重建的辰峰寺、朝雲宮、宣化堂以及公明宮後來居上，紛紛扮演著聚落裡的信仰中心取代扶鸞問事的功能。

第三章 黃氏家族的拓墾與地方的互動

客家先民移墾臺灣時間較晚，來到臺灣開墾時期，常要同時面對清朝官方和已經開墾的漢人以及原住民等方面的勢力，單憑個人的力量及資金是不夠的，所以在六堆客家地區的部落，大部份的方式也是以祭祀公業組織來進行，黃家江夏堂也相同利用家族的力量來建造黃家祠堂，幾百年下來在這塊 1.7 公頃的土地 上發展出黃家子孫三百餘戶，可以說在杉林鄉是最大的家族。位於月眉庄的黃家江夏堂，是屬於螃蟹穴的風水，因此在建築上的設計，整體觀之有如一隻螃蟹：門前有一半圓形水塘像它的腹部，第二堂左右兩側各有一口水井，則像它的一對眼睛，再加上三合院落的型式彷彿是它的蟹螯一般，因此，人們稱江夏堂位居於螃蟹穴。也許是擁有這麼好的風水，也許是歷代祖先教育有方，黃氏家族中出了不少的鄉長、校長、醫生、博士，在杉林鄉可以說是一個望族。每到年節祭祀的時候就會有將近千餘人的場面實在很難想像，黃屋江夏堂不但記錄了客家先民在杉林鄉的生活史，也保留了客家文化。

第一節 黃氏家族的拓墾

傳統家族制度的一個重要外部特徵是聚族而居，然而正是這種聚族而居的特徵，限制了家族規模的無限擴大。家族聚族而居，包含著雙重的意義：一是血緣的紐結，一是地域的占有。地域是靜止的，血緣關係是活動的，隨著時間的推移和族眾的繁殖，血緣關係日益擴大，地域的範圍也就日益狹小，最後，族眾的繁殖必定超出地域的固定容量，這樣，家族的繼續發展，就不能不另外尋求新的生存空間。

美濃地區在清朝時的平原面積只有現今地域的一半大小，適於水稻的耕作區也只有龍肚和中圳埤西南側一帶幾十公頃的田地，賴埤水的灌溉勉強維持二季稻作；其它地區均為看天田一年一季稻作。也因此的清乾隆年

間開墾瀾濃定居之後，人多地少的問題便逐漸的浮現，加上中、後期海禁解除後，大陸梅縣、蕉嶺一帶的墾民聞風渡台，投靠美濃新開拓疆土的親族大批湧入，使得可供各個家族大力擴展的地域空間就顯得相當的侷促和有限。因此，在自然條件上、家族的外殖和人口的遷移也就不可避免的了。

於劉玉衡開墾美濃東北角地區的竹頭背、九芎林庄之後，因該地區地勢高旱，羌仔寮溪、雙溪水勢低緩不足以引水開圳灌溉；於是，乾隆四年(1739)有張、鍾、黃等姓族人紛紛越過瀾濃山脈，北上楠梓仙溪畔瀾濃山脈北邊的河床平原上開墾。首先定居於現今杉林鄉新庄村，原名司馬球新庄，又稱五虎下山新庄。

當時楠梓仙溪畔乃為平埔族的地區，入墾的美濃客家人在新庄的四周遍種刺竹以建立墾庄基地，另開南柵門、西柵門供出入楠梓仙溪畔河床開圳引水墾荒。因為和原地區的平埔族人爭奪土地，時有鬥殺紛爭。(鍾王壽 1973:457)楠梓仙溪終年長流不絕，開圳引水水逐漸成良田，瀾濃山脈南側的乾旱地區的竹頭背庄人紛紛翻山越嶺舉族入墾，由新庄逐漸南下開墾炭頂、月眉、月美各庄相連繫成瀾濃山北側的大部落。因各庄的設庄成功與順利，和楠梓仙溪的引水灌溉維生緊密相關，故統稱該墾區為"楠梓仙"。黃氏宗族在楠梓仙成為主要族眾。其人數超過原來瀾濃家族的人數。

楠梓仙月眉(合新庄)黃氏家族乾隆末年，由十六世祖自粵東鎮平縣來台，入墾瀾濃之竹頭背庄，依親於黃氏家族。十七世祖自竹頭背庄越嶺入墾合新庄，十九世祖創黃氏嘗會於楠梓仙，積累產業已超過原竹頭背黃氏家族，而躍居楠梓仙第一家族。

儘管外遷的楠梓仙各家族在強占平埔族的庄社和入山開墾擾動原住民的游獵情況下，族群間的紛爭不斷，雖在客族挾著優勢的生產方式迅速開圳引水，豐稔的積累更有力量去抵禦外來的反擊。在逐步的向外擴張之下，占據了大部分的平原地，儼然新的墾殖區的建立。由於和周遭的族群

有著衝突矛盾，只得和瀾濃地區往來，嫁娶、買賣都以美濃地區為中心，形成共同的婚姻圈、生活圈、信仰圈，並不因山嶺的橫隔而有所阻斷。加上濃厚的宗族觀念，使這些遷移外地的族人繼續保持原來客族的風俗和傳統，結成同鄉同族的小社會。

家族的聚族而居與人口的遷移，是晚清以來家族發展的二個方面，二者相輔相成，互為促進，聚族而居為社會人口的流動儲備了後續力量，而人口的遷移與家族的外殖，則是解決家族內部膨脹。衝突和適應社會經濟變遷的有效途徑，使具有明顯封閉、割據性的家族制度，與中國封建社會晚期以至近代的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大體上保持同步合拍。這正是近代客族家族制度依然具有很強生命力的一個內在因素。

楠梓仙月眉（合新庄）黃氏家族乾隆末年，由十六世祖自粵東鎮平縣來台，入墾瀾濃之竹頭背庄，依親於黃氏家鄉。十七世祖自竹頭背庄入墾合新庄，十九世祖創黃氏嘗會於楠梓仙，累積產業已超過原竹頭背黃氏家族，而躍居楠梓仙第一家族。

第二節 黃氏家族先賢事蹟

杉林地區月眉黃家在地方社會的發展過程中，為了建立、維持或甚值擴大他們的身分、地位與影響力，除了增加地主業主權、參與鄉務政治，或是參與鸞堂的事務，來提高其家族的聲望或是個人的身分地位。該精英家族從黃錫勳開始，從第主富商的身分，前後經歷三代成功的從地方頭人轉型為地方仕紳。

地方菁英也透過民間各種組織來建構他們的「文化權利網路」來參與地方社會，屆次維持或擴大他們在地方社會中的地位與影響力，並且不斷地透過各種「策略」來獲得持續的發展。

樂善堂做為地方公廟，在地方社會中所扮演的角色，似乎也不僅止於

是凝聚認同或信仰中心而已，也扮演公共空間的角色，成為各種力量運作、互動、建構、競爭或發揮影響力。因此，地方公廟不僅反映或表現地方發展的情形，也不斷的主動參與地方社會、建構地方社會。

一、黃氏家族的開基以及拓墾

黃氏家族從十六世從美濃翻山越嶺到楠梓仙拓墾，直到第廿一世黃錫勳起，除了個人學識涵養外，更懂醫術行醫救人，並與地方仕紳共同創立樂善堂並擔任樂善堂的正鸞生，其家族成員為數眾多擔任月眉樂善堂地重要職位，不僅形塑其黃氏家族儒家風範，更漸漸發揮其對庄民信眾的影響力。

〈一〉、黃錫勳

黃錫勳號假黎先生，生於 1863 年清同治 2 年〈1863〉，歿於公元 1919 年大正 7 年〈1918〉10 月 4 日，享年 56 歲。²⁹黃錫勳為庄內有名的中醫師，漢文老師，德高望重，曾任月眉區長對地方貢獻極多，其行誼令人懷念。而《覺夢真機》著造期間為 1913 年 12 月初 3 日至 1914 年 5 月 3 日，時年 51 歲，黃錫勳擔任正乩。

黃錫勳為樂善堂創堂元老，也是著造《覺夢真機》時的正乩，生於清同治 2 年〈1863〉，卒於日治時期大正 7 年〈1918〉10 月 4 日，享年 56 歲。過世後，冊封為南天使者，在著造《妙化新篇》時多次降筆教乩。

〈二〉、黃福瑩

黃福瑩為黃錫勳二子，黃福瑩號一貫，生於明治 37 年(1904 年)1 月 1 日，卒於民國 71 年〈1982 年〉7 月 20 日，享年 79 歲。³⁰美濃公學校畢業後，報名日本早稻田大學函授研習班畢業，日治時代曾任杉林庄協議員、

²⁹ 黃朝華，《華朝華回憶錄》，黃朝華自行出版，2006.12.30

³⁰ 六堆客家鄉土誌編纂委員會，《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第 11 篇人物篇，財團法人六堆文化教育基金會，頁 136。

保正，三陽物產株式會社取締役。光復後擔任首屆鄉民代表會主席、杉林鄉農會理事長；並連任杉林鄉第 1.2.3 屆鄉長，對於農村電氣化、興建水利、建設國小及國中，貢獻良多。卸任後轉任「財團法人月眉樂善堂」董事長、兼扶鸞乩生職務。並協助月眉朝雲宮的興建，期間曾乩筆編造《妙化新篇》、《回天寶鑑》善書，講經說道，開妙方濟世等，甚受信眾敬重，惜因罹疾在任內逝世。

黃福瑩在樂善堂所著造的三本鸞書中都有擔任職務，且主席恩師都給予判明功過，在《覺夢真機》時期他擔任掃砂生，判明：「小子曉得向善。吾喜不自禁。暫記三功。查其曾祖進丁為人寬和忠厚。福神再陞為仁和縣城隍。其曾祖母。早撥生人世。」；在《妙化新篇》時期擔任副鸞生，判明：「汝副乩，實乃正鸞，少年向善繼父子志，汝父冥中護佑汝心，神恩默化添汝智慧，悟徹神乩，實為可喜，雖有小過，抵扣仍記功八十。欽賜道號一貫，一旦靈通通法界，貫然醒悟悟天機。」欽賜道號：「一貫」。詩意：「一旦靈通通法界，貫然醒悟悟天機。」給了甚高的評價，也讚揚他靈通法界，能融會貫通醒悟天機；《回天寶鑑》時期擔任正堂主兼校正生，判功上述明：「童年既曉。親堂睦善。為善有因。與道有緣。著造妙化新篇。職擔正鸞又兼本堂管理人。當享妻孥之福。何必累乎。然公心正直。有缺檢點。難免瑕疵。一筆勾消。今得斯堂請旨。再造金篇。一點虔誠。匡成大業。功莫大焉。仍記功一百。」

〈三〉、黃朝華

黃朝華為黃福瑩次子，畢業於旗山第一國民學校及高等科肄業一年、省立雄商畢業、鄉鎮保甲幹部特考及格、鄉鎮縣轄市長候選人檢覆考及格及省訓團鄉鎮(市)長講習班畢業。黃朝華為人謙和，曾任杉林鄉公所幹事、課員、戶籍課長等職，並連任杉林鄉第六、七兩屆鄉長，表現不俗，深受鄉民敬重。

〈四〉、黃進華

黃進華先生為黃福瑩長子，生於昭和 2 年(1927 年)，卒於民國 70 年(1981 年)，享年 55 歲。黃進華畢業於月眉公學校畢業，進入屏東農校就讀，三年間發憤苦讀，考入台灣省立師範學院博物系。畢業之後回到母校任教，其後轉任美和中學組長。民國 51 年(1962 年)回到杉林初級中學擔任首任校長。民國 60 年(1971 年)調升長治國中校長，民國 62 年(1973 年)再調升中正國中校長，服務教育界三十二年。

黃進華出身於杉林鄉的政治世家，祖父、父親、胞弟執政期間，深獲鄉民讚譽。唯獨先生熱愛教育事業，綜觀其一生可以說是為教育而生，也為教育而死，求仁得仁，生死已無憾了。

民國 50 年(1961 年)，徐傍興博士創辦美和中學，開辦之初萬事莫如打好立校基礎，黃進華與溫興春在徐博士號召之下加入美和團隊，一年之後使美和打響了知名度。民國 51 年(1962 年)，杉林初中奉准獨立，地方人士軟硬兼施，請黃進華返鄉主持校務。由於杉林分班地處台糖甘蔗園，校地靠近河堤經常遭大水沖毀，校舍只有平房七、八間，學生流失非常嚴重。他只好硬著頭皮，重新規劃購買台糖土地、興建校舍、美化校園、加強教學，地方人漸起信心，杉林鄉子弟終於漸漸回流，這是先生興辦學校最著名的事蹟之一。民國 60 年(1971 年)，先生榮調長治國中，長治國中雖然歷史久遠，然而面對殘破的校園、荒蕪的校地、日治時期的老宿舍、一排排的克難教室、大量外流到屏東市學校，先生只好發揮在杉林的精神，重新作全盤校務規劃，改建校舍、教室，整頓校風，終使長治國中起死回生。民國 62 年(1973 年)，柯文福縣長指名由黃進華接掌其主持四年的中正國中，在學校既有的基礎下，先生又發揮其建校長才，重作規劃購買學校預定地，闢建聯外道路、增建教室及教學設施、美化校園，終使中正國中氣象一新。興建綜合活動中心時，由於多年來忽略了照顧身體，卻

積勞成疾，臥病在床，二年之後與世長辭。中正國中為感念其貢獻，將活動中心取名為「進華堂」，供師生永久懷念。

黃進華為了教育事業，投注了全部的心血，最後更付出了生命，可謂鞠躬盡瘁，死而後已。雖然榮獲上級記功嘉獎百餘次，然在同事、朋友心目中仍不足以表彰其對教育的貢獻，更不能補償其短暫的生命。他實實在在、無私無我的人格，擇善固執、義勇奉公的硬頸精神，留下的榜樣，永遠可以作為六堆後輩們辦學的典範。³¹

〈四〉、黃炳麟

黃炳麟生於大正 4 年(1915)。小時入日本公學校學日文，念到高等科畢業，由於參加防衛團，所以未被徵召到南洋當兵，於是家鄉開設三陽株式會社，做米廠的生意，而後進入農會服務，擔任總務股長十八年，直至民國 65 年(1976)退休。由於從小跟隨祖、父輩到杉林鄉月眉樂善堂行禮、祭拜，所以年輕時接任祖、父輩在樂善堂的職務，在扶造《回天寶鑒》時擔任正鸞生。

從《回天寶鑒》的第一篇詩詞開始即有對他的勉詩，〈本堂清水祖師登堂詩十一月初九戌刻〉「江迴浪靜景清和，夏繞薰風錫福多，堂宇巍峨光甲第，孝風繼世實堪褒。堅心悟道代天宣，悟徹玄機種福田，復造金篇功莫大，虔誠一貫信無偏。」³²詩詞中「堅悟」為正鸞生黃炳麟的欽賜道號、「一貫」為當時擔任堂主兼校正的黃福瑩的欽賜道號。

綜觀黃氏家族，因其仕紳的地位，參與鸞堂職務，不僅影響家族起而效尤，更促進地方人士的熱烈參與，無形中也增加了黃氏家族成員在地方上的影響力。以下表 3-1 為整理月眉樂善堂三本鸞書中，黃氏家族成員擔任的職務表。依據表 3-1 與表 3-2 比對，黃氏家族第廿二世成員中，多數

³¹六堆客家鄉土誌編纂委員會，《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第 11 篇人物篇，財團法人六堆文化教育基金會，頁 137。

³²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29。

都在鸞堂裡擔任職務。

表 3-1：黃氏家族在樂善堂擔任職務一覽表

世代	姓名	著造鸞書時之職務		
		覺夢真機	妙化新篇	回天寶鑒
廿一世	錫勳	創堂元老 派正鸞兼參校生		
	傳盛	創堂元老		
廿二世	福興			
	福龍		統監堂務兼迎送	
	福賢	掃砂生	正鸞生	
	福恩		掃砂生	
	福瑩	掃砂生	副鸞生	正堂主兼校正生
	福生	外鸞生		
	添福		請誥兼謄正生	
	福美		記錄生	
	阿福		記錄生	
	福森		外鸞生	
廿三世	福全		外鸞生	
	炳泉		總理鸞務兼迎送	
	玉龍			判副堂主兼買辦生
	炳麟			判正鸞生
	貞明			判記錄生

表 3-2：黃家佳城一覽表

十七世厚創欽伯公	十九世素質進丁公
十六世顯祖考妣諡剛直兆仁黃公慈順徐大孺人暨下代等六位之佳城	
十八世友直定瑁公	十九世勤順何大孺人
十六世：兆仁	
十七世：欽伯	
十八世：定瑁	
十九世：進丁	
二十世：秀郎、秀順	
廿一世：傳盛、傳富、傳實、傳寶、傳貴、錫旺、錫興、錫勳、石麟、木連	
廿二世：福興、 福龍 、福生、福然、福森、 福賢 、 福恩 、福全、 福瑩 、 福美 、 福欽、祥雲、阿春、天榮、 添福 、添壽、阿祿	
廿三世：阿華、炳寅、 炳麟 、炳期、炳金、炳銀、炳華、 炳泉 、明華、松華、	

享華、品華、騰華、竣華、湘華、煥華、添華、瑞華、霖華、西華、
科華、恭華、萬華、敏華、進華、朝華、堂華、寬華、華玉、錦泉、
永冉、東嶽、寶慶、俊明、俊元、貴發、貴龍、貴振、玉如、玉輝、
玉彩、玉祥、玉辰、增華、清松、清芳、清玉、清庚、清霖、清相、
清官、清亮、清和、清水、清達、清友、水堂、金堂、永明、貞明、
榮城、德修、文松。

因為其對鸞堂的付出與貢獻，在樂善堂三本鸞書中對其擔任職務均給以嘉勉，欽賜贈詩及給予道號鼓勵。

《覺夢真機》著造後嘉勉正鸞生黃錫勳及掃砂生黃福瑩、福賢。期盼名功過如下：

判正鸞黃錫勳。查汝瑕疵參半。有為一大不是之事。幸得速速回頭。以增門庭生色。亦將愆減化。暫記一功。查汝先父秀順。功多而過少。暫居聚善軒。陞為安善縣城隍。汝先母守志安和，未免觸犯三光，為汝拔出污池，隨後轉生人世。

判掃砂生黃福瑩、福賢。小子曉得向善。吾喜不自禁。暫記三功。查其曾祖進丁為人寬和忠厚。福神再陞為人和縣城隍。其曾祖母。早撥生人世。

判黃福生。為人樸實。暫記三功。其祖父亦當超拔。轉生富豪之家

《妙化新篇》著造後，嘉勉鸞生的詩詞及道號如下：

判正鸞生黃福賢，喜汝年紀尚輕入堂，供職頗有清心，今次造書盡心守職，將爾功加超爾父城隍之職，扣除仍記一級八十功，欽賜道號：頓悟。

頓開茅塞通仙界 悟徹天機感聖神

判副鸞生黃福瑩，汝副乩實乃正鸞，少年向善繼父子志，汝父冥中護佑汝心，神恩默化添汝智慧，悟徹神乩，實為可喜，雖有小過抵扣仍記功八十，欽賜道號：一貫。

一旦靈通通法界 貫然醒悟悟天機

判統監堂務黃福龍：汝自建立善堂以來倡成廟宇，贊助之功不少，今番和衷共濟，回心向善，將功補汝母，魂得超神道。仍有記功五十，欽賜道號：堅耐

堅志勤功榮耀祖 耐心積德顯宗親

判統理鸞務黃炳泉：自隨汝父倡立此堂以來，附和有功，少年氣象，須當改過自新，助理堂務不可退志，又曉立志造橋，少年不濫實有可喜，將功增補父魂，超為神道。仍記功十次。欽賜道號：篤實
篤志修身超苦海 實心行善脫熬煎

判請誥兼膳正生黃添福：少年向善處理公務不驕不傲，得與人和倡設鸞堂，勸成美舉，又且時常與人方便，今番專志供職，其功不少，補汝父魂，超為神職外仍記功一百。欽賜道號：善教

善化親朋多向道 教導子侄盡從良

判記錄生黃阿福：近年來善心勃發，學習道場科儀，宣經禮懺，頗有精心，又得時行方便，今番著書專心向道，立功不少，增補父魂超為神道，外記功六十，欽賜道號：指妙

指下超生功有大，妙方活命福無疆。

判記錄生黃福美：年少能明善果，勤修立德，吾神喜不自禁，職任記錄實有一點精神，功亦大矣，將功補增爾父為嘉義城隍，又增爾母益壽延年，仍有其功五十。

判掃砂生黃福恩：性質本有忠良，不料被奸朋所染，亦有移遷孝道有虧，幸得回心猛省，吾神不罪悔過之人也。今將前愆暨切消除，從今再加勵志善心，不可中止孝道為懷。記功四十。

判黃福森：為人忠厚篤實勤耕，為有一事不測，從今幸能收心，省察中求善路，賜爾子息一双，以免多慮，記功三十。

判黃福全：為人口能對心，頗有正直和睦鄉村，又曉來堂參神拜佛，

可喜，蔭汝子孫滿院，子賢安享洋洋。記功二十。

月眉樂善堂在扶造《妙化新篇》時，正鸞生是黃福瑩，黃家蒞任文衡聖帝降鸞扶造「黃家家訓」。〈黃家蒞任文衡聖帝 詩〉：「蒞任黃家關帝君，登堂與子聚成群，橫書積慶譜江夏，世守遺傳作訓文。」³³〈黃家家訓〉：「江南信地，夏繞禎祥，堂中派下，訓子有方，黃生乩務，福內潛藏，添加智慧，映雪瑩光，美文作就，陋句不忘，恩侯聖諭，道德文章，龍偷小脉，貫蔭公堂，門前水秀，點化蟹行，地靈人傑，莫逞橫強，一堂和氣，可見賢郎，嫖賭切戒，作個善良，千年積德，瑞氣流芳，人文蔚起，後裔滿堂，能遵經旨，奕世榮昌。」〈話〉：「今日登臺，念我積慶堂派下後裔，能曉倡廟參神代其祖先作一家訓，以為黃家後裔記念，能知善惡報應，吾聞堂內著書，蒙感恩師諭召多番，特到飛鸞吟說幾句，切切此示。」³⁴

二、光復後黃氏家族對地方的經營

杉林區位在高雄市東北邊，地勢由東北向西南傾斜，沿楠梓仙溪成南北縱谷，村落分布於河階台地上，東接六龜區，東南與美濃區毗鄰，西接旗山區，西南和內門區相鄰，北接甲仙區。民國 39 年全鄉調整為七個村：杉林、木梓、集來、新庄、上平、月眉、月美，居民有客家、閩南、平埔族及其他省人士，其中客家人約占六成，以上平、月美、月眉及新庄四村落為主，閩南人則以杉林、木梓及集來三村為主，在語言上以閩南和客家語為主，至民國 99 年縣市合併，鄉改區，村明改里名。

杉林區因客家族群人數較占優勢，在縣市未合併前，每逢地方鄉長選舉，仍掌控在客家族群手中。日治時期及光復初期的庄長或官派鄉長，都由客家人士擔任，林富期從日治時期的庄長，繼續接任光復初期的官派鄉長，民國 36 年(1947 年)縣府改派黃福瑩擔任鄉長。民國 40 年(1951 年)推

³³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30。

³⁴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31。

行地方自治，舉辦鄉長等地方選舉，黃福瑩投入選戰，先後當選了三屆鄉長，擔任鄉長職務有九年，連同官派鄉長四年，共計有十三年之久。

民國 49 年(1960 年)至 58 年(1969 年)，四、五屆鄉長由張仁石擔任。六、七屆鄉長由黃福瑩前鄉長的兒子黃朝華擔任，之後因地方派系介入，鄉長選戰雖仍掌控在客家族群手中，但是客家人硬頸不服輸，各有兩組人馬拼鬥，廝殺的非常激烈，張文彥擔任八、九兩屆鄉長。第十屆鄉長又由黃氏家族黃清亮擔任，競選連任時碰到鍾文清挑戰，由於鍾文清從外地返回家鄉參選，鄉民一致看好黃，開票結果鍾文清以百餘票差距，擊敗黃。

鍾文清擔任鄉長一年多，之後因介入鄉民代表選舉，導致賄選案官司被迫停職，縣府指派黃文代理十一屆鄉長職務半年，由於十一屆鄉長任期仍有兩年多，縣府辦理補選，黃清亮捲土重來，地方白派推出前鄉長張文彥應戰，雙方廝殺非常激烈，結果黃清亮當選。十二、十三屆鄉長由鍾盛有擔任。

縣市未合併前，縣議員選舉部分，杉林鄉屬高雄縣第八選舉區。包括旗山、內門、杉林及甲仙等鄉鎮，而旗山地區因選民往外移情形嚴重，名額也越來越少，應選名額從原來的五席遞減為三席，而杉林鄉選民數約一萬兩千多人，加之地方派系連橫下，欲當選的機率不大，也因此杉林鄉近年來無法選出縣議員。在歷屆縣議員中，杉林鄉曾在每鄉保障一席縣議員名額下，有黃庭華、黃福欽及張仁石等三人當選縣議員，另外，張榮昌及林商酪等兩人，在地方鄉親團結下，擊敗其他候選人，而登上縣議員寶座。

鄉民代表會第一屆主席黃福瑩，於民國 35 年(1946 年)9 月間獲遴派為鄉長，辭職後由陳德榮接任，二屆由林礫貴擔任，三屆由林春原擔任，四至八屆由林礫貴擔任，九、十層由張王水擔任，十一屆由張騰光擔任，十二、十三屆由林商酪擔任，民國 79 年(1990)林商酪當選縣議員，改由林劉銀招續任，十四、十五屆由陳榮耀擔任，十六屆由劉文永擔任。

杉林鄉農會前身，為高雄郡杉林庄農業信用組合，於 35 年(1946)成立，理事長由黃福美擔任，總幹事為黃華玉，39 年(1950)改組為鄉農會，一、二屆理事長由張坤生擔任。總幹事第一屆為張仁石，第二屆至六屆為陳德貴，三屆理事長由曾連金擔任，四屆為張王榮，五屆為張連安，六屆為鄭陸。七屆理事長由林享鐵擔任，之後因案停職，改由吳炳松接任，而農會總幹事陳德貴於民國 59 年(1970)退休，改由朱金清接任。八、九屆理事長由吳英昌擔任，十屆由張王水擔任，77 年(1988)農會總幹事宋金清退休。十一屆由林享鐵擔任，79 年(1990)擔任鄉公所秘書，改由張王水接任，總幹事由邱光祥擔任，十二屆理事長由楊萬古擔任，農會總幹事由張萬明接任至今，十三屆由洪明記擔任。

從以上地方公職首長及民意代表選舉可以看出黃氏家族佔了舉足輕重的地位，鄉長就有黃福瑩、黃朝華、黃清亮，合計擔任了 27 年之久，地方民意代表縣議員也先後有兩人擔任。

表 3-3：黃家家族成員擔任地方公職及民意代表一覽表³⁵

姓名	事蹟	簡略
黃福瑩	第一、二、三屆鄉長，任期分別為 〈40.06.01-42.05.31〉、 〈42.05.31-45.05.13〉、 〈45.05.13-49.01.06〉並擔任新民代表會主席，其任期為〈35.09.08-36.03〉	鄉民代表會第一屆主席；於民國 35 年(1946)9 月間獲縣府遴派為鄉長。民國 40 年(1951)推行地方自治，舉辦鄉長等地方選舉，黃福瑩投入選戰，先後當選了三屆鄉長，擔任鄉長職務有九年，連同官派鄉長四年，共計有十三年之久。
黃朝華	擔任第六、七屆鄉長，任期分別為 〈58.01.01-63.01.01〉、 〈63.01.01-67.03.01〉	擔任六、七屆鄉長（1970-1979）
黃清亮	第十、十一屆鄉長，任期分別為	擔任十、十一屆鄉長

³⁵六堆客家鄉土誌編纂委員會，《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第十五篇六堆各鄉鎮市概況篇，財團法人六堆文化教育基金會，2001.11，頁 155-156。。

	〈 75.03.01-79.03.01 〉、 〈 81.06.01-83.03.01 〉	
黃庭華		縣議員
黃福欽		縣議員
黃福美	擔任第一屆農會理事 長，任期為 〈 38.11-42.12 〉。	35 年(1946)成立杉林鄉農會，擔任理事長
黃華玉		35 年(1946)成立杉林鄉農會，擔任農會總 幹事
黃炳麟		任農會總務長十八年退休，接掌樂善堂而 習漢文、詩句。

三、黃家祖厝

黃家江夏堂位於月眉庄的黃家夥房，在建築的設計上，門前有一半圓形水塘，像它的腹部，第二堂左右兩側各有一口水井，則像它的一對眼睛，再加上三合院落的型式，整體觀之有如一隻螃蟹。因此，當地人稱江夏堂位居於螃蟹穴。入口的黃家牌樓，其門牌前後刻有「孝友遺風」、「五經世第」，門口各有一隻腳踩圓球的石獅子，模樣非常古樸可愛。牌樓兩側裝飾扇子和書本，顯示黃家的書香世第。

這座黃家夥房，已有百餘年的歷史，其入口之牌樓即代表著客家先民早期開墾杉林，以孝傳家的代表作，這也是客家地區保留最完整的牌樓。也許是歷代祖先教育有方，黃氏家族中出了許多優秀的人才，現任的鄉長就是黃家的後代子孫。

黃氏家族為早期楠梓仙拓墾的第一家族，其夥房之規模除了反應此家族早期開墾的成就外，也表現了客家傳統建築文化的實質意涵；故就客家夥房的空間特徵而言，將針對月眉里合興庄的黃氏祖堂作一簡要之描述。

合興庄的黃氏祖堂座東北、朝西南，為二進圍屋式的建築，祖堂屋頂具小燕尾造形，西北邊有一入口門樓，西南方中軸線上保留一近半圓形之魚池，即為半月池，池水與由北往南邊流向之灌溉水圳相臨，夥房的後方

地勢較高，其上種植樹木。雖然外埕與魚池之間有道路切過，二者的高程差也有 1.5 公尺以上，此宅第的氣勢連貫，有民間所謂「前魚池，後菓子」的呼應關係。在第一進與第二進之間有過水間連接，左右各設有一口水井，據曾擔任第六、七屆杉林鄉鄉長的黃朝華先生認為，這是螃蟹的二個眼睛；其後輩又認為此位址屬龍頭之水穴，往南為龍尾之位置。

黃朝華先生提到，黃氏第十九世祖黃進丁公初建此祖堂，「建地面積只一筆即有一甲七分之多，為了防止後輩出賣給別人，乃將建地登記為祭祀公業並由族人公推一人為管理人。」黃朝華先生並認為此夥房應由大陸請來的師傅建造，而建材則取自當地；目前保留較完整的部份是第一進的祖堂、第二進的神明廳，以及第二進正身的左廂房與左橫屋；右橫屋已大部份改建為水泥構造，且部份屋頂加蓋鐵皮。黃氏家族因歷代人口繁衍增加，黃氏的後代在此祖堂的左、右方各擴建其自己的夥房，自立門戶。此二夥房的屋頂與部份橫屋已經改建或增建，但是，左方夥房的外埕建有與其祖堂後方相同的二個水井，目前保留完好且仍在使用中。³⁶

每一棟夥房都訴說著一個家族故事，每個故事的內容都是一個客家家族的奮鬥史，客家先民憑著一股對生命的執著，一股對原鄉香火的傳承，披荊斬棘地與自然界搏鬥，無怨無悔地對子孫奉獻，如今後代生活的安逸，都是先民立下默默付出的福報。

第三節 地方先賢與鸞堂的互動

從筆者所掌握的各项資料看來，黃氏家族在地方的興起從黃錫勳及家族成員積極參與於日治初期極盛的鸞堂活動有關，而幾位重要地方菁英亦扮演極重要角色，尤其是從鸞堂轉換為地方廟宇的過程中，我們可以清楚的發現領導階層產生了大幅變動。而在樂善堂成立財團法人後，從開始黃

³⁶黃朝華，〈101 全國客家日-杉林原鄉步道行活動演講稿〉，高雄市杉林區，2012。

氏家族擔任到後期更迭，更看出地方權力的改變，取代了原有的鸞堂成員，順勢成為樂善堂的董事長，而黃氏家族的影響力甚至延續到第三代，後續家族的影響力就慢慢褪色。

隨著樂善堂祭祀範圍的不斷拓展，宗教活動的持續熱絡，至民國五十年代的廟宇重建之際，樂善堂的緣金來源及祭祀網絡均已涵蓋當時杉林鄉全鄉及附近客家聚落，進而成為當時杉林鄉內的地方公廟。至於大正年間肇始並延續至今的扶鸞活動，則成功地將該廟的宗教活動與地方社會結合，透過定期的扶鸞活動並提供信眾求神問卜、醫療求藥、驅邪避災等問事，使得境內不同性質的居民齊聚一堂，加以每年固定的玄天上帝繞境活動和新年福、滿年福福會的定期辦理與反覆操作，使其深植人心，進而轉化為杉林區在地專屬的「生活經驗」，並形成維繫樂善堂與居民之間情感的重要管道。

樂善堂之所以成為地方信仰中心，從其鸞文漸漸地在地化有非常大的關係，尤其其降鸞神明都是地方神祇，且積功累善陰鸞的觀念深深影響著信眾居民，鸞生深信只要行善不僅能超昇祖上，更能庇蔭子孫，鸞文中不斷地出現地方前輩因為信奉鸞堂，行善積功，過世後超昇成神，且透過陰陽會話鼓勵子孫行儀。而鸞文的產生，介於神明、過世先人和信眾之間的仲介者就是正鸞生，黃氏家族從黃錫勳開始到第二代黃福賢、黃福瑩，乃至到第三代黃炳麟都擔任正鸞生，形成地方敬重的仕紳以及景仰的對象。

以下就針對鸞書中對地方的影響力面向分析：

一、廣積陰功超陞為神

鸞堂中的因果報應、積功累善、陰鸞幽冥思維的觀念主導下，神明都是先人過世後轉任，神明有地緣化在地化的現象，傳統民間信仰中，對於神明的崇拜有神格高低之分，如統領眾神的玉皇大帝被視為位階最高的神

祇，以及神格較低的如各家的司命真君、福德正神等。神格較低的地方神祇只能管轄一固定的小區域，長駐民間並負責看管一般民眾的日常生活。而民眾向玉皇大帝的祈願，也要透過地方神祇的傳達與溝通。同樣的，玉皇大帝的旨意，也必須透過層層關係下達。Arthur Wolf 認為這種階級分明、階序井然的萬神殿觀念，其實是現實世界官僚體制的翻版。³⁷客家聚落甚者認為「神為人作」「超昇為神」，宋光宇也以「人神互通」來詮釋，人可以憑著他在世間的修行功德而受上天神明的封賜，成為一個廟或一個家庭所供奉的某一尊神明，接受香花水果的供奉。³⁸本段論述是個人努力修行的成果，也關係著「由人轉神」後的神靈位階。

廣善堂《擇善金篇》中對本堂供役福神成神的經過作了敘述：「廣積陰功奕世昌，死歸神道福無疆，生前克守深恩重，到此安全道可揚。」³⁹在其行述中記述：「…冥王謂余曰，爾黃某一生孝道無愧，守靈守墓，公正為心，又能廣積陰功，庶免輪迴之苦，可在聚善所俟候，吾為爾傳達天曹，不日旨下，領札為本莊山下福神之任，顯赫威靈，…由來久矣，幸蒙諸子創成廟宇，倡設鸞堂，三相飛鸞闡教，謂吾有功，陞為本堂供役之職，然吾之功，亦爾等襄成，一生愧無大德，願述生平細行，望諸子回頭省悟，依吾細述而行，為神亦無難矣。」正足以說明廣積陰功不僅讓後代子孫昌盛，死後超陞為神，供役福神以自己成神的經過嘉勉所有的鸞生只要依此而行，為神並不是難事。

不僅如此，神是一個職位，會換人當，有超陞新派任的現象。前例供役福神就履任好幾個地方福神，同樣的，在新化堂《善化新篇》中，新北勢開基福神的自述：「…冥王喜我一生能曉慈心向善，捨穀濟人，與我轉奏玉帝，命我在聚善所侍候，養靜數月，欣蒙玉旨，命我為新東勢福神之

³⁷ Wolf, Arthur P. Gods, Ghosts, and Ancestors, in Religion and Ritual in Chinese Society. Arthur. P Wolf, ed.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pp131-182, pp131-182.

³⁸ 宋光宇，《宗教與社會》，台北：東大書局，1995，頁30。

³⁹ 彌濃廣善堂，《擇善金篇》〈卷三訓部〉，頁17。

任，蒞任有年，後任新北勢開基福神之職，」⁴⁰由上可見，福神是一個職位，成神後，蒙玉旨派任。

由人轉神、冊封為神可分為兩部分，一部分是扶鸞時降鸞的地方神祇，還有一部分是本堂鸞生因為修功，而先祖超昇為神。從樂善堂《覺夢真機》的鸞書來分析，降鸞行述的神明，可看出神明有地緣化在地化的現象。

表3-4：樂善堂《覺夢真機》供職及降鸞神明生平行述：

神祇	前世生平	行跡論功領札為神	行述功績	出處
供役福神林	吾生於乾隆二年。住居江西城外。姓林名碧玉。父母僅生我一人。愛如掌上明珠。	一生不犯邪淫。常與人言孝。兼有善舉。實屬可嘉。暫居聚善軒靜養。後領札為村庄福神。調換多處。後渡臺為境庄尾福神。今逢諸子有心向善。開設鸞堂。命吾在鸞效勞。供接聖神仙佛。而與諸子共結善緣。還期諸子堅心向善。	且人生之大抱憾者。莫如椿萱早逝。養志無由。撫杯捲而生悲。報恩靡自。讀蓼莪而興嘆。由今追昔。而吾直若是矣	卷三禮部頁13
蒞任副主席司命真君趙	吾是潮州府城外人也。姓趙名延端。承祖父遺下家有千金。父母僅生我一己。	汝一生克全孝道。兼能却色。以全人之美名。沒後應歸神道。方免輪迴之苦。可暫居聚善軒。越後天曹旨下。領札為司命真君。	且夫人之一生。不特孝道當盡。而邪淫亦當却也。執其兩端。實為一大綱目。	卷三禮部頁15
本堂佛母江	吾乃福建人也。生於道光年間。住居莆田縣。姓江名鳳娘。吾父母生我姊妹三人。上有二兄。吾居其末。	汝是青年女子。如此節烈。求全美名。可喜可賀。遂命青衣童子。帶吾到紫竹林中。靜養十年。然後領札。為福州城陳家佛母之任。蒞任有年。後渡臺為開元寺三殿佛母之任。今蒙生等開堂濟世。命吾為本堂佛母。	且夫婦人之義。何者為大。莫節若是。其節於處常猶易。處變惟難。經處便而不失其節者。其節自可與日月爭光。山河並壽者矣。不可觀於吾乎。	卷三禮部頁17
崁頂庄福	吾生於康熙二年。家住嘉義	汝一生滿腹經綸。未得一矜者。實因前世失修。祖上遺孽。特使汝受	且夫士為四民之首。人為萬物之靈。食其祿宜	卷三禮部

⁴⁰新化堂，《善化新篇》〈卷參水部〉，頁32。

神	縣。城內人也。姓陳名明。父名東海。母蔡氏。	折磨之苦。看汝如何。幸得誠心向善。終身不忘。更兼教人子弟。無忝功修。應歸神道。領札為散鄉福神。歷任多年。然後轉陞為崧頂庄尾福神之任。	忠其事。學其教宜習其傳。方無忝於生徒。亦不負於師訓也。	頁20
崧頂庄觀音佛母	生於乾隆之顏氏之女，住居澄海縣內。閨名玉嬌。吾父諱生春。母徐氏。生吾一兄及余。	查汝青年守至。兼能孝道。且教育孤兒。廣行善事。實屬可嘉。免受輪迴之苦。天曹旨下。領札赴任為本省開元寺玉女。効勞多年。後渡臺為此崧頂庄佛母之任。	且夫婦人一生。惟節孝兩字。最足以感格天心。依古來節孝兩全之人。其生前克盡婦道之心。靡愧俯仰於一世。即沒後堪為神明之任。可表著於人間也。	卷三禮部頁22
月眉庄福神	本島人氏家住泉水窩生於雍正十二年。姓蘇名清水。父諱新鳳。母葉氏至六歲時慈母身故自幼隨父農耕。	汝一生忠厚傳家。樂善不倦。應當賜汝為神。後領旨為本島大埔庄福神。蒞任十餘年。遷移二三處。然後轉調為月眉庄福神之任。吾是山村一小民。小民亦可得為神。為神全在修陰隲。陰隲施行福自申。	古來孝親而後協帝。樂道而至匡王。皆從耕稼中來也。豈得調草野武夫。山谷農人。遂可不正直存心。善行標名。而枉生於天地間哉。	卷三禮部頁25
蒞任劉慶霽家中司命真君	吾本聖朝人也住居揭揚城外生雍正二年姓郭名世昌。椿萱早逝自幼讀書資質魯鈍年甫十七棄儒為商。	吾行時時之方便。作種種之陰功。命吾暫居聚善軒養靜。待吾轉奏天曹。不數日。天曹旨下。遂領札到泉州陳家真君之任。經歷數年。後轉調臺灣劉家真君之任。	聞為善必昌。為惡必滅。可知禍福無門。惟人自召。人苟能樂善不倦。終身奉行。何患不千祥雲集。萬禍雪消也哉。	卷三禮部頁28
蒞任劉子文家中司命真君	吾乃沈福源也。生於明末時人。世居湖北城中。	昔日能孝敬雙親。不失庭為令子。今日捨生取義。亦為國家勇忠。暫到聚善軒伺候。蒙廣東省城隍呈奏。遂領札陞為真君之職。經歷年所。後渡臺為劉生家中真君。	且夫求忠臣者。必於孝子之門。人苟不能立德立功。在朝不能為忠臣。在家不得為令子。不己靦然人面徒負七呎之軀乎。	卷四智部頁3
合新庄福神	生于乾隆三年。家住吉水縣。東城內人也。姓施名炳	汝一生孝敬雙親。矢至讀書。兼能救活數命。有此功德。可勅賜為神。候旨數月。領札為散鄉福神。後調至臺北稻江橋頭。東街福神。	且世人以富貴為重。遇錦上而添花者。處處良多。以貧賤為卑。逢雪中而送炭者。方方皆	卷四智部頁5

	華。父諱明師。	然後轉任在此。	少。曷不觀楚書云。楚國無以為寶。惟善以為寶乎。	
新庄福神	吾乃潮州府人氏。生于乾隆十年。姓韓名桂昌。双親生我兄弟三人。三歲失怙五歲失恃。賴二兄撫養成人。	冥王嘉吾樂善不倦。誓願眾善奉行。不敢食言。天曹有旨在此。遂領扎為本村田頭福神之任。後陞吾渡臺為此開庄福神之職。盡心默佑良民。	且吾曠當今之世。行一少善。頓萌望報之恩。苟一時未報。不惟志灰。反謂行善無益。遂生訾議者矣。	卷四智部頁7
新匠蔡福神	吾乃臺北附近小村裡人氏。生于雍正十年。姓李名玉生。父諱秀成。母蕭氏。父耕農為業。家道小康。	汝一生不特双親盡孝。事繼母更加盡禮。能敦手足之義。能救活人家禾苗。世所罕有。不愧神道。可暫居聚善軒。吾為汝表奏玉帝。數日之後。領扎為新開庄福神。蒞任數處。十年前轉遷為新匠蔡福神之任。	且夫士農工賈。雖曰士居其首。農工商為次。然究其次第。無分高下。而人之品行。有分善惡者也。	卷四智部頁9
瀾濃庄福神古	吾乃興寧縣鄉村之人也。姓古名秉璋。生于雍正元年。父諱榮昌。母吳氏。生我兄弟二人。	冥王嘉吾奉行善舉。兼能口德勸化多人。感悅天心。無愧神道。旨諭在此。遂領扎為龍溪村庄福神。蒞任數年。後渡臺為此庄中福神之任。	且夫善之報捷如影響。特恐立念不誠。有初鮮終耳。曠觀千古以來。積善之家。那有不餘慶者乎。	卷四智部頁12
竹圍福神	吾乃澎湖人氏。生於康熙三十五年。姓王名文中。父諱德展。母湯氏。自幼以渡船為業。双親早逝。	汝一聲忠厚傳家。救活許多人命。不誇己功。不欲人報。實屬難得。應賜汝為神。以免輪迴之苦。待至天曹旨下。領扎為大湖庄福神。遷移三四處。然後奉命為竹圍庄福神之任。	吾觀當今之世。多有修一片善。便欲人見。然究其所以為善之由。並非真心向善。徒存世俗虛名。所謂外君子而內小人者也。	卷四智部頁14
超峯寺佛母	余乃明朝時人家住杭洲。洪氏名曰玉珍。父諱望春。母	冥王嘉吾修行罔懈。果滿功圓。可歸神道。暫居聚善所候旨。不數日天曹旨下。領札為西天佛母玉女。養靜多年。後渡臺蒞任於此。	且甚哉時至今日。天下女流。誰能巾幗英雄。守貞不字。松筑獨抱。存亮節於兩間。冰雪貞	卷四智部頁16

	石氏。椿萱年將半百。始生子身。		操。著美名於千古哉。	
本府城隍	閩省永春洲人氏。生于康熙六年。姓曾名金波。三歲嚴父見背。賴慈母撫育。家境中落。	冥王嘉吾一生奉行善舉。並能不惜千金。和兩家之械鬪。且心不二色。不虧神道。遂領札為大平縣城隍。調換數處。後渡臺接篆此城隍之任。	且百年無不朽之身。而百年有不朽之德。是知德之於人大矣。	卷四智部頁18
寨仔腳福神	予本聖朝人也。住居漳州城外。姓張明清琳。生于康熙九年。	冥王嘉吾慷慨樂施。捨資全節。廣施陰隲。堪為神道。遂領札為本村窮鄉福神。蒞任多年。後渡臺為此庄福神之任。	且自世風之日下也。無論士農工商狼貪成性。愛財無殊愛命者舉目皆然。欲于紛紛世俗中。求一慷慨樂施。捨資全人節者。寥寥無幾。	卷四智部頁19
隘丁藪福神	予本閩省鷺江人也。姓夏名德華。生于康熙二十年。父諱文才。	冥王嘉吾。能承父志。終身樂善不倦。設育嬰。建宣講。勸化救人不計。宜歸神道。可領札赴本村福神之任。後渡臺為此莊福神。	且自奸商輩出。鷄鳴起以利是圖。壟斷登以利為念。以偽混真。而指鹿為馬。心存叵測。此見利而忘義者也。	卷四智部頁21
荊仔藪福神	予本晉江縣人也。生于聖朝初年。姓郭名尚青。椿樹凋謝。	冥王嘉吾。願減算以益親年。孝思不匱。兼能樂善不倦。無忝神道。可領札為本村福神。享人間血食。後調至臺為此莊福神之任。	且人生于天地間。苟不能表忠勳于千載。當凜孝敬於一心。不然。乃枉生于世。生無述。沒無稱。君子疾之矣。	卷四智部頁23
蒞任臺南文昌帝君	予乃明大祖時人也。世居江南城內。姓羅名克忠。吾父廉介居心。	冥王嘉吾為官清正。樂善不倦。神到無虧。上帝旨諭在此。可領札赴上海縣文昌帝君之任。頗著威靈。後渡臺蒞此文昌帝君之任。	敬惜字紙。見字蹟污穢者。洗曝焚化。終身奉行不倦。且儒者匡居坐論。常抱事君澤民之心。苟位至而忠弗著。不幾令人尸味素殮之誚乎	卷四智部頁24
番薯寮街上聖母	妾乃仙遊縣轄下太平村居住。宿儒楊在奎之女也。生于康熙六年。	冥王嘉吾節孝雙全。兼能續夫禋祀。無愧為神之道。暫聚善軒養靜。吾為汝轉奏天曹。不數日天下曹旨下。遂領札為泉州城外聖母之任。調換幾次。後渡臺蒞此聖母之	夫婦齊眉。歡成百年偕老。天壤監人生最樂事也。所深可惜者。一旦破境於半途。鴻哀猿嘯之餘。衿寒枕冷之際。	卷四智部頁26

	閨名蘭香。吾父與翁陳克成素稱莫逆。吾母與姑俱懷六甲指腹為婚。	任。	其能夫死身。婦死心。不死青孀而留勁節者。古今來罕覩其人矣。	
蒞任臺南文衡聖帝	予明朝人也。世君山東。姓孔明日新。吾祖飲宴鹿鳴。吾父題名鴈塔。	一家盡忠報國。取義舍生。兼在官清正。千古罕見其人。更堪為神之道。暫居聚善軒。步數日遂領天曹旨諭。為安善縣文衡聖帝之任。一家之中。或為福神。或為陰司判官。或蒞任聖母。不一其位。吾蒞任多年。換調多處。後渡臺南蒞任文衡帝君。	且人臣登朝事主。當國家昇平之日。君樂垂裳。臣思補袞。值朝廷優攘之秋。君危社稷。而臣無舍生者矣。	卷四 智部 頁28
蒞任林家司命真君	予本聖朝人氏。生于道光年間。世居江西城內。姓錢名榮。母顏氏。	冥王嘉吾純孝。尋母五載。不憚跋涉之勞。兼有善行。應合為神之道。暫居聚善軒養靜。待上帝旨到。遂領札為本村陳家真君。經歷年所。後渡臺為林家真君。	且夫父猶天。母猶地。生我劬勞。昊天罔極。為子欲報親恩。當年堆牛兒祭墓。不如鷄豚之逮存也。	卷四 智部 頁30
蒞任黃家文衡聖帝	予也本聖朝人也。世居廣信縣。生于道光時人。姓董名克人。三歲嚴父見背。慈母撫育成人。	冥王嘉吾餘勇可賈。有忠君愛國之心無貪生畏死之念。况汝母矢志柏舟。其節可爭光日月並壽山河。以種後人之福。自不愧為神之道。暫到錄善所候旨。吾為汝轉奏天曹。不日旨下。可領札赴漳州聖廟週將軍之職。蒞任有年。顯赫非常。常懷為國為民之念。後渡臺陞為文衡聖帝之任。	且國家之詔糶。所以榮我身。無非要我於忠也。倘朝廷干戈憂壤之秋。無關社稷之安危。不計民生之休戚。逡巡退縮。懼死偷生。食其而祿不忠其事者。不己貽羞於士大夫乎。	卷四 智部 頁33

二、神明有地緣化在地化的現象

鸞書中的引述有如有德者作見證，具體呈現在鸞書中的「造神運動」，也就是道德出眾者死後經常會被冊封為神明且至各地任職，諸如城隍、福神、聖母、司命真君等，這些神明於是乎從我們所熟悉的、明確的個體，轉而成為一個職位，如此才能容納冊封不斷增加的有德者。這其中最常被冊封之神職為福神，如《擇善金篇》中之一例：「一生矢志修行功果，廣

積陰功，兼能救人兩命，免輪迴之苦，吾為爾轉奏 天曹，不日旨下，領札為澎湖福神之任，自明末以來，既經數百年矣，歷任數處，後渡臺為瀾濃莊福神。」⁴¹其次為城隍，如廣化堂《廣化名箴》中「…不若在家廣行陰隲為上，餘閒朔望之期，招集村莊老幼，宣講勸化，創修廟宇，佈築橋梁，多行善道，從此一家和氣，門庭生色，…斯時家門重振，越行善道，則知蒼天眷顧，感謝皇天。…老夫一世雖不才，常行陰隲，得受為神。」死後被派任為本堂城隍。⁴²值得注意的是，城隍是中國最重要的司法審判神，職管冥陽兩界，民間的神前立誓多以城隍為對象，日據時期臺灣的宗教調查官增田福太郎便認為，城隍所形成的法制秩序，意味著「冥府的」、「靈魂的」法制秩序。⁴³而足堪擔此冥陽法制秩序重任者，則非有德者不可。

透過鸞書的大量案證事例，將這種先賢有德者封神的模式不斷生產，自然會生「有為者亦若是」的想法。尤其是藉由扶鸞的方式，將這些原已認識而過世的有德鸞生「現身說法」，見證他們得以封神的行善功績成就，對於後進者的鼓勵自不待言。

這些降鸞的神明有明顯的在地化現象，聚落裡的神祇及福神降鸞扶乩行述並訓勉，成了六堆客家地區鸞書最明顯的現象，這些福神都因為有德行而超陞，更成為莊民起而效尤的對象，其行述及訓勉成了鸞生的行為準則。

以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為例，就有許多在地神祇降詩訓勉：

〈八月二十八日寅刻 辰峰寺佛母到 詩〉：「**嶽**面清風陣陣涼，**虔**誠頂禮奉心香，**庄**民未諳明經典，**辰**運逢行賀吉昌；**峰**巒拱立繞祥光，**寺**內談經老幼康，**佛**祖坐禪施寶筏，**母**儀仁愛布慈航。夜夜聞經樂似仙，普

⁴¹ 瀾濃廣善堂，《擇善金篇》〈卷三訓部〉，頁 23。

⁴² 廣化堂，《廣化新箴》〈卷一固部〉，頁 16。

⁴³ 增田福太郎著，古亭書屋編譯，《臺灣漢民族的司法神—城隍信仰的體系》，臺北：古亭書屋，頁 54。

施淨水化紅蓮，善行果報無差錯，堂內存心種福田。」〈詞〉：「人人居世界，世界若浮生，浮生如夢覺，坐禪悟道仙，悟道仙，總要求他志不遷，問赤子，那個是良田，良田心即是，事事莫存偏，紅塵子，自向前，不虧道德不虧天，不虧天，積善先，人生百善孝為先，勸子莫流連，聽我詞句內，叮嚀又叮嚀。」⁴⁴

〈慈聖宮聖母到 詩〉：「慈雲柔柔繞堂前，示訓生民勿亂宣，宮內參神人仰敬，聖經朗誦樂無邊。母在堂中把筆陳，登臺訓子豈無因，修功積德行方便，奉勸世間人告人。諸生叙別我回宮，再效禮儀達聖聰，不日奇書將降造，踴躍躋躋蔚人豐。」⁴⁵〈十月二十一日丑刻 慈聖宮聖母 詩〉：「慈心救世濟民生，聖德光輝四海清，宮廟巍巍藏寶筏，母儀有像慶書成。清風月朗享昇平，興起吟詩一氣成，喜汝諸生勤立德，五更降造達天明。樂玩奇花滿苑開，善緣有份駕重來，堂前瑞氣沖霄漢，捷報書成福自該。」〈話〉：「今早登堂，喜汝樂善堂鸞下，善心堅守，復造新書，今將告竣，天心喜悅，將此錫福無疆，謹賀。」⁴⁶

〈月眉聖母到 詩〉：「一庄門第一人來，今早恩情悶釋開，可幸生平功不少，登堂主席賜楊梅。」〈話〉：「吾奉湄州之命，蒞轉月眉，一生無德，百善好為，世間為婦，守節咸宜，今天到此，千載難期，我宮轄下，數十男兒，誰能向善，爾知我知，阿佛人愛，仁義不知，從他有望，勉力為之，此囑。」⁴⁷

聚落裡的福神降鸞扶乩行述並訓勉，庄內的所有福神幾乎都降鸞，〈合新庄福神到 話〉：「吾任本庄福神數秋，論此位置上，實可堪誇，門前風水，繞環案前，豈不美哉。無奈庄中亦有幾人異口異心，紛紛不醒，自謀私利，公務棄却。全無半點公心，若然庄眾老幼各曉修身，定得財丁

⁴⁴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一金部》，月眉樂善堂，1984重印本，頁35。

⁴⁵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重印本，頁26。

⁴⁶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月眉樂善堂，1984重印本，頁6。

⁴⁷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叁水部》，月眉樂善堂，1984重印本，頁8。

兩旺，瑞氣盈門，果然紛紛不醒，吾乃觸目傷心，故此飛鸞示知，以免一剎那間，黃金蕩敗堂且命亦多傷惟望庄中，同聲相應，重修祖堂，並各修功積德，是吾之所厚望焉。」⁴⁸〈月眉庄福神到 話〉：「今早到此飛鸞本欲暢叙但片刻南宮駕到故僅作一絕詩以警我之庄眾也。」⁴⁹〈荊桐坑庄福神到 話〉：「今朝到此，論說短長，吾乃一庄之主，訓誡庄中善男信女人等，狀況詩內載明，須宜細心體會，此訓。」⁵⁰其福神降鸞整理如下表：

表 3-5：《妙化新篇》中福神降鸞扶詩一覽表

福神名稱	詩詞與訓勉	出處
合新庄福神	合境勤修學道精，新時俚句認行仁，庄場地運無差點，惟冀崇宗世代興。	《卷二木部》 頁 3
月眉庄福神	神乩運轉幾時逢，造就功成達聖衷，月魄眉灣明照耀，詩詞讚跋啟愚蒙。	《卷二木部》 頁 6
新匠蔡福神	新時世界舊時忘，匠木彫神感馨香，蔡舍居民三兩座，庄中積德子孫康。福路重重勸子修，德通三界享千秋，正心正道存終始，神受香煙萬古麻。百鍊金丹亦是奇，身中劫難自能移，丹成九轉神仙法，切勿躊躇半信疑。	《卷二木部》 頁 8
叛產庄福神	叛田說出事因長，產業荒休怒上蒼，庄眾謀為生意巧，福人被奪喪心良。德恩罔報行非法，正直無聞偽有方，神目睜睜呈達奏，到時差押付公倉。	《卷二木部》 頁 9
寨仔脚福神	四面山情水路開，花心復發結成梅，乩盤永樂無窮福，神佑庄民洗俗灰。今宵諭召我前來，手把鸞乩作棟材，廟宇堂皇昭共濟，超凡入聖脫凡胎。	《卷二木部》 頁 9
荊仔蔡福神	開寫鸞箋赴錦堂，庄民勵志凜規章，福緣善慶無窮福，神訓遵從在五常。廣施妙法利凡塵，濟世良方可活人，堂內藥材遵古製，店中味味得鮮新。	《卷二木部》 頁 10
崁頂庄福神	崁泉湧出洗浮塵，頂上烟霞映碧清，庄眾金箴須會意，福緣寶鑑發純心。神光普照施恩澤，人志堅持守義仁，自愧平生無積德，到來聊寫一詩吟。	《卷二木部》 頁 11
竹園庄	前人修竹插籬園，庄內生民事業繁，福路當行宜自愛，	《卷二木部》

⁴⁸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頁 4。

⁴⁹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頁 6。

⁵⁰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頁 13。

福神	神靈佑護蔭鄉村。	頁 11
荊桐坑庄福神	荊木經年歷雪霜，梧桐葉蒼是秋揚，坑深險峻巍高聳，錫福神恩細揣詳。	《卷二木部》 頁 13
開基福神	日月光輝處處同，眉揚氣吐筆亨通，開心暢叙從心述，基礎維堅福不窮。基礎維堅福不窮，神人奉職報恩隆，砂盤聊借通情筆，起詠詩詞興意濃。	《卷二木部》 頁 22
新庄福神	新民道德興仁風，庄眾人人不作從，福路無開邪徑地，神仙闡教罔勞功。	《卷二木部》 頁 23
內蔡福神	內外參堂接拜誠，蔡中住宅幾何人，福緣善慶求多福，神道昭彰世所欽。	《卷二木部》 頁 34

三、鸞生因為修功，而超昇先祖

鸞堂之所以吸引鸞生自願奉堂，修功累善外，最大功能是可以「上超祖考，下蔭兒孫」，美濃廣善堂《玉冊金篇》中主席恩師訓勉：「今朝喜汝鸞下男女等，能曉遵規，不負吾，進退不失儀文，各款亦俱合式，感得龍顏喜悅 聖佛歡欣，自今大業功成，鸞下功高者，可以上超祖考，下蔭兒孫，功小者，亦得福壽頻添，家門生慶，但三尊有諭，從此各宜益加勉勵，眾善奉行，以報天恩，毋負聖衷可。」⁵¹

勸化堂《勸化良箴》中柳真君期勉堂主賴永傳明心向道，自有功勳獎賞。〈話〉：「有感賴生永傳，明心向道，仗義疎財，啟設鸞堂，實有可喜，從此再加勉勵，異日新書告竣，頒行宇宙勸化十方，自有功勳獎賞，上超七祖，下蔭兒孫，門閭昌大，奕葉馨香。勉之勉之。」⁵²高樹感化堂透過楊公先師嘉勉諸生能曉請旨降造金篇，定能福蔭兒孫：「喜汝諸生，能曉請旨降造金篇，大業功成之後，鸞下功高者，得拔九玄七祖，福蔭兒孫，功小者，可得延年益壽，門第生光，還期更加向善，報答天恩，無負聖神苦衷。此示。」⁵³

四〇年代美濃善化堂《善化新箴》三元三品賜福赦罪解厄天尊訓勉：

⁵¹美濃廣善堂，《玉冊金篇》〈卷首號部〉，頁 19。

⁵²勸化堂，《勸化良箴》〈卷二坤部〉，頁 101。

⁵³高樹感化堂，《感世規箴》〈卷二與部〉，頁 231。

「茲感皇恩，玉露宏施，准旨下降，祇念本堂，願造新書，挽勸世上，人人向善，化民修德，可展堂風，以輔代天宣化之功，勤以此舉，異日書成，神人兩得，論功行賞，上超七祖，下蔭兒孫，得此陰陽兩樂獲福無疆，勉之眾庶勤篤，向善奉行，切切訓爾。」⁵⁴

福泉堂《復醒金箴》中主席恩師訓勉正乩生因為遵聖訓，將使先父減少煎苦，轉世去投生，〈訓葉正生〉：「幸汝入堂遵聖訓，汝父漸漸減苦煎，再加至誠志要堅，不久發放汝父去投生。」⁵⁵

鸞書中有陰陽會話，鸞生透過先祖降鸞指示，期許作善立功，不僅自求多福，也能上超祖考，透過先祖的訓示，鸞生不僅依循指示，切更加虔誠。如福泉堂《復醒金箴》〈李金雲叩問祖父魂〉：「…從此和衷，家中生百福，泥土變成金，遵祖父指點，回頭省悟，三尊闡化，不要銀錢，亦不要齋供，只要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吾孫遵教聖門，亦能詳悉矣，為人子孫，果曉立德立功，超拔祖父靈魂，而得榮華是不難也。」⁵⁶

在鸞書的最後，都會論功行賞，將供職鸞生一一判獎，判獎中將其立功補父魂或是先人，讓其得到神道，例如：福泉堂《復醒金箴》中「判正堂主劉鳳章，慈心向善，創設鸞堂，從此再加至誠，作善立功不少，對神真而鞠躬，對世俗而溫良，將功補汝父魂，超拔城隍之職。」「判副堂主邱添盛，幼年即能挽回向善，實可喜也，將功補汝祖母，得為神道，重加立德，增助榮陞，仍功七十。」「判副乩生黃連春，青春甫生遵教而來，曉學神乩，代天宣化，扶助三尊，記功不少，將功補汝父魂，生前小過，超拔得為神職。」「判正乩生葉德水，中年向善，效勞有功，辭家養靜，勤功協力，平素溫良，查汝父魂，在生有些微過，幸汝堅志，效習神乩，立功不少，將功補汝父魂，聚善安身，再加功德，超拔為神。」

⁵⁴善化堂，《善化新箴》〈卷貳嚴部〉，頁22。

⁵⁵福泉堂，《復醒金箴》〈卷二土部〉，頁14。

⁵⁶福泉堂，《復醒金箴》〈卷六金部〉，頁7。

綜觀以上說明，不管日治到戰後，鸞生因為修功，而超昇先祖的想法在鸞書中都不曾改變，以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為例，因為鸞生的供職，先祖都超神為神，藉以鼓勵鸞生及信眾，整理如下表：

表 3-6：樂善堂《妙化新篇》在堂供職人員先祖超陞為神降鸞會話

供職生關係	超陞神祇	降鸞會話	出處
正堂主兼迎送林阿二之先母廖氏	湄州聖母童女	訓兒林生，既承奉派堂主，宜曉和衷共濟，一生勤耕勤修，不可私慮私疑，切記切記。湄州蒞任享馨香，聖典規模立紀綱，母早超為童女職，紅塵了却作神光。	卷肆 頁 15
校正生林富期之父林清輝	蒞任鼓山湧泉寺中堂佛祖	訓示吾兒向道彰，恩光共沐福綿長，榮陞又獲同堂會，詩意傳明玩可詳。家庭教育未周全，篤勵吾孫志要專，六藝詩書勤習讀，分岐善惡示明傳。	卷肆 頁 16
副鸞生黃福瑩、掃砂生黃福恩之父黃傳興	蒞任台北文衡聖帝	今宵復駕到堂前，進級功勳道味先，華彩瓊香誠艷秀，阿孫姊妹共金編；陳出生平氣性剛，再三戒媳凜閨章，榮宗耀祖光前後，忍辱慈和格上蒼；徐徐把筆向登堂，鳳舞龍飛與轉長，金玉無瑕純碧色，家庭和氣致呈祥，了却塵寰道味深，家庭和穆令人欽，兄和弟敬勤耕賈，瑞氣臨門慶好音。	卷肆 頁 16
正鸞生黃福賢之父黃傳旺	蒞任嘉義城隍	家庭別却動天曹，兒子稚孫認得麼，勵志勤耕和睦要，汝母方得喜時多。髮妻在世勿悲傷，向道維持善可揚，氣度溫柔家自治，門庭喜氣福無疆。勤耕篤實效吾前，兄弟同聲意勿偏，勿聽讒言和氣致，一家快樂福無邊。	卷肆 頁 16
請誥兼騰正黃添福之父黃傳富	臺北城隍左相	臺地清遊掃沒邪，北方壬癸映流霞，左司簿冊平公奏，相好光明巧筆花；添加積福增母年，春氣時逢慶自然，堂上恩開聊會話，弟兄齊到列仙班。	卷肆 頁 18
請誥兼騰正黃添福之祖母	台南媽祖宮童女		卷肆 頁 18
副堂主吳乾寶之父吳金貴	恒春開基福神	吳家後裔樂修功，金玉滿堂喜氣濃，貴子賢孫源有本，陞為神職也榮宗。	卷肆 頁 19
吳乾寶之祖母	湖廣省陳家聖母之	三兄和睦認坤乾，傳筆金箴細細研，寶筏宏開歸信地，為人子弟效名賢。	卷肆 頁 19

	任		
記錄生黃福 美之父黃成 傳	六殿供役 使者	吾今誥誡我兒知，成就維持家務宜，傳筆良言須入耳，隨餐隨食勿嫌疑。	卷肆 頁20
司香生林 漢德之父	澎湖島福 神	謹言慎重我行為，不料家貧樂自居，正直存心無巧詐，今宵到此幸逢機。	卷肆 頁21
副鸞生吳 連華先父	嘉應州城 隍	諭召臨堂，因公務繁忙自辭來堂會話，容後有機會之時，方能會及。	卷肆 頁23
記錄生吳 其鵠之父 魂	吾惟望超 拔極樂， 不生不滅	青年氣壯早歸亡，陰隲如何尚未詳，拜謁恩光妻子會，題詩筆寫樂洋洋，髮妻年幼節操身，竭力持家受苦辛，陽世一生無別叙，三從四德守天真。今示吾妻兒，眾善奉行，勿違始志，可也。	卷肆 頁23
副鸞生吳 連華先慈 鍾氏	超爾母苦 刑	訓我兒孫，需要勤耕守業，廣種福田，後來方得飽食暖衣，不可虛度春秋。	卷肆 頁25
誦經生林 月華之父 林福昌	新竹東門 福神再陞 為新竹城 隍右相	新作家園造竹林，東門蒞任福人欽，昌熾神光施厚澤，登臺叙述有何因；月日光輝映大空，華文勤讀可成功，登台叙述無多囑，善念惟祈積在胸。	卷肆 頁26
壇押問買 辦生鍾運 丁父魂	基隆福神	生前雖有過失，苦限既滿，幸得吾兒孫協力同修寶鑑，祈望勤始勤終，然吾兒當年屠殺生靈，雖是一時錯業，奈其冤魂不散，控訴冥案，吾曾與他說解冤厄，惟望普利幽冥，以免再控。	卷肆 頁32

四、陰陽會話幽冥呈現

當鸞堂上告疏文要造書之際，在鸞文中降鸞神祇恩威並濟，訓勉也鼓勵，鼓勵鸞生同甘共苦，虛心向善，定勤修德，完成鸞書福可迎來禍不侵，並可得到陰陽會話的機會，美濃廣善堂《擇善金篇》主席恩師關太子平嘉勉：「書成之日，不特爾等有功，而父子同堂，登臺會話，亦無難也，若半途輒止，口出怨言，定遭沉淪之苦，從今以後，要和衷共濟，方成美舉，祖上超昇，有可望焉，切切此示。」⁵⁷〈石元峒唐仙人到詩〉：「吾今還駕

⁵⁷ 彌濃廣善堂，《擇善金篇》〈卷一凡部〉，頁25。

石元天，囑爾諸生志要堅，書造頒行人向善，超昇祖上豈無緣。」⁵⁸也傳達同樣的看法。〈南天文衡聖帝到 詩〉：「孝道遵從感上蒼，臨堂禮整舊時方，良田大廈非千載，父子同堂萬古揚。」⁵⁹把父子同堂，陰陽會話當作最高的榮耀，可見將造書當作立功，可以陰陽會話，並且超昇祖上是鸞生入堂供奉的很主要的因素。

《回天寶鑑》分為樂善先賢四部，透過樂善堂供職過往的先賢降鸞扶詩勸善，所以先賢的詩話成了《回天寶鑑》最大的特色。〈本堂觀世音菩薩 話〉：「本晚奉命臨堂，與諸生等邂逅奇緣，多期立志，勃發心虔，成其大業，定不維難，本來上諭臨堂，准造金篇，奈因諸子，尚未貫徹其誠，訓練未達目標，明晚盼望凜肅，聘請本堂先烈降駕，共結善緣，戴厚書城告竣，付梓同刊。」〈主席王天君 詩〉：「主題大道席中揚，天網恢恢君等詳，諭召先賢開覺路，臨堂願早出迷鄉。」⁶⁰

〈一〉、陰陽會話

〈十月十一日酉刻 監壇柳天君 話〉

本刻登鸞，指示諸生，片刻豐都大帝臨堂，判幽魂案件，從此判了地獄案件，各宜自警，至其先人會話一事，主席察汝等心意未專，諒亦難矣。主席恩師。本欲出鸞，觀汝等不誠，是以怒了，命吾出鸞，從今停止三天，汝生等各宜修養心神，勿得失漏真機，以免重究，會話之事，各人自願，許否尚未知也，此示。⁶¹

〈監壇柳天君 詩〉：「天堂回駕復扶乩，急急傳明示汝知，謹重言詞天眷顧，祖宗會話有時期。勿謂吾神有異心，青年自重自修真，一週間內允期旨，緣故多端叙果因。」⁶² 〈話〉：「本日黃昏之時，黃林兩位，一神一佛今乃勳功昇級，故豫約登堂會話及得同堂拜慰，又黃正鸞家嚴亦

⁵⁸ 彌濃廣善堂，《擇善金篇》〈卷二訓部〉，頁 19。

⁵⁹ 彌濃廣善堂，《擇善金篇》〈卷一凡部〉，頁 38。

⁶⁰ 月眉樂善堂，《回天寶鑒》〈卷一樂部〉，頁 46。

⁶¹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2。

⁶²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5。

得同堂會話，豫先通知，諸生各宜凜敬，又欲請登堂會話者，須各自稟明，主席裁決，許否有限，此是秘密緣故，各宜自思，勿謂恩侯有偏心也，此示。」⁶³「獎功罰惡本憑公，許否恩侯尚未通，一世前程須自認，細心磨琢計長虹。」⁶⁴〈十月十五日酉刻 主席王天君 詩〉：「西風陣陣繞鸞臺，神佛齊臨喜氣來，恭接禮儀須肅穆，凜遵聖訓勿徘徊。」〈話〉：「片刻有緣，神佛臨堂，與諸子會話，實有三生之幸，各宜肅穆禮儀可也，此示。」⁶⁵「問汝諸生叩問先魂之事，今因願文，哀求稟請，試問遵行否？若不能遵行，上傷先代之魂，下累子孫之厄，勿為無關切切此示。」⁶⁶

以鸞生黃阿福為例，妙化新篇中甚多讚賞他的詩句：「叔侄根源一脈傳，阿彌陀佛法藏前，堂中積慶餘香沐，福字全憑一善先。」⁶⁷〈本堂供役福神 詩〉：「頌阿福，讚阿福，身纏業賈最勞碌，吝惜光陰勤修善，男也錫福，女也錫福，訓阿福，示阿福，黃金節約多貯蓄，殘留家計前程大，此好棋局，彼好棋局。」⁶⁸「阿父傳言細味研，福緣善慶且隨緣，省心悔過勤修德，使氣邪淫切要刪。」〈話〉：「今朝實乃有幸，蒙恩諭召臨堂，父子會話，切誠吾兒媳婦，再加勤勞效習，吾一生雖有些過，能早悔過，蒙恩消除前愆，兼之汝能回頭向善，吾今昇為六殿供役使者，別無他囑，又無功可述，不勝赧顏之至。」⁶⁹「判記錄生黃阿福，近年來善心勃發，學習道場科儀，宣經禮懺，頗有精心，又得時行方便，今番著書專心向道，立功不少，增補父魂超為神道，外記功六十，欽賜道號「指妙」：指下超生功有大，妙方活命福無疆。」⁷⁰

〈二〉、透過先人會話行善

⁶³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5。

⁶⁴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6。

⁶⁵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6。

⁶⁶〈十月二十日寅刻 主席王天君 話詩〉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38。

⁶⁷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7。

⁶⁸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30。

⁶⁹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20。

⁷⁰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2。

〈三殿判官 詩〉：「今朝奉諭出冥關，召帶陳魂到此間，許准母兒同會話，聊傳法律苦千般。」〈陳魂曰〉：「回憶當年未曉修，九泉一夢入刑囚，家慈誠意邀天眷，到此心愁淚亦流。我無大惡怒天心，輒止善風禍及身，萬望吾兒從正道，冥科超脫苦囚刑。」〈判官曰〉：「爾陳魂幸得爾家慈誠意懇求，因感 天曹有諭，降下冥關，今特帶汝臨堂，汝可與母話及說明生前作事可也。」〈陳魂曰〉：「母親在上，兒今誠乃不孝之子，每每憂煩但壽命如此吾亦無可如何，希望嚴督吾兒，善心勿退，吾亦得超苦海是望，至其吾之行事，亦無濫作，惟有前在樂善堂，中途輒止，毀謗仙神，怒却天真，陽世罰作顛狂之病，至此方明吾之過也。」〈判官曰〉：「善路中途輒止，毀謗仙神，本欲罰入刀山劍嶺之罪，幸汝孝道無愧，又得汝母誠意，故准召帶來堂，今將罪過消除，回轉聚善所侍候，切戒世人，不可為善不終，反謗仙神焉可。」〈陳魂詩〉：「大德宏敷感敷開，消除罪孽嘉栽培，冥關市內存養靜，惟望吾兒積善來。」⁷¹〈十月十六日酉刻 主席王天君 話〉：「問汝陳己堂，青年向善，後日書成，心志如何？答曰：堅心不退志，若得如此，汝祖母亦准同堂，會話。」〈陳母魂 詩〉：「蒙恩諭召到堂來，眼淚汪洋掃不開，幸得男孫勤積善，幽冥拔出樂登臺。陳明道果要專心，如是勤修格上申，華表風聲延處處，時行方便作仁人。」〈話〉：「此刻登堂拜謁恩光，愧無德行赦罪災殃，生前不謹觸犯河光血污池禁，三年苦行，幸得吾孫積善可揚，吾今超出苦海，謝恩九拜皇皇，惟冀吾兒居世，時行濟急良方，聊說幾句，回轉冥鄉。」〈主席話〉：「汝陳生祖母生前，生男育女，不曉謹慎污穢真君，以及觸犯河光，禁入血污池三年，看汝陳生一點誠意，故超出汝祖母之苦海，宜堅心修德立功，汝祖母亦有後任可居焉，此示。」「又問林漢德，查汝家慈既超生人世，汝林生若能終身奉行善事，汝先父亦得臨堂會話。」⁷²〈

⁷¹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21。

⁷²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22。

林魂曰>：「謹言慎重我行為，不料家貧樂自居，正直存心無巧詐，今宵到此幸逢機。」<話>：「吾生三子，獨爾能曉向善，汝須量力行為，不可中途輒止善路，吾之一生，滿堂人人了悉，惟有正心修身，故別世無受慘苦，歷遊各殿，吾今居於八殿，蒙召到堂，故得一叙，望子修功是望。」<主席曰>：「爾林魂亦屬可嘉，一生正真，三尊有諭召爾領札為澎湖島福神之職今逢此機故召爾來此叙述以為諸生範焉爾。又查鍾運丁父母，苦限既滿，其母超生人世矣，看汝鍾生，操持堅志，不負其職，感格天心，超拔汝父為神之職，可有厚望，此示。」⁷³

五、諭召先賢降詩開覺路

《回天寶鑑》分為樂善先賢四部，透過樂善堂供職過往的先賢降鸞扶詩勸善，所以先賢的詩話成了《回天寶鑑》最大的特色。<本堂觀世音菩薩 話>：「本晚奉命臨堂，與諸生等邂逅奇緣，多期立志，勃發心虔，成其大業，定不維難，本來上諭臨堂，准造金篇，奈因諸子，尚未貫徹其誠，訓練未達目標，明晚盼望凜肅，聘請本堂先烈降駕，共結善緣，戴厚書城告竣，付梓同刊。」<主席王天君 詩>：「主題大道席中揚，天網恢恢君等詳，諭召先賢開覺路，臨堂願早出迷鄉。」⁷⁴

<齊天大帝 詩>：「樂善開基透上曹，先賢創業費心勞，回天極目功無限，寶鑑傳陽陰德高。彼岸茫茫四海遊，宣明至德渡瀛洲，前途莫道無知己，好把靈臺一意修。」⁷⁵<又詩>「劉郎福壽自綿延，順乘良機把善研，奮發慇懃為世範，天心眷顧享康年。創設鸞堂週甲時，造成覺夢著真機，先賢點汗傳遺業，撫昔追今倍憶思。」⁷⁶<崑崙山隱修道人劉 詩 正月十三日戌刻>：「清晨早起到田間，日出耕耘帶月還，且喜一犁春水足，

⁷³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重印本，頁25。

⁷⁴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鑑》，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46。

⁷⁵月眉樂善堂，<卷三先部>，《回天寶鑑》，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38。

⁷⁶月眉樂善堂，<卷三先部>，《回天寶鑑》，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41。

豐收五穀笑開顏。」⁷⁷〈主席登堂 詩 正月三十日戌刻〉：「樂政民間重上封，善緣智士勸愚蒙，先修道果超凡俗，賢哲良模醒世聾，同著詩詞開雅化，天成歌賦煥文風，寶堂眾庶循規範，鑑冊貧行建大功。」⁷⁸

〈昊天金闕玉皇太帝 律詩〉：「樂開化育挽頹風，善道慇懃耀祖宗，先烈規模為範本，賢師玉語化愚蒙，同心定感災塵掃，天意無私慶賞隆，寶筏渡人緣份得，鑑刊付梓沐功豐。」〈主席詩〉：「今宵玉旨降臨堂，使我盈懷喜氣洋，惟愿諸生勤立德，勲成大業謝玄蒼。善行有耀沐隆恩，降旨臨鸞德義尊，世道澆漓無限感，功勳廣積慶堂門。先賢史跡作遺風，樂善斯堂今古同，敘述良言匡世運，挽回末劫禍銷融。回天有志賴勤辛，寶鑑重刊細認真，貫徹始終通聖意，孜孜矻矻振精神。」〈話〉：「本刻上諭臨堂。喜我心衷。望諸生等。團結一致。貫徹始終。書成定得美報。尚能感格至尊。勉之。」⁷⁹

〈隱修道人 詩〉：「當年位列作儒林，清淨六根脫俗心，輝照乾坤光世澤，今宵蒙召降來臨。開創鸞台集眾賢，烏坑始奠會神仙，恩師指化修身路，自在崑崙樂萬年。」〈話〉：「本晚奉 恩師諭台，付回故梓，拜謁恩光，同堂聚會，化育群黎，多其勉勵，今古昭彰。」⁸⁰〈本堂清水祖師 詩 十二月十三日戌刻〉：「林中聖蹟出甘泉，清緻名山好悟禪，輝映靈臺多種福，善培心地益延年，真修堂上金篇著，乩轉盤中玉諭宣，端賴諸生忍且耐，始終一貫繼前賢。」⁸¹〈隱修道人林 詩〉：「二人結伴降臨堂，月色朦朧照梓鄉，富貴榮華因果註，惟期大業共扶勳。」〈協造善文隱修道人林詩〉：「隱跡潛修道味清，勿煩人世讀黃庭，林泉富麗期忘俗，協造善文賴眾盟。」⁸²〈十一月十五日戌刻〉〈南天使者黃 詩〉：

⁷⁷ 月眉樂善堂，〈卷三先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47。

⁷⁸ 月眉樂善堂，〈卷四賢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83。

⁷⁹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17。

⁸⁰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48。

⁸¹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65。

⁸²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49。

「南星煥彩映堂新，天顧諸生倍覺親，使得伊人先獨占，者番勸世作南針。諸生立願造經文，復學鸞乩日夜勤，勿枉仙神導化育，頒行勸世慶家門。婦女虔誠夜夜來，焚香接駕感神培，慎行肅穆遵吾訓，異日功成極樂哉。」⁸³中提及「諸生立願造經文，復學鸞乩日夜勤，勿枉仙神過化育，頒行勸世慶家門。」發願再造經文，復學鸞乩。〈話〉更明確的指明：「今宵臨堂，慶喜諸朋，立志勤行，代天宣化，展學玄機，挽回赤子，脫苦消災。」

84

〈本堂玄天上帝到，崑崙山真修道人 詩 十一月十六日戌刻〉：「崑崙山上艷明真，萬里雲霄駕鶴頻，隱練修身誰得似，道根深種作完人。劉生兄弟謂何因，仁義為懷省察身，賢育忠良須信念，堂皇雅教沐諸真。劉子虔誠入善堂，仁心勃發志毋忘，他時嚴父歡相會，金玉良言細聽詳。」
〈話〉：「今宵奉諭臨堂。唯獨賢、義、堂、忠、兄弟 等疏遠。尚不明其真理妙奧。希急自省、自悟。早出蠶叢。」⁸⁵〈五殿判官 訓詩〉〈話〉：「……緬余在世，性質猖狂，一時誤入歧途性喜知過曉改，步入斯堂，堅志效勞，始得蒙恩，拔作為神，感謝三尊，化育之功，現為蒞任五殿判官之職，望吾兒仁金，善事多行，勤始勤終，定有榮陞之日。此囑。」〈又詩〉：「一心向善要勤終，忍耐慈和積立功，堅志修行毋厭足，神乩告竣化頽風。」⁸⁶

〈新竹城隍駕前判官 詩〉：「吳江景玫艷千秋，德義開明沐聖庥，麟吐玉書惟勸世，瓊林會晤樂忘憂。歲暮時逢又一冬，人生何處不相逢，追思昔日教鸞筆，訓育諸生費苦衷。叨蒙上諭召臨堂，與子同欣會晤長，幸喜諸生無倦怠，精神貫著大文章。道學無窮細認真，惟期專志用心神，

⁸³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58。

⁸⁴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58。

⁸⁵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61。

⁸⁶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68。

鸞乩度眾開愚昧，廣化群黎脫苦辛。」⁸⁷〈話〉：「本刻奉命駕回鸞堂，訓誡諸生，頓開茅塞，大道遵行神乩化育，切望心堅，能得諸生貫徹，靜志扶鸞，務要堅持心正，可格上天，吾神待後佳音，再回鸞台共敘。」⁸⁸

〈合興庄福神 詩〉：「合境人文實可揚，興隆萬世沐穹蒼，庄民果曉勤修善，福德悠悠賀錦章。正直為神古至今，興來降筆把詩吟，蒙恩諭召鸞臺會，幸賴斯堂作指針。積善留名萬古揚，慶欣堂下永餘香，家家能曉修真諦，善果完成賜表彰。江迴浪靜景悠悠，夏過涼颿報九秋，堂上遺風丕遠振，功修善德迓天庥。」⁸⁹〈話〉：「積德流芳，慶汝俾職俾昌，堂風日熾後裔榮昌，黃香扇枕孝感穹蒼，兒孫得福萬里瑩光，欽承樂聚聊表詩章，齊參聖佛，炳火輝煌，清心寡慾大道張，麟經醒讀玉書流芳，甘霖滴滴，美景龍藏，賢孫後裔，共振綱常。」⁹⁰

六、欽賜道號嘉勉鸞生

《回天寶鑑》的書後人職判明中，對每位鸞生都給予欽賜道號，成了回天寶鑑最大的特色。〈本堂福神〉〈話〉：「善男信女，宜加肅穆，異日，三尊降駕，同結善緣，鑒閱詩話，和藹參商，他日書成，欽賜道號，獎賞奇功，此示。」⁹¹〈關聖太子 詩〉：「關於學道字當先，聖作心田志勿遷，大展玄機成告竣，子能樂善感神仙。効勞數月立奇功，今夜誰人感碧穹，聖佛臨凡感執柳，陰陽隔紙筆相通。諸生迄夜入扶乩，已告書成志不移，三聖憑公功獎賞，再加立志展雄威。」〈話〉：「今宵三聖臨堂，慶賀諸生虔誠，能得獎賞奇功，應宜心悟，鸞筆字字無差，各認詳明，勿多議論，加以猛省，功德無量，盡志匡扶，斯堂職務，能感上天。欽賜

⁸⁷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鑑》，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69。

⁸⁸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鑑》，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70。

⁸⁹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鑑》，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56。

⁹⁰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鑑》，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56。

⁹¹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鑑》，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101。

道號，專心忍耐苦勞，消除雜念，自得獲福無疆。」⁹²

茲將鸞生判明如下：

判正堂主兼校正生黃福瑩：欽賜道號：一貫。一旦靈通通法界，貫然醒悟悟天機。

判副堂主兼買辨生黃玉龍：欽賜道號：勤篤。勤堅悟道昭神眷 篤實修行感聖恩。

判副堂主兼誦經生林貴丁：欽賜道號：新教。新振良謀敷樂善，教行仁政感神恩。

判正鸞生黃炳麟：欽賜道號：堅悟。堅持善道通天界，悟徹玄乩感聖神。

判正鸞生劉仁光：欽賜道號：忍享。忍修大道追思遠，享學玄機覺悟長。

判副鸞生李德福：道號：如淵。如琢丹田須注重 淵源大道細求精。

判副鸞生潘松和欽賜道號：忍勉。忍辱行藏天眷顧 勉求悟道帝心歡。

判掌理鸞務吳其鵠：道號：如空。如作勳猷招聖感 空然了俗脫娑婆。

判校正生鍾見興：道號：清誠。清心穎悟修行路，誠意方殷格聖神。

判記錄生黃貞明：欽賜道號：修誠。修行貞固登天界，誠意明心格聖神。

判膳正生鍾見才：欽賜道號：協造。協助鸞堂千載業。造深根蒂萬年基。

判壇押兼誦經生劉雨山：欽賜道號：如心。如意來堂崇聖教，心神訪道靜玄關。

判司香生劉順發：道號仍舊：修勤。修成道果功勳大 勤享兒孫福壽長。

判採花兼淨壇生巫冉其：欽賜道號：靜心。靜守堂門遵禮教，心誠口淨誦經文。

判協助副鸞生鄭矮仔：欽賜道號：修誠。修己及人親樂善 誠心樹德振家風。

判黃三妹：欽賜道號：三從。三守閨房明節義，從行善路凜規章。

⁹²月眉樂善堂，〈卷四賢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87。

判古千金：欽賜道號：守寡。守口三緘昭聖悅，寡心一世感欽。

不僅欽賜道號，也對其行述嘉勉，給予記功獎勵，其中大部分鸞生都是年輕即入堂，如：「正堂主兼校正生黃福瑩，童年既曉親堂睦善」、「副堂主兼買辦生黃玉龍…可惜青年難免少失」、「副堂主兼誦經生林貴丁…青年有缺孝道。」、「正鸞生黃炳麟，孩童偕父來堂。與善有緣。」、「副鸞生王德安，青年學習佛經」、「副鸞生潘松和、年輕入堂，效勞信實」、「記錄生黃森松，青年效道…」、「膳正生鍾見才，為人性巧。青年功少過多…」、「掃砂生劉安松，青年有志親堂睦善…」。正所謂〈公明宮供役福神 詩〉〈為人入俗之論〉：「本堂鸞下，半屬青年之輩，誠為嘉許，但既曉入堂，須當遵守聖訓，謹言慎行，三字經有云，人之初，性本善，迨至智慧初開，習俗所染，善惡兩途，岐分在此，易而失足，亦在此時，故行交遊，不可不擇，譬如與善人交，如入芝蘭之室，久而不聞其香，與惡人交，如入鮑魚之肆，久而不聞其臭，此乃久則同化之故耳，所以既曉來堂効勞，須當遵守聖訓，重道而行，不但前途有益，亦可榮宗耀祖，福蔭兒孫，豈不美哉。」⁹³

⁹³月眉樂善堂，〈卷四賢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81。

圖 3-1：月眉黃氏家族夥房



圖 3-2：月眉黃氏家族廳堂及傑出仕紳



圖 3-2：月眉黃氏家族傑出仕紳



圖 3-4：月眉黃氏家族祖墳



• 黃氏第十五世祖佳城



• 黃氏第十六世祖佳城



• 黃氏第十六世祖佳城

第四章 月眉樂善堂的成立與發展

民間信仰的核心是廟宇，特別是其中的地方公廟，更是傳統社區的社會文化中心。所謂公廟係相對於私廟與神壇而言，公廟屬於全體村民，其運作亦由全體村民共同決定，私廟則是個人財產，二者性格截然不同。

地方公廟皆有其固定的祭祀圈，圈內居民即公廟信徒的範圍，且任一家戶通常僅屬於一公廟之祭祀圈。祭祀圈概念首由岡田謙(1937)提出，30餘年後，經施振民(1973)重提而廣受研究者注意。施振民依據岡田謙的祭祀圈定義「共同祀奉一個主祭神的民眾所居之地域」出發，強調祭祀活動與祭祀組織本身。許嘉明(1978)以對主祭神名下財產的所有權，強調祭祀圈成員資格與祭祀圈地域的關係。相較於施振民，許嘉明的研究面向比較接近岡田謙，認為莊廟不只是村落或社區的宗教社會活動中心，也是實際治理及防衛的樞紐。然而，隨後林美容(1986、1997、2002)仍以近於施振民的路線，提出區畫祭祀圈的指標，具體地描繪了中台灣南投縣草屯鎮的各層級祭祀圈。

「祭祀圈可以區畫出不同層級，一般而言，最底層的村落層級的祭祀圈以土地公(福德正神、伯公)為主，部份村落也有以其他層級神格為村落主神者;村落土地公以上則是跨村落的地方公廟，其主神包含三山國王、三官大帝、五穀農神、觀音、媽祖、保生大帝、開漳聖王及各姓王爺等，而一個鄉鎮層級的行政區域所擁有的公廟大致上為3至5個，地方公廟以上則有可能形成跨鄉鎮的祭祀圈，例如竹塹地區這一跨鄉鎮的祭祀圈有橫跨新竹縣及部份新竹市與桃園縣的義民廟十五大庄。區域內所有的家戶與村落便在這些不同層級的祭祀圈內，由互動而統攝在一起。⁹⁴

地方公廟的運作依靠兩種組織，即廟務組織與祭典組織。廟務組織即

⁹⁴羅列師，〈宗教信仰篇〉，收錄徐正光主編，《台灣客家研究概論》，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南天書局有限公司，2007.06 頁179。

經理廟務的管理委員會；祭典組織則由祭祀圈內各庄輪值擔任爐主與首事(頭家)，以承辦祭典。

管理委員會係日治時代沿用至今的組織概念，而其前身是清代廟產的經理制度。明治 32 年至 38 年(1899-1905 日本政府先後公布「依舊慣之社寺廟宇建立廢合辦法」及「神社寺院及依照本島舊慣寺廟之所屬財產處分辦法」，要求地方廟宇成立協議會，以管理廟產，於是地方公廟進入了管理委員會的時代。近年來，各地廟宇則相率依國內的(人民團體法訂定組織章程，成為社團法人。部份財力雄厚的公廟，甚至成為財團法人。

管理委員會由信徒依民主程序選出之管理委員所組成，並設主任委員，以綜理廟務。主任委員以下，則視廟務複雜程度，設立財務、祭典、文書等組，這些廟務人員可能支薪，甚至是全職工作。儘管管理委員以下所設專職行政人員是當代的產物，但是這一體制基本上可以被為是傳統「香公」(廟公)之擴大。

廟務經理體制基本上是公廟實質的管理者，但是管理委員會並不主辦祭典，祭典由各庄爐主輪值經辦。一般而言，爐主人選係依神意擲筊(卜筊)決定，爐主再透過各庄首事(角頭)的協助，收受丁口錢，籌集經費，辦理年度祭典。丁口錢固然是平均攤派經費的傳統方法，但是更有效的資金籌集術是領調制度。

宗教不僅僅是宗教，務必同時置重點於思考宗教與其他社會次體系之間的關係。例如當我們討論台灣地方民間所信仰主神的成神過程時，除關切信仰的合法性外，也應同時思及受封者自此成為可祀之神，而封贈者則成為聖王，這也就是 James Watson(1985) 所謂「標準化」的觀點。標準化當然具有意圖限制信仰發展的意圖，但是位同時賦予信仰一個全國性的合法地位，從而愈發昌盛。⁹⁵

⁹⁵羅列師，〈宗教信仰篇〉，收錄徐正光主編，《台灣客家研究概論》，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南天書局有限公司，2007.06 頁 179。

廟宇是民間信仰的中心，因此往往讓人特別注意廟宇的宗教意義，然而，廟宇當然不只是儀式空間而已，廟宇同時也是藝術的綜合展演場。廟宇建築中形制、構造、材料、泥塑、剪黏、雕刻、剪黏、泥塑、書法、彩繪，乃至於匾額、聯語、石碑及香旗等文物，而廟會中活潑的經濟活動，迎神賽會的娛樂意義，這一切均富涵台灣傳統漢文化的豐富訊息，等待我們解讀。⁹⁶

第一節 月眉樂善堂的成立

一、杉林月眉樂善堂沿革

月眉樂善堂成立於 1913 年，當時庄中仕紳有感於世道衰微，人心變幻，應該要透過聖教的推動方能有所遵循，於是有倡設鸞堂的提議，「樂善堂之由來，始於 1913 年（大正 2 年、癸丑）之秋，而我庄中耆老紳士，有感乎世道之衰微，人心之變幻，故有紳士黃錫勳，庠生林清輝，富翁吳彩恭、黃阿旺、劉文西、劉慶霖、劉阿五、鍾三妹、林月華、朱昌榮、溫發順等，追憶古風倫紀，肅正庶民純厚，聖教遵從，時至今日，歐風東漸，倫乖道舛，遂感乎，般人尊神。率民祀神之義，藉神道以設教，而警醒乎愚頑，因議及倡設鸞堂之事，乃一唱百和，即擬於月眉庄之荊桐坑山下，俗名烏仔坑，劉阿五之宅地，假設草堂，恭設三聖之座位，三聖者即南天文衡聖帝關、南宮孚佑帝君呂、九天司命真君張，暨及諸佛諸神座位。」

97

幾個月之後，眾議派劉文西，前往苗栗的玉清宮恭請三聖之香火，到堂安位祀奉，推舉劉慶霖為堂主，舉庠生黃錫勳為正乩生，劉阿五為副乩生，每夜學習神乩，未幾於砂盤木筆中，靈應非常，第二年二月廿四日，

⁹⁶羅列師，〈宗教信仰篇〉，收錄徐正光主編，《台灣客家研究概論》，行政院客家委員會，南天書局有限公司，2007.06 頁 179。

⁹⁷月眉樂善堂，《月眉樂善堂沿革》，月眉樂善堂開堂 49 年改築十週年紀念，1961。

請旨開期造書，四月書成告竣，名曰《覺夢真機》，共五冊為一部，經林清輝校正後，付諸奇劒，延至端月一日，叩謝諸真頒行善書，計收經費數千餘元，除所需費用外，仍有些餘款，每年值逢聖誕時，以供費用，事畢各回家中，請回人家，輪番祀奉。

從成立到扶鸞著書不到一年時間，尤其從請旨開期造書到書成告竣，僅僅兩個多月，這其中最關鍵的角色就是正乩生黃錫勳。

黃錫勳是地方的知識份子，且具庠生的地位，又懂黃岐之術，是故在地方上頗受敬重，當他也響應鸞堂並以身作則，擔任最重要的角色，其影響力可見一斑。

繼有富翁黃福興、黃福龍、黃添福、黃天榮、黃福星、諸人，感于人家恭祝壇所，誠為不便，共議建築廟宇一事，亦隨聲相應。奈因地址不得其所，竟有庄中之李阿尾兄弟，及李斯賢等，自願贈地與堂地，咸驚嘆乎。神教之大化，眾舉黃福興擔任堂主，負建造之業務，遂於 1920（庚申，大正 9 年）之冬，選擇艮山兼丑地位，吉日定基築造，翌年 1921 年辛酉十二月十六日，廟宇竣工，豎立諸聖神座，當時原築一正堂兩橫屋，及拜亭門樓，森嚴清雅，開用費金數千餘元，收支決算，尚不敷八百餘元，堂主自願犧牲並及供給三年福食，後眾人又感有此廟宇而無業產，將來難以維持，爰於 1922 壬戌年冬買收美濃庄古家之營業，計有三甲零九厘五系之土地，其價金共肆千餘元，由各富翁信徒樂捐此費，尚不足其數，眾決向外借入壹千餘元，湊成其數，越 1923 癸亥年早冬，各信徒共耕此業，以收益至冬季而償還債額，始有土地，每年收入以為堂中福食及諸費用，回憶創業惟艱，可見其辛苦，謀成立志為堅矣，然因當時登記法不得登陸神聖之業產，眾議堂中之信士緣故者黃天榮、溫發順、吳連華、黃福賢、劉文四等聯名暫時登記此業，以後登記法倘能改正時，隨即移轉登記為神聖之產業，後幾年登記法更正，已登記為樂善堂名義，管理人黃福瑩，至乙

丑 1925 年公推劉文西擔當增築後面左片橫屋及一廳。（包括廚房及議室）又於丁卯 1927 年冬，因前年大地震，牆垣破潰，眾議勸募經費修繕屋宇，改築門樓，推吳其鵠為經理，越戊辰 1928 年四月竣工，至同年七月七日，眾議追念前乩手黃錫勳，既登仙籍，只有後學乩手，黃福賢後稟神前允准再加習練，同時神筭憑得劉文四為正鸞，黃福瑩為副鸞，參加啟學，並舉林阿二為堂主，吳乾寶為副堂主，決議復造善文之事，至八月二十日。

南天使者奉諭教乩三天，正副鸞貫然變通，顯然神聖之妙奧，不數月善書造就，遂於十一月一日告竣，顏曰妙化新篇，編成五冊為一部，隨即付諸印刷，至己巳 1929 年三月二十四日，叩謝諸真八月頒布頒行善書，民國十九年庚午歲，本堂主席王天君，舉黃福龍為堂主，維持堂務，至丙戌之秋，舉黃炳麟為正鸞生、李德福為副鸞生，再學神乩，丁亥年八月八日告竣，施方濟世，利人方便，引導大眾復聚堂門，1950 年（民國 39 年）歲次庚寅，眾議本堂建築以九，牆崩壁破，周圍泉水汪洋，不如另覓地跡重創，遂懇請本堂，以神醮踏定指明地點，詩曰：

○○○峰兩挾渦，橫龍結穴動天曹

甲卯內外公推定，細意詳參樂太和

推舉本堂黃堂主福龍擔任總經理，聘請高雄市内惟師傅黃朝印前來設計興建，三年之工程於 1952 年（民國 41 年）壬辰歲，正殿和拜亭竣工，總工程費新台幣拾貳萬肆仟捌百零肆元捌角正，涓取三月初二日落成典禮，完成後黃堂主因年紀高大，辭退堂主之職，於四月十四日，恭祝孚佑帝君聖誕，定例開信徒大會，時值理監事任期屆滿，投票選舉經理及監事，互選劉清彩為堂主，於 1953 年（民國 42 年）癸巳歲，繼續接築右片橫屋及廚房，四十七年戊戌歲續造左片橫屋橫廊竣工，民國四十八年己亥歲，美濃鎮富翁本堂老鸞生劉慶施建議，堂建如斯，廟宇巍峨，東堂西序環境清幽，追思昔日，癸丑開堂，造成覺夢真機，戊辰復造妙化新篇，俱歷年

深，留存無幾，不如重刊這兩部書，以警世人，同登道岸，一呼百應遂即於四十九年庚子歲六月二十四日，重刊六百部，頒行勸世，觀閱者有感乎。

神聖之道德，改惡從善者諒不乏其人矣，希我同堂鸞友，恪遵聖訓，維持堂務，以增神人之光，方不負前人創立此堂之苦衷也，尚望後進諸賢，一心一德，共策斯堂更榮譽之蜚聲，吾人等，欣逢開堂四十九年，改築十週年紀念，聊敘本堂沿革，公諸友善明鑒。⁹⁸

第二節 月眉樂善堂的規模

一、杉林月眉樂善堂堂宇

樂善堂主祀三恩主關聖帝君、孚佑帝君、司命真君，陪祀神有阿彌陀佛、地藏王菩薩、釋迦牟尼佛、觀世音、土地公、王天君等。1913年（大正2年），庄中耆老仕紳，有感於世道衰微，人心變幻，追憶古風倫紀，聖賢洪範，為肅正淳厚民風，警頑醒愚，乃倡議興設鸞堂之事，結果一唱百和，就在月眉庄荊桐坑山下，俗名烏仔坑之地，假劉阿五的宅地，設了一座草堂，以奉祀關呂張三聖香火，1921（大正10年）建造新廟，有一正堂兩橫屋，及拜亭門樓，1970年（民國59年）申請登記為財團法人。

廟外入口處是一座牌樓，牌樓的對聯是由鍾見興所書，正面門聯寫著：

樂育誘群黎鸞門聖化功德同求登彼岸

善良導眾信道果人修勳猷共作拔天墀

側門聯為：

門楹迎筆架山明環水秀人文蔚起

樓閣接雲峰月朗透風清聖諭彰揚

背面門聯為：

⁹⁸ 月眉樂善堂，《月眉樂善堂沿革》，1961。當時月眉樂善堂堂主劉清彩、老堂主黃福龍、管理人黃福瑩敬書

聖諭昭明飛鸞勸世協運皇圖管天地人
三光照耀闡教開壇德崇演正掌道儒釋

背面側門聯為：

接踵群黎眾庶登寶筏列無邊
迎臨聖佛仙真放慈航引廣渡

從牌樓到入口處有一片廣大的空地，空地左右各有一座涼亭及立體雕塑，兩兩相對；左邊有一座圓形水池，池中塑有一隻老虎，與右方飛龍盤踞，其中的圓池呼應，可惜池水乾涸，已無源頭活水了；又有大象、鹿、麒麟左右各一隻，盤踞兩邊，遙遙相望；再往前去的空地中央，有關公持刀騎馬的雕塑，標幟著此廟奉祀的主神。內圍牆門柱的對聯寫著：「樂境實賢關參神拜佛，善堂乃聖域立地焚香」。門柱的內側對聯寫著：「鳳旨飛鸞善堂渡眾，代天宣化覺世牖民」；門柱背面對聯為本堂玄天上帝留念詩：「後面尖峰兩協窩，天心結穴地包羅；卯山內外公推定，細玩如斯樂大和。」進到內圍牆後再進來，左邊為惜字亭，右邊為金亭，左邊為「鐘樓」，「鐘樓」的對聯為：「鐘鳴九響通天上，樓映七星遠玉虛」，樓下為「香瑞第」，門聯寫著：「香滿乾坤聞帝闕，瑞生宇宙樂鸞堂」；右邊為「鼓樓」，「鼓樓」的對聯為：「鼓響三通三聖降，樓觀四境四民安」，樓下為「景文軒」，門聯寫著：「景色騰輝呈勝地，文星耀彩振堂風」。

廟身不大但較精巧，是三川五門形式建築，門前有兩座水泥洗石彩色石獅，正殿前有拜亭，殿廊有四根水泥洗石方柱，塗上紅漆，柱上聯語以綠底金字的方式雋刻上漆，與一般廟柱不同；內外側共四根廊柱，向外、內側兩面各有一副楹聯。

外側兩柱上第一聯是：

樂道可修身元亨利貞明通公溥虛直化
善行純克己貌言視聽肅又哲謀心理存

第二聯是：

一戒二申全望綱常存克己
三從四德維期倫紀省修身

內側兩廊柱第一則楹聯是：

三聖在堂到此俱忘流俗
一亭妙處仰觀儼若清虛

第二則楹聯是：

剪燭烹茶誠汝意
添香獻帛格神恩

殿廊上還安置了小香爐、神座、籤筒，另有水泥浮雕彩繪龍柱兩根在其旁，廟門裝上鐵門，與整座廟宇的風格非常不協調，原來是為了防範宵小偷竊神像廟產而設的，鐵門旁邊有兩扇鏤空窗子，呈六角形，竹節狀的水泥洗石石柱作窗櫺，別有巧思。

正殿門楣上掛有「樂善堂」，左右門楣為：「進賢關」、「登聖域」，門聯為：

樂道中妙道難言德音秩秩
善堂上登堂靜聽聖訊諄諄

左側取為「禮門」，門聯語是：

取義行仁同登道岸邀天眷
修功積善各建神勳威聖靈

右側取為「義路」，門對聯為：

樂心同種福早進賢關勤頂禮
善念各修功先登義路法儀文

大殿為恩主堂，左右牆壁上分別鑲刻著「忠孝」、「廉節」，並有棟對，上有兩排神座，神座旁對聯是：

萬世綱常宗八紀

千秋名教仰一尊

左右廂房分別為：「德聚室」和「道新廳」，「德聚室」的門聯為：「德樹八紘崇聖道，聚歸一室悟禪宗」，「道新廳」的門聯為：「道說六經以世訓，新聞九德於棲身」。左右、

匾額則有「漢族英雄」、「樂善始基」、「參贊化育」等座，門牆上有彩陶。

1994 年決議興建後堂凌霄寶殿，於 2000 年三月竣工，取名為「玉清宮」。本廟重要祭典日在農曆 1 月 9 日天公誕辰，3 月 3 日、4 月 14 日、6 月 24 日三恩主各誕辰日舉行，祭祀圈及於月眉、月美二村。每年樂善堂舉行天公生及冬成集福時，庄民邀請境內福德正神一起奉祀，庄民還列順序奉請，其順序表如下：

表 4-1：財團法人月眉樂善堂舉行天公生及冬成集福請境內福神順序表

順序	境內福神	順序	境內福神	順序	境內福神
1	荊桐坑庄尾福神	12	新象寮坡頭福神	23	新開庄福神
2	荊桐坑庄中福神	13	新象寮伯婆福神	24	上六甲坡頭福神
3	荊桐坑開基福神	14	新象寮伯公福神	25	上六甲福神
4	光復橋福神	15	石頭公福神	26	上寮福神
5	合興庄福神	16	福人路福神	27	南山橋福神
6	三分仔福神	17	粗坑福神	28	秦仔腳庄尾福神
7	荊仔寮庄尾福神	18	烏仔坑福神	29	秦仔腳福神
8	荊仔寮庄中福神	19	福善堂福神	30	板產屋福神
9	荊仔寮庄頭福神	20	公館福神	31	坂田福神
10	大樹下福神	21	大坪頂福神	32	三峽地福神
11	糧坡福神	22	竹園仔福神		

在樂善堂的辦公廳裡懸掛著幾面框起來的詩對，其中一面：「歲次戊

午年（1978）八月初十日戌刻，樂善堂主席贈董監事律詩一首：

樂修善果守規儀，堂上章程最得宜。

董監謙恭追昔日，信徒忍讓在恆時。

心懷有序欽三畏，德教無私重四知。

正己化人導眾庶，同舟共濟展鸞旗。

另一面：「歲次壬午（2002）年農曆十二月廿五日戌刻，登鸞三尊旨諭，樂善堂主席王天君到詩，贈鸞生：

（一） 本堂主席寫鸞章，王道天尊佈善良。脫苦超生開寶筏，君民一體壯堂煌。

（二） 立善修功感上天，三遵旨諭降亭前。賢良諸子遵規訓，誦誥群黎樂善緣。

（三） 人生在世效忠良，道德輪迴切勿忘。守份安平為樂聚，善行美舉福無量。

（四） 無無有有總來空，常用內心果子紅。到處佛哉滿寺在，堂中感化乾坤通。」

從表 4-2：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三日開堂九十一週年紀念及玄天上帝聖誕姊妹宮來禮表可知，樂善堂開堂至今已九十五年，彼此有往來的姊妹堂已不謹只有鸞堂，而且它的重要祭典日是選在開堂紀念日以及玄天上帝聖誕的日子，跟美濃廣善堂選在美濃農曆十一月初八日玉清宮落成紀念日當作年度最重要的祭典日，有不謀而合的趨勢。

表 4-2：樂善堂開堂九十一週年紀念及玄天上帝聖誕姊妹宮來禮表

地區	宮名	人數	禮金	
美濃石橋	善誘堂	一桌	陸仟貳佰元	
台東池上	玉清宮	四人	陸仟元	

雞油樹下	宣化堂	五人	伍仟元	
美濃	廣善堂	四桌	壹萬貳仟元	
美濃	聖君宮	一桌	陸仟元	
苗栗	玉清宮	來禮	壹萬貳仟元	
屏東	明善堂	來禮	壹仟陸佰元	
花蓮	五穀宮	來禮	叁仟元	
嘉義	南順宮	四人	叁仟陸佰元	
圓潭	代天聖恩宮	一桌	貳仟陸佰元	
基隆	天顯宮	來禮	壹仟元	
台北	玉順宮	來禮	叁仟陸佰元	

第三節 月眉樂善堂出版的鸞書

一、《覺夢真機》

杉林月眉樂善堂於 1914 年出刊《覺夢真機》，《覺夢真機》包含〈卷一仁部〉〈卷二義部〉〈卷三禮部〉〈卷四智部〉〈卷五信部〉五部。

《覺夢真機》其宗旨期諸生以仁義忠信，樂善不卷之言，刻刻關心，可獨善亦可兼善，造書頒行，公諸同好，即善與人同，樂取於人為善者，月眉樂善堂是最早成立鸞堂的，在《覺夢真機》中有很明確的交代，傳入時就叫鸞堂，如「司查鸞務到堂前」；「我欲乘鸞轉九天」，⁹⁹「開設鸞堂挽世風」，¹⁰⁰「今宵奉命道鸞堂，...」¹⁰¹；「鑾堂倡設化多方，勸世修為感上蒼。...」¹⁰²；「鸞堂事務實維艱，善可迎來惡要刪。....」¹⁰³。〈鸞堂說〉：「今汝諸生，請旨開堂，造書勸世，消除末劫，復奏清平，在旁觀者，

⁹⁹ 樂善堂，〈九天司命真君張 詩〉，《覺夢真機》〈卷二〉，頁 3，1914。

¹⁰⁰ 樂善堂，〈文昌帝君張 詩〉，《覺夢真機》〈卷二〉，頁 4.5，1914。

¹⁰¹ 樂善堂，〈主席王天君到 詩〉，《覺夢真機》〈卷二〉，頁 8，1914。

¹⁰² 樂善堂，〈主席王天君到 詩〉，三月初一日卯刻，《覺夢真機》〈卷二〉，頁 9，1914。

¹⁰³ 樂善堂，〈掌理鸞務馬天君 詩〉，三月初一日卯刻，《覺夢真機》〈卷二〉，頁 9，1914。

半信半疑，以為兒戲，大生毀謗，盍不思亙古之人，道高毀至，德粹謗興，周公輔政，尚遭蔡叔之流言，伊尹忠君，亦有要湯之擬議，古聖主賢臣，盛德積中，英華發外，尚來俗諺童謠，況爾區區芸生，豈無街談巷議？吾今逍遙天界，深明世弊，洞澈人情，貧富有不齊之論，勤怠無並立之功，貧人修行，富者譏其營生之計；勤人為善，怠者笑其覓食之謀。謂不知不僅營生覓食，而且勞力傷財，吾今勸汝諸生，總要忍而且耐，任怨任勞，細心體會吾言，其中自有妙蘊，待慈航造就，論功獎賞，上超祖考，下消自己孽罪，豈不美哉？豈不快哉？勉旃勉旃！勿負吾言焉可。」¹⁰⁴同樣的，在客家聚落裡，反而一般人對「鸞堂」一詞是陌生的，一般人習慣用「善堂」稱呼，在 1914 年的《覺夢真機》中，有多處亦是用「善堂」來敘述的，如「奉命今朝來善堂，紛紛車馬兩班行。..」¹⁰⁵。

二、《妙化新篇》

月眉樂善堂於 1929 年出刊《妙化新篇》，《妙化新篇》包含〈卷壹金部〉〈卷貳木部〉〈卷三水部〉〈卷肆火部〉〈卷五土部〉五部。

《妙化新篇》旨在謂此書中之妙奧，誠可感化乎人心，欲化塵寰眾庶，令作新民，實欲藉此篇中之案述，使人知所警戒焉耳，《妙化新篇》開宗明義也說：「溯夫書之原始，述自唐虞，垂數千年之華粹，流萬載之奧蘊，雖曰三墳五典，總言綱常倫紀，道德仁義而已矣。古者聖人敷五教，而有庠序學校之設，故諄諄以仁義為先，道德為本，使人人勿流於不肖。帝政明五刑，而有笞撻贖刑之制，故赫赫以人知守法，民曉詰奸，令個個毋議於丹筆，古聖王之愛民心也至矣，而今也世道衰微，人心變幻，不若古之盛世，未免有末世之慨，中古之時，孔子作春秋，善惡褒貶，上自君王，下至士庶，莫不戰慄其筆嚴，兼著孝經以勸化，誠不愧為萬世師表也。至

¹⁰⁴ 樂善堂，〈漢鍾離仙翁 詩〉，《覺夢真機》〈卷二〉，頁 35.36，1914。

¹⁰⁵ 樂善堂，〈本縣城隍到 詩〉，《覺夢真機》〈卷二〉，頁 5，1914。

其善文，則有吾聖經、文昌陰騭、太上感應、朱子家訓、汗牛充棟難以枚舉。古聖賢之居心，津津以救世為念，雖曰未化，吾未之信也，何也山鳴谷應，音發風傳？未必無少補於世焉，茲者樂善堂諸子，讀不厭倦，同心一致，請旨復造善文，言詞雖淺，妙奧殊深。案述感眾，詩歌化人，新書出色，篇冊異聞，顏曰妙化新篇…」¹⁰⁶。

〈南天文衡聖帝序〉

溯夫書之原始，述自唐虞，垂數千年之華粹，流萬載之奧蘊，雖曰三墳五典，總言綱常倫紀，道德仁義而已矣。…茲者樂善堂諸子，讀不厭倦，同心一致，請旨復造善文，言詞雖淺，妙奧殊深。案述感眾，詩歌化人，新書出色，篇冊異聞，顏曰妙化新篇。又得欽賜之榮，豈不樂哉？豈不善乎，此堂之有慶也，吾不禁援筆揮來，聊為一序云爾。¹⁰⁷

〈南宮孚佑帝君讚〉

樂樂大方，躋躋一堂，善功顯布，果就芬芳，堂前瑞氣，天錫禎祥，復求真旨，再振綱常，造成寶鑑，著就金章，妙奧底蘊，意味深藏，化男化女，俾熾俾昌，新開覺路，廣渡梯航，篇篇有據，句句無荒，告成有慶，發布他方，竣功在即，將就頒行，小補人世，大利冥光，爰為之讚，訂入書傍，此讚。¹⁰⁸

〈九天司命真君樂善堂跋〉

…吾願世之人，勿謂吾神為虛渺，宜深究乎真理。聖佛仙神，費盡幾多心血，詩歌証案，述出無數言詞，但願人人從此書中語，淺近語，方便做去，何患乎末劫之有哉？吾乃襍線之才，爰將木筆揮來，以為之跋。¹⁰⁹

〈主席王天君 引〉

竊思癸丑開堂，甲寅著書，曰覺夢真機，辛酉建廟，戊辰復造妙化新篇，

¹⁰⁶ 〈南天文衡聖帝序〉，《妙化新篇》卷一金部，頁2。

¹⁰⁷ 〈南天文衡聖帝序〉，《妙化新篇》卷一金部，頁2。

¹⁰⁸ 〈南宮孚佑帝君讚〉，《妙化新篇》卷一金部，頁2。

¹⁰⁹ 〈九天司命真君樂善堂跋〉，《妙化新篇》卷一金部，頁3。

壬辰改築，殿宇巍峩，飛鸞闡教，代天宣化。說不了熱血忠肝，作儒教之梯航。援不盡繩人朽木，仍終誤入迷途。孽海茫茫，愈墜而愈深淵。迷津滾滾，亦覆而亦澆漓。尊信者如一，疑謗者如百。清之者數無一二。濁之者占多八九。所謂孝悌忠信云何，豈其禮義廉恥云何。一心孤往，八德全忘，無怪乎，黑氣騰空上天震怒，降下了諸般劫數，水火刀瘟。枉費心血，夫何言功。然而既往不咎，吾不忍斯民投于法網。特此下凡勸世，沒奈何再把這唇舌弄。來者堪追，胞與之量。懸崖速勒馬，回頭是岸。終不能一日，置諸懷也。今者斯堂，重刊覺夢，續印妙化，此兩部書雖未冕旒秀發，藻采紛披，其信而抒寫，淺顯而彰明，最足動民視聽，以茲再佈人間。善者觀之，有所欣慕，慕其善之可行而勇為，即愈堅其善，惡者聞之，有所畏懼，懼其惡之則改而匪懈，能自厭其惡。諭鸞下急為宣講，俾大眾覺悟回心。化行美俗，善路同登，挽回天意，劫數消鎔，汝等凡民，各宜孜孜自愛，勿負吾神，誨汝諄諄焉可，忝在主席，爰為之引。¹¹⁰

三、《回天寶鑑》

樂善堂於 1973 年出刊《回天寶鑑》，《回天寶鑑》包含〈卷壹樂部〉〈卷貳善部〉〈卷參先部〉〈卷四賢部〉四部。

《回天寶鑑》目的匡正人心，宣揚聖德，前因後果，報應之教化，諭旨喚醒世人，詳明忠孝廉節，須將四節刻於骨銘於心，一一不忘，時時遵行。

〈隱修道人林 序〉

曠觀世道陵夷。人心陷溺。覺路無前。聖道不尊。事事非為。以致遍地降下了。水火刀兵。瘟疫災殃。仍不知覺醒思量，真君記錄。監察巡查。協奏天曹。龍顏震怒。欲將三期末韜。收服那惡人種種。以清下界。幸蒙關呂張三聖恩主。大發慈悲。再把這唇舌弄。乞叩 靈霄寶殿。感動 龍顏。

¹¹⁰ 〈主席王天君 引〉，《妙化新篇》卷一金部，頁 4。

姑准災厄暫寬。今因臺島、月眉樂善堂。人心團結。精神一致。疏奏請旨。復造善文。以警世人。恩准二朔之期。書曰回天寶鑑。…同善維新。…天心最親。…寶珠足重。…鑑爾同仁，敬歟休哉，書頒行，望世人同鑒，急速回頭猛省。勿失吾神。誨爾諄諄焉可。聊以為序。¹¹¹

〈南宮孚佑帝君 跋〉

同天寶鑑。吾儒之心鏡也。是故天命之謂性。卒性之謂道。修道之謂教。故以知性之謂貴。效率也明矣。然儒之存心養性。釋之明心見性。道之修心鍊性。故其性之欲。養定易言哉。孔子聖教之相傳。方能明哲其道心。透徹乎性理者也。然而言開發儒道之神機。啟聖門之秘訣。吾詩書即無深奧。俾以喚醒群疑。引人心歸正軌。熟視者如無睹。習聽者如有行。如此亦屬淺明。誰人亦入誰不云。可為進德之益助。蓋爾世民。有遷善之志。上天仍有悔過之機。吾願付梓頒行。智者有所啟慕。慕其善之可行而勉。愚者有所憚畏。畏其不善之不可行。以力改奸淫賭盜之習。可易為忠孝節廉之風。維和有象。幸福無疆。如此。末劫消弭。水火可平。瘟厲不生。盜賊不行。此所謂天定勝人。人定勝天。善哉同天寶鑑。吾以并首數言。為之跋。¹¹²

〈九天司命真君 記〉

費盡心血而成。書名欽承。玉帝錫賜。聖佛仙神。方方闡教。處處開壇。挽勸世間。崇遵聖道。奈因世道衰微。不遵大道。觸怒天心。然而再把這唇舌弄。乞叩靈霄寶殿中。夫天道靡常。作善賜之千祥。作不善降之百殃。而神道即天道。暨為善惡而立言。此新書頒行勸世。能明德者。愈堅其善。如不明者。觀之驚心警惕。急速回頭。此書雖末上疏秀發。鳳藻紛披。乃神筆諄諄而寫。錦杼記錄。淺顯而彰明。頒行付梓。勸人視聽。以廣佈人間。善者愈明其德。不善者洗心滌慮。亦能復明其德矣。迨本德能

¹¹¹ 樂善堂，《回天寶鑑》，頁 12，1973（癸丑）。

¹¹² 樂善堂，《回天寶鑑》，頁 13，1973（癸丑）。

明。本心不失。庶幾同登覺路。共出迷鄉。則欲挽回天心。有何難哉。謂
回天寶鑑也。聊敘為記。

<文昌帝君 銘>

大哉此書。宜今鑑古。高呼覺夢。雄振倫紀。縣環淡水。月照宇宙。眉揚
氣吐。樂積勳猷。善基癸丑。堂開週甲。續繼先賢。著書付梓。回新革故。
天心化育。寶鏡高懸。鑑明世俗。頒布四方。行藏醒目。勸民垂範。世風
敦樸。功修善政。德厚多福。無窮妙奧。量計俸祿。切毋忽視。聊以為祝
此銘。

<釋迦文尼真佛 頌>

鐘靈毓秀。局面堂皇。董龍呈獻瑞。獲福並迎祥。吳山桃李翠。鵲鵠鳳鸞
翔。蓮池海會。映雪瑩囊。禪林聯聖域。樂聚秉溫良。春風化雨。五穀盈
倉。文思勤憫側。見義振綱常。回天榮結彩。寶鑑顯神光。端莊貴氣。諄
信劉郎。炳才麟趾至。五鬼運財箱。仁心興帆序。發達永安康。孫賢子肖。
世代流芳。堆金積玉。丁口其昌。孝道無虧。德感上蒼。著書勸世。千
古輝煌。為頌。

第四節 月眉樂善堂鸞生學乩歷程

月眉樂善堂自 1913 年創堂至今，分別出了三本鸞書，從第一位正乩生
黃錫勳到第三本鸞書正乩黃炳麟、劉仁光之後，就不再扶鸞，而這些先賢
均以過往，在當時是地方菁英，不僅獲得地方人士的敬重，更因他們在月
眉樂善堂共職，也帶動地方人士的效尤，一起參與鸞堂事務，其中黃氏家
族成員均擔任鸞務中重要職位，是以，祇能從鸞書中分析其學乩歷程，本
節以三本鸞書之重要關係人為論述。

表 4-3：月眉樂善堂所造鸞書：

	覺夢真機	妙化新篇	回天寶鑑
出刊年份	1914 大正 3 年	1929 昭和 4 年	1973 民國 62 年
冊數名稱	五部（仁義禮智信）	五部（金木水火土）	四部（樂善先賢）
正鸞生	黃錫勳、劉石恩	黃福賢、劉文四	黃炳麟、劉仁光
副鸞生	劉慶澤	黃福瑩、吳連華	李德福、潘松和
校正生	林清輝	林富期	黃福瑩、鍾見興

以上善書發行均有其階段性主旨，《覺夢真機》其宗旨期諸生以仁義忠信，樂善不卷之言，刻刻關心，可獨善亦可兼善，造書頒行，公諸同好，即善與人同，樂取於人為善者；《妙化新篇》旨在謂此書中之妙奧，誠可感化乎人心，欲化塵寰眾庶，令作新民，實欲藉此篇中之案述，使人知所警戒焉耳；《回天寶鑑》目的匡正人心，宣揚聖德，前因後果，報應之教化，諭旨喚醒世人，詳明忠孝廉節，須將四節刻於骨銘於心，一一不忘，時時遵行。

一、1914 大正 3 年《覺夢真機》時期

（一）、正乩黃錫勳

黃錫勳號假黎先生，生於 1863 年清同治 2 年〈1863〉，歿於公元 1919 年大正 7 年〈1918〉10 月 4 日，享年 56 歲。¹¹³黃錫勳為庄內有名的中醫師，漢文老師，德高望重，曾任月眉區長對地方貢獻極多，其行誼令人懷念。而《覺夢真機》著造期間為 1913 年 12 月初 3 日至 1914 年 5 月 3 日，時年 51 歲，黃錫勳擔任正乩。

在 1913 年〈癸丑年十二月十八日戌刻〉：「因癸丑年（1913）十二月初三日安恩主座位，初六日進疏文、初八學乩尚未習熟，故如此簡率，

¹¹³ 黃朝華，《華朝華回憶錄》，黃朝華自行出版，2006.12.30

閱者諒之。福神到此話善良者有可望焉。關到話如何有此心誠。如何有此向善可喜。福神訓乩可矣。」表明由福神訓乩，而且學乩尚未習熟，所以詩文不明顯，指透過話傳達；〈十九日卯刻〉：「福神話心同如一，和衷共濟此無他，不可私懷，故也到此堂中，心誠為上自有厚望，心心念念，口口不忘，自有無限前程，至囑切記。」〈十九日戌刻〉：「福神話心或不誠。心懷疑議。殊多辛苦。氣習再加謹戒。不負神聖苦衷焉可。心誠求之。予日望之。切記切記。不可心多過慮。凡事無成。勉之勉之。不必多囑。後來功德無量。心心心。勿貪勿淫。謹言慎行。人生至要。何可和不同心。共成美舉。豈有分彼此哉。吾之所言。勿視為虛語。是為萬幸。」以上是書中前兩天的鸞文，藉以告知鸞生心意要誠，不可存疑，要同心共成美舉。歲逢癸丑。時屬季冬。上旬六天。呈疏一束。諸子虔誠。天心喜悅。

〈正主席天君王 記〉中也明白交代了扶乩的歷程：「……越數月而甲寅暮春。廿五旨准造書。甫及端陽朔日。慶爾竣功。首相臨堂。寵錫書名覺夢真機。許爾覺路可登。夢床喚醒。真心唯一。機兆在茲。忖思闡教開堂。鳩集同人。晝夜皇皇厥志。蟬聯協力。晨昏翼翼小心。格鸞車之戾止。柳筆陳詞。不啻晨鐘暮鼓。感鶴輅之來遊。砂盤垂訓。殊面令耳提。開茅塞予蒼生。意深詞淺。啟薪傳於赤子。義正情真。敦詩說禮。援陷溺於迷津。勸孝懲淫。拯沉淪於苦海。吾願生等。衿影無慚。束身圭璧。屋漏靡愧。立志冰霜。積德積功。他年身登貝闕。寡尤寡悔。異日步上瓊樓。誠千秋之異遇。實萬古之奇逢也。吾言非虛。子其勉旃。是余之所厚望也夫。」¹¹⁴

在扶鸞的過程中，透過供役福神訓乩，讓堂生有所警訊，〈本堂福神詩 二十日卯刻〉「本境緣何有善風，堂中諸子意誠同。福田早種勤修果，

¹¹⁴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月眉樂善堂，1914，頁11。

神道昭昭喜氣融。學成乩手志誠虔，除去浮華勿等閑。洗滌塵心無別念，壹枝筆掃各前愆。」¹¹⁵〈本堂福神 話 二十二日卯刻〉：「凡學乩之人，務宜專心致意，目注砂盤，乃為有濟。早晚再加學習純熟，不論述証詩歌、序銘讚跋，方能應手從心，活轉如流，庶無勉強之意。至切特示。」¹¹⁶〈本堂福神話 二十七日酉刻〉：「心如鏡。我心如石。心如松。我心如柏。諸生宜確守規條。堂內切戒喧嘩。和平息氣。位置亦不可亂越。總要勿致失儀。兩得其便。自有後望。此諭。」〈又咏小除夕詩一首〉：「除夕時逢又一年，家家祀奉最為先，諸生暫緩扶鸞事，正月春王復向前。筆殆多強行。難以為言。再加學熟可也。」¹¹⁷〈本堂福神 詩 十六日酉刻〉：「扶鸞有日貴勤功，習練神乩補化工，手要平和心要細，揣摩妙傳自靈通。」¹¹⁸〈本堂福神 詩 十八日酉刻〉：「學成乩手貴深心，字字如珠抵萬金，恰似魚龍戲水候，高山隱跡有知音。妙轉神乩切賴他，他無專注尚浮奢，奢華懍戒心如鉄，鉄畫銀鈎定不差。」¹¹⁹〈本堂福神 詩 二月初八日卯刻〉：「二八佳期二八逢，天交六十未成功，專心致意明真奧，一旦神機可貫通。教誨諸生聚一堂，其中執事少周詳，儀文整肅須恭敬，心意真誠格上蒼。」¹²⁰至此學乩已有 60 天，雖然天天都有文字記載，但對正乩黃錫勳來說，卻未達成，才有二八佳期二八逢，天交六十未成功，專心致意明真奧，一旦神機可貫通。教誨諸生聚一堂，其中執事少周詳，儀文整肅須恭敬，心意真誠格上蒼的詞句，這些詞語除自勉外，也藉以規勸教誨諸生要專心致意。

〈本堂主席王 詩 三月十八日卯刻〉：「悠悠自適笑顏開，前度劉郎今又來，宣化代天憑雅教，紛紛桃李共栽培。黃花晚節有餘香，莫慮修

¹¹⁵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月眉樂善堂，1914，頁 19。

¹¹⁶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月眉樂善堂，1914，頁 20。

¹¹⁷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月眉樂善堂，1914，頁 21。

¹¹⁸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月眉樂善堂，1914，頁 25。

¹¹⁹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月眉樂善堂，1914，頁 26。

¹²⁰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月眉樂善堂，1914，頁 34。

為漫錫祥，佇看勳成功果就，飄飄姓氏達穹蒼。」¹²¹〈王天君 詩 十八日卯刻〉：「晚來春雨益人民，世道回心萬象新，此後堂規加整肅，還期請旨奏天庭。欲請施方濟眾民，正心克己可同仁，勸君勿把錢財吞，果滿功圓伴聖真。正副鸞堂貴省身，莫將草草失神真，代天宣化憑枝筆，易俗移風可服人。」¹²²〈主席王天君 詩 二月三十日卯刻〉：「立志扶鸞省厥身，心專意切自神通，到時錫福功勳著，可挽頹風化世人，際此城隍欲到來，諸生接駕可登臺，禮儀整肅昭欽敬，美酒樽中奉幾杯。」¹²³〈本堂福神 詩〉：「生徒學道要詳精，檢點書箱問路程，妙轉神乩參造化，祇求丹水啟聰明。鸞堂創設化多方，勸世修為感上蒼，夜靜不辭勤苦志，功成異日福綿長。」¹²⁴〈王天君 詩 三月初十日卯刻〉：「扶鸞退後養精神，謹慎言辭勿亂陳，再訓諸生詩幾句，共同甘苦得清新。開堂闡教說原因，神道昭昭亦藉人，若得才儲兼八斗，文章動地感天真。」¹²⁵

（二）、校正生林清輝

林清輝是清末庠生，也是樂善堂創堂元老之一，在《覺夢真機》中擔任校正生，從詩文中，可見裝中對他的器重與倚重。〈主席王天君 訓校正生 詩〉：「林生勵志若冰霜，清白傳家姓氏香，輝映後先登聖域，兒孫惠澤福延長。」¹²⁶〈正主席王 賀林生校正詩〉：「林立篇章係我思，清言娓娓豁人眉，輝珠未免瑕參一，籍爾雄才潤色之。數年屈志竟如斯，傲雪寒梅問孰知，自古英才高蹈舉，養成大器顯榮施。」¹²⁷文中對林清輝的讚賞，也覺得他一身文采屈志不展，企盼他透過校正生的腳色，將鸞文潤色。在王天君的話中透露了許多對他的期勉，〈話〉：「篇章今日竣工。

¹²¹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16。

¹²²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月眉樂善堂，1914，頁38。

¹²³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6。

¹²⁴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8。

¹²⁵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16。

¹²⁶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8。

¹²⁷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五信部〉，月眉樂善堂，1914，頁16。

分為五卷。仁義理智信。編為次序。神乩迅速。如龍之飛。如鳳之舞。看字未免有錯。爾林生才儲八斗。吾早素知。將此降造鸞章。須要細心檢閱。意有不圓足者。謄補圓足。詞有不工雅者。補正工雅。斷不可草草了事。貽笑大方。限一月校就。到吾案前檢閱。吾神自有護佑。增益精神。汝等須要加禮相待。三飧食用。比平日略加豐隆。不可視為無干。」¹²⁸

從鸞文中亦可之林清輝及黃錫勳兩人除是地方士紳外，對醫學略有了解接觸，不僅對鸞章校正外，亦擔任施方濟世的工作，在《覺夢真機》卷五中提及：「至若施方一事。時勢維艱。恐與小人爭功。難免覬覦之心。而吾思之。為免碍于世道。勿行為美。况鸞章要緊。未免往來人眾。紛紛嘈雜。待書校就後。吾神自有顯赫。請一施方主席到堂。要開方者。將病症到吾神前驗明。林黃二子代看。吾神護在二子身中。無不效驗。乩筆砂盤。暨不用。須當移開。以免小人妨累。勉之慎之。可無後患。」¹²⁹

（三）、苗栗公善堂劉石恩前來協助

在《覺夢真機》著造過程中，從十二月十八日戌刻起幾乎每天扶鸞，其中逢除夕停鸞四天，二月二十日因為在堂效勞日久，精神疲困，暫停乩筆三日，一直到三月初十日，呈現倦意，〈王天君 詩 三月初十日卯刻〉：「扶鸞退後養精神，謹慎言辞勿亂陳，再訓諸生詩幾句，共同甘苦得清新；開堂闡教說原因，神道昭昭亦藉人，若得才儲兼八斗，文章動地感天真。」¹³⁰之後隔了七天才再扶鸞，其中因為苗栗公善堂正鸞生劉石恩前來協助，讓扶鸞之事可以繼續。

在十二月廿七日，因問請公善堂正鸞事〈本堂福神 詩二十七日卯刻〉：「諸君今日亦虔誠，勿謂山村不得入，十室之中有信義，相將携手洽民情。滿堂諸子意存誠，協力同心信果因，積德修身勤正路，祥光繞室福

¹²⁸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五信部〉，月眉樂善堂，1914，頁16。

¹²⁹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五信部〉，月眉樂善堂，1914，頁16。

¹³⁰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義部〉，月眉樂善堂，1914，頁16

棉盈。代天宣化尊專誠，人賴神兮神藉人，甘苦共同功既就，何難祖上不超昇。勿謂時難志變灰，冰霜履雪任誰來，養修善行全終始，捷步來年列上臺。」還是無法有效的進行，是以商請公善堂劉石恩前來協助。〈本堂主席王 詩 三月十八日卯刻〉：「悠悠自適笑顏開，前度劉郎今又來，宣化代天憑雅教，紛紛桃李共栽培。黃花晚節有餘香，莫慮修為漫錫祥，佇看勳成功果就，飄飄姓氏達穹蒼。」¹³¹〈話〉：「劉郎不倦千里而來，可謂有心向善，吾甚喜悅。但此地善機初闢，未識鸞規，賴汝良言苦口開導指示。勿循人情、勿曲人意，待規矩嚴肅，然後請旨開期，降造金篇，不待吾多囑。汝為前度入鸞，仿汝前度規條而行即可即可。吾看汝精神困倦，養足幾天可以扶鸞，副乩失儀兩次，吾暫姑寬，後來如此，一次責板一百。汝等凜遵。倘有不遵者。一次責板一百。」¹³²

〈主席恩師王 詩 十九日辰刻〉：「苗屬劉郎今再來，石田磨琢壑頑開，恩施濟世功深大，到此安排樂善臺。」¹³³〈馬天君 詩 三月二十日酉刻〉：「劉郎前度入鸞臺，細少體儀學曉來，猷遠工夫須切記，其中妙奧自宏開。」¹³⁴〈馬天君 詩 三月二十一日卯刻〉：「盤桓路曲隔雲天，千里而來結善緣，回憶當年同聚首，那禁情緒不纏綿；河山無恙我深悲，人物衣冠不古時，雅望黎元敦正果，挽回末俗樂雍熙；津津而道便生風，舉步輕狂觸聖聰，如此行為宜速改，方能樂善感蒼穹。」〈話〉：「回憶當年。風雨同堂。隔別不覺十餘年矣。今日雲山相隔。不辭跋涉之艱。復來重結善緣。無甚喜出望外。近下鸞規。未甚謹嚴。舉步輕狂。出言放肆。未免抵觸神聰。所以本堂主席。未敢請旨開期。賴你劉生。費些苦衷。將吾生徒。一一開導幾天。禮儀肅穆。念五日聖諭臨堂。子時末刻。開期降造善文。各諸生須宜齋戒沐浴一天。預備禮儀迎接。接班不可混亂。禮儀不可錯雜。待書成之後。不特汝等有功。吾亦有榮施矣。汝等凜遵凜遵。」

¹³¹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 16

¹³²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 16

¹³³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 17

¹³⁴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 18

切記切記。」¹³⁵

〈柳天君 詩 三月二十四日卯刻〉〈話〉：「清晨。本欲 主席出鸞。怒氣衝冠。要懲辯鸞下。吾再三勸解。吞聲忍氣。念他善機初闢之地。姑寬一次。所以委吾出鸞。教訓諸生。務宜聲氣和平。仍然如此輕狂。應當責板兩百。試問劉生。前度入鸞。如何規矩。今鸞規不肅。汝置之度外。循情乎。亦忘記乎。主席天君。以及鸞務天君。語言囑汝。汝何置若罔聞。若仍然如此。汝亦當責板兩百。各宜自愛。吾不多囑。」¹³⁶〈主席天君王 詩 二十七日寅刻〉：「汝劉生遙隔雲山。到此所為何事。吾昨日有言。謂汝勿循人情。勿曲人意。汝竟置之度外。僅以供善堂鸞規。講過幾遍。已耳。此處頑梗。非高聲重責。不能驚心。自從以後。仍有率性而行者。定責板一千。決不姑寬。」¹³⁷

「劉生有些事故。今天要回。汝等不須苦留。吾作詩一首賀之：折柳慇懃祝順風，平安報到樂時雍，河梁分手情難已，惹得題詩話別衷。」¹³⁸「汝劉生回家以後。阿芙蓉須當切戒。方得稱為吾徒。不然定遭譴責。須要凜遵。勿以吾言為謬。」¹³⁹

二、1929年昭和4年《妙化新篇》時期

《妙化新篇》於1929年出刊，著造於前一年，昭和3年（1928）九月十一日才有諭曰，開期着造，離七月七日已有兩個月時間，〈十二日 丑刻 關平太子 詩〉：「督寫鸞箋任掌權，理宜肅穆勿煩言，文章報國精華粹，刻日書成付梓刊。」¹⁴⁰九月十二日才派任關平太子為督理文書。〈諭曰〉：「朕居金闕與 關 呂 張 三相，相議決訂于本月晦日，開期著造指針，諸神職務，經有派定，諸生凜遵，此諭。」〈話〉：「本刻登

¹³⁵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19。

¹³⁶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義部〉，月眉樂善堂，1914，頁21。

¹³⁷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五信部〉，月眉樂善堂，1914，頁10。

¹³⁸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五信部〉，月眉樂善堂，1914，頁23。

¹³⁹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五信部〉，月眉樂善堂，1914，頁23。

¹⁴⁰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重印本，頁15。

堂，派定神職， 主席王天君 掌理鸞務馬天君馳騁廖天君 監壇柳天君 督理司書關太子 特諭。又諭諸生，各宜尊重堂規，各宜自思自愛，勿負聖訓，此諭。」¹⁴¹

(一)、正鸞生黃福賢與劉文四

1.正鸞生黃福賢

黃福賢年輕即入鸞堂，喜汝年紀尚輕入堂，供職頗有清心，今次造書盡心守職，將爾功加超爾父城隍之職，扣除仍記一級八十功，欽賜道號：頓悟，頓開茅塞通仙界，悟徹天機感聖神。〈本堂供役福神 詩〉：「把筆題詩化四方，方方闡教作賢良，良心損失天災惹，惹禍上身汝自傷。滿堂諸子各知音，近日三尊聖駕臨，整肅衣冠齊凜敬，禮儀勿失可留心。」

「黃家老少曉和謙，各守規模教法嚴，福祿由天施默知，賢才培育善多添。」¹⁴²

「頌福賢，讚福賢，學成乩手念慮刪，明心應手無窮奧，日須拳拳，夜須拳拳，指福賢，引福賢，聖訓遵從勵志堅，遠大前程宜服膺，時也勉旃，刻也勉旃。」¹⁴³

2.正鸞生劉文四

妙化新篇書後判明敘述劉文四自開設此堂以來善功殊多，又能倡立祀典，以垂久遠香祀，今者雖學正鸞未熟，一片真心，幸得新書造就，實屬可嘉，功過抵足記功九十，欽賜道號：善化。善誘生民登覺路，化開赤子出迷律。〈七月十四日子刻 本堂主席天君王訓正副鸞 詩〉：「黃劉二子學參堂，文質彬彬福上蒼，四體字模瑩映射，練成乩手渡慈航。」¹⁴⁴〈話〉：「今晚吾神登堂，看汝正鸞生心神不爽，至于字字不明，時間過分，各夜必要養神可矣，切切此訓。」¹⁴⁵〈訓正副鸞 詩〉中將正乩生劉文四及黃福瑩名字點出並期許練成乩手渡慈航。

¹⁴¹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5。

¹⁴²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6。

¹⁴³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31。

¹⁴⁴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一金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5。

¹⁴⁵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一金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5。

〈八月二十六日丑刻 岳天君到 詩〉：「劉生有志我思存，文質彬彬耀一門，四海俗塵忘了却，詩歌善咏轉乾坤。劉生始志要求財，陣陣埃魔掃不開，文筆諄諄方勸世，四圍黑幕化為灰。四圍黑幕化為灰，耳塞無聞把善堆，聽得薰風吹影動，重開智慧展奇才。」¹⁴⁶對正鸞劉文四有許多責成，雜念未曾削除，吾神本刻回駕，現況述明，前夜汝正鸞生，詩話內閱不明，至以誤解，罰汝正鸞生可矣，退後再加閱覽，透徹其意，希望他能將四海俗塵忘了却，透過詩歌善咏轉乾坤，但劉文四始志要求財，陣陣埃魔掃不開。」

〈十一日酉刻 本堂供役福神 詩〉：「扶乩退後養精神，各謹言辭勿亂陳，舉動若然依舊徑，神真怒氣罔勞心。人生忠孝可傳家，靜省三思勿罔邪，一氣通明超樂界，與神相會實堪誇。諸生立志耀臺疆，勿負神真惹禍殃，暗室虧心明監察，挽回世道煥文章。」〈話〉：「正乩生劉某，舉動尚存猖狂，內意並無鎮定，又吳其鵠行為全負神真，並無一點微誠，口角紛紛，不盡其自己之職，又黃記錄兩人，時常嬉笑，自惹淫邪人內，至其精神不足，吾神屢示，尚不能徹底，諸子退後謹守，方不負吾言，各各凜遵，此示。」¹⁴⁷〈九天司命真君到 詩〉：「司轉乾坤也是忙，命之修短嘆悲傷，東厨善惡真君察，到底林嚴律法將。劉生立志可操身，文字無通也嘆辛，四體五官容貌正，回頭靜省作完人。」¹⁴⁸

3.副鸞生黃福瑩

黃福瑩號一貫，生於明治 37 年(1904)1 月 1 日，卒於民國 71 年〈1982〉7 月 20 日，享年 79 歲。美濃公學校畢業後，報名日本早稻田大學函授研習班畢業，日治時代曾任杉林庄協議員、保正，三陽物產株式會社取締役。光復後擔任首屆鄉民代表會主席、杉林鄉農會理事長；並連任杉林鄉第

¹⁴⁶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一金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33。

¹⁴⁷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4。

¹⁴⁸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5。

1.2.3 屆鄉長。卸任後轉任「財團法人月眉樂善堂」董事長、兼扶鸞乩生職務。

妙化新篇書後判明敘述副鸞生黃福瑩雖副乩實乃正鸞，少年向善，繼父子志，父冥中護佑，心神恩默化添智慧，悟徹神乩。其父為黃錫勳，是著造《覺夢真機》時的正乩。所以〈八月十九日丑刻 本堂主席王天君 詩〉：「黃門二子要慈和，錫福勳功意悅多，普照瑩光成美映，家庭樂極笑呵呵。」¹⁴⁹

〈十月二十八日酉刻 主席王天君 詩〉：「冥關寂寂路重重，陰景驚人毛髮鬆，弔帶黃生深裡夢，巡遊殿閣展心胸。眼上風光萬里程，巍峩殿閣勝金城，輪車捷轉冥關路，諷誦經聲可保行。」〈話〉：「詩意生等知悉乎？答曰：未悉。校正生召入堂中，本晚子刻，主席引帶黃生入地府一遊，汝等心意如何？若各生等有此希望，吾神一一指明，本晚起，婦女不准參拜諷誦經文，朝晚亦免淨壇，謹將茶菓香花換新可矣，又免敲鐘播鼓，派定經生，日夜誦經可矣，此示。」¹⁵⁰

〈十月三十日丑刻 主席王天君 詩〉：「冥關刑法實堪揚，吐說真情未悉詳，不料途中生故障，黃生故爾急回陽。黃生立志頗堅辛，福路重重潤色新，瑩壁端方神重用，宣傳妙奧感仙神。」〈話〉：「前日引帶黃生遊冥，僅遊六殿，途中故障，急轉回陽，未得周全，實有憾焉，此示。」¹⁵¹

4.校正生林富期

〈八月二十日寅刻 南天使者黃到 詩〉：「林生富學世當稀，赤膽忠心了悉知，仰敬牟尼除俗慮，明心見性有時期。」¹⁵²「林家世澤永流芳，富足才儲八斗光，心體力行勤厥職，還期修作此詩囊。」¹⁵³〈主席天君王 話〉：「今早登堂，命校正生，明宵特修一套疏文，將各生之職責，一一列

¹⁴⁹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26

¹⁵⁰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29。

¹⁵¹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29。

¹⁵²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一金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27。

¹⁵³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31。

明，司職者不得紊雜、不可聞風而來、攝風而去，職責無定，又正副乩生未曾活手，再加研究，可得字字分明，此囑。」¹⁵⁴〈主席天君王 話〉：

「今朝 玉旨臨堂，從今再加肅穆，校正生將黃羅騰寫玉諭。鏡面用硃筆寫玉旨兩字，玉諭玉旨，本正午安位，設備香花茶菓。依舊排班，禮儀各自尊嚴，勿違，此示。」¹⁵⁵

〈十月三十日酉刻 大成至聖先師孔夫子到詩〉：「遙聞鐘鼓出塵寰，校對奇書到錦壇，五冊新篇今造就，頒行勸世育名賢。新書造就五編多，未免有些字句訛， 校正詩文調韻仄，方方感化達天曹。降造新書檢閱明，重加研究細推尋，方無差錯頒行世，普沐皇恩感眾神。借問林生意若何，詩文冥案造成多，登堂校對多辛苦，或在室中細琢磨。」〈話〉：「今晚奉 三尊 上帝諭札臨堂，校對新書，今既五卷，一一造成檢閱內容，雖無大錯亦免小差，問爾林生於堂中校正或自己室內細研，冥案詩文，再加校對方得無誤，此示。」¹⁵⁶

〈蒞任佛祖林 詩〉：「繼承吾志作賢林，校正詩詞細認真，篇內奇文皆富足，期無錯誤動人吟。」〈文衡聖帝 話〉：「今晚奉諭臨堂，兼辨諸生功過，各宜靜聽，不可私議功德，此示：判校正生林富期，新書造成，勞汝校對，憂心殷殷，實有感焉，又且近年來大振善風，誦經禮懺，功德殊多，記功一百，欽賜道號：妙化。」又頌一聯：「妙筆生花添錦繡，化成雅句換文章。」¹⁵⁷

5.楊福來南下教乩

〈十月十八日寅刻 主席王天君詩〉：「楊公度眾出紅塵，福壽延年作善仁，來到堂中明聖德，扶乩闡教利凡民。扶乩闡教利凡民，真吐吾言莫隱情，若反私心生偽意，此之違犯怒仙神。」〈話〉：「今者楊生來到

¹⁵⁴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8。

¹⁵⁵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叁水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9。

¹⁵⁶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31。

¹⁵⁷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10。

此堂，讚助美舉，一片善心，增爾延年益壽，總是鸞筆中或訓或戒或褒貶，亦不可私懷隱情可也，爾生等亦各宜凜遵，此示。」¹⁵⁸〈蒞任佛祖林 詩〉：「代天宣化勸生民，講道談經日日新，幸得書成欽賜號，又將功過獎門人。楊生有幸復相逢，隔別塵寰笑不窮，福祉呈祥光化日，來斯聚會樂融融。」〈話〉：「今晚喜見扶鸞者，又是楊生，前在廣善堂，面叙談歡，今在樂善堂陰陽隔別，未免淒心之苦，噫嘻。」¹⁵⁹

「莫謂無緣實有緣，衷情暢叙筆難宣，功成異日登天界，實意相逢極樂仙。」〈話〉：「有代勸堂樂善堂正乩聚會一堂，吾詠此詩戒爾為正鸞者，任勞任怨莫退善心，始得有功，今訓爾楊生，目下代勸堂雖然久未造書，汝得南部鸞下有志造書，汝得助手一事，真可嘉也，今觀汝能曉教子效習堂規，吾亦訓詩一首：楊生勵志克勤勞，瑞氣盈庭錫福多，丙火輝煌來拱照，乾旋坤轉唱詩歌。」¹⁶⁰楊福來的兒子楊炳坤效習堂規。

（二）南天使者黃錫勳的教乩

黃錫勳為樂善堂創堂元老，也是著造《覺夢真機》時的正乩，生於清同治2年〈1863〉，卒於日治時期大正7年〈1918〉10月4日，享年56歲。過世後，冊封為南天使者，在著造《妙化新篇》時多次降筆教乩。

〈八月二十日寅刻 南天使者黃到 詩〉：「囊螢映雪照輝煌，錫福勳功表上蒼，有此心神崇積德，何愁家道不安康。堂堂鸞務古如斯，厚望諸生盡守之，日夜慇懃忘苦職，真機復造有何遲。林生富學世當稀，赤膽忠心了悉知，仰敬牟尼除俗慮，明心見性有時期。終臨誥誡我兒妻，孝道殷勤守節之，破醒紅塵方便作，家園我護有期時。異別同堂我志悲，吾今回駕不延遲，精勤願望終無倦，苦盡甘來總可期。」〈話〉：「今晚奉旨登堂，實有三生之幸，便得叔姪相逢，同

¹⁵⁸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月眉樂善堂，1984重印本，頁31。

¹⁵⁹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月眉樂善堂，1984重印本，頁9。

¹⁶⁰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月眉樂善堂，1984重印本，頁22。

堂相遇不勝欣歡之至，爾生等有此堅心，學習鸞乩，指點一番，可免生等煩慮，爾正鸞生劉某，尚存默念，前回孚佑帝君登堂，回宮奏旨，我亦知之，今早臨堂，訓示生等周知，正鸞者，不可始終演說紛紛，以免心神煩鬧，守口靜步，定得神機，並無艱難之事。勿以小項事件，把口亂述，及此影響，練習一月餘天，未見進步，退後各各心中煩鬧消除，便得明心，此囑。」¹⁶¹〈八月二十一日寅刻 南天使者黃到 話〉：「吾今復駕，甚有奇緣，前晚回天，哀求諭札，一誠達聖，准旨三天，命我臨堂，指教生等，各各凜從，又正鸞劉某，目下業務重重，雖然在堂養靜，心煩自慮多端，故近二三天字字不能通達，業務定當委任何某，免得自鬱內傷，若是如此，定出暴病纏身，難免後悔，進退不能，自悟可也，茲當訓戒我姪，福美詳知，若有此點心神，堅志效勞，達全其美。嗚呼，家嚴夢入黃梁，吾亦知之，忽聞哀辭入耳，淚濕衫衿，無奈命壽難留，論究生平一事，並無大過，現在陰冥，並無受苦，兄弟各各盡孝，積善為先，先嚴便得超拔極樂，爾免介意，切切示知。」¹⁶²〈八月二十二日寅刻 南天使者黃 話〉：「今早登堂，香花異菓撲鼻，感得我嘗，實是難逢，又便得我姪長嫂妻兒，同堂面會，頗有三生之幸。吾今當囑我姪福森詳悉，以免後悔，本來命運生得硬矣，謹戒其後，毒藥投川一事，速速回省，同效禮儀，可以宗祧續接，若使遵從，安心不須介意，此示。又吾今家園了脫，動感天曹，陞為南天使者，辦理文案，又有何常念及，難得相會，全望和平處世，不可始終怒氣紛紛，罵我兒子，便得我樂，當此壽命，定然守口。可免口過，若有丹成，效勞其美，得陞蒞任，自把權衡，是吾之望，又祖堂前二三冬，便要着手重修，如何棄却，當今漏月射日，何不知恥，無奈同堂，本性移遷，酌議結果，實有一難，倘若各思異志，禍劫臨門，同胞若醉紛紛，我亦暗憂，汝兄弟亦不知否乎？又欣賀效勞諸生，現出虔誠，歡欣之至；又正鸞生上奏論文，內意有明否，紛紛怨嘆，不能內藏，須當自制可矣。」

〈本堂主席王天君 話〉：「吾本刻登堂，汝諸生實有一點虔誠，我亦歡欣，

¹⁶¹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一金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28。

¹⁶²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一金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28。

蒙感南天使者黃某哀求 上帝，准旨三天臨堂教導生等，詩話諄諄，各各凜從，方不負一片婆心也。」〈南天使者黃到 詩〉：「南風颯送到堂中，天地相連氣色濃，使命無虧承厥職，者番要務負肩重。錦囊妙奧錦中尋，地運逢辰煥彩新，事事等閑看不得，黃梅熟候作奇珍。黃花色味甚清濃，福祉千祥紫氣重，恩德毋忘心意好，修功修德耀宗功。」〈話〉：「今朝奉諭臨堂，重三面會，緣分絲長，不勝雀躍之至，明子刻。玉旨臨堂，造書濟世，須宜清心寡慾，實行善路，堂中門樓前後，清淨為要，勿失雅觀，此示。」¹⁶³

對其二子也有諸多勉勵，對其長子黃福恩的勉詩：「黃生矢志向來堂，福地前程後有光，恩德毋忘通信義，麟兒出世顯榮昌。」¹⁶⁴對其二子黃福瑩的勉詩：「黃門二子要慈和，錫福勳功意悅多，普照瑩光成美映，家庭樂極笑呵呵。」¹⁶⁵

三、1973 年著造《回天寶鑒》時期

《回天寶鑒》為樂善堂 1973 年出刊的鸞書，從 1972 年 11 月初九日開始扶鸞，十二月初一日玉旨恩准，著造善文，到第二年的正月三十日完成，欽賜書名曰《回天寶鑑》，分為樂善先賢四部。回天寶鑒是由劉仁光及黃炳麟所扶，當時黃炳麟也請附近的鸞堂公明宮、朝雲宮、辰峰寺的正乩協助扶鸞。陳新發為公明宮正乩、徐奕喜為朝雲宮正乩生、傅松章為辰峰寺正乩，當時黃炳麟先生邀請他們來協助。

(一)、正鸞生黃炳麟與劉仁光

正鸞生為黃炳麟與劉仁光，黃炳麟生於大正 4 年，2008 年過世，享壽九十四歲，他在孩童時偕父來堂，與善有緣。學成乩手施濟世，匡成理監事制度，發起改築鸞堂，編修鉛革，欽賜道號：「堅悟」，堅持善道通天界，悟徹玄乩感聖神；劉仁光也是享壽八十幾歲，熱心鳩集眾信，請旨造

¹⁶³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叁水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7。

¹⁶⁴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31。

¹⁶⁵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二木部》，月眉樂善堂，1984 重印本，頁 26。

書，匡扶聖道，身為正鸞，忍心耐苦，欽賜道號：「忍享」，忍修大道追思遠，享玄機覺悟長。

1. 正鸞生黃炳麟

黃炳麟生於大正 4 年(1915)。小時入日本公學校學日文，念到高等科畢業，由於參加防衛團，所以未被徵召到南洋當兵，於是在家鄉開設三陽株式會社，做米廠的生意，而後進入農會服務，擔任總務股長十八年，直至民國 65 年 (1976) 退休。由於從小跟隨祖、父輩到杉林鄉月眉樂善堂行禮、祭拜，所以年輕時接任祖、父輩在樂善堂的職務。

從《回天寶鑒》的第一篇詩詞開始即有對他的勉詩，〈本堂清水祖師登堂詩十一月初九戌刻〉「江迴浪靜景清和，夏繞薰風錫福多，堂宇巍峨光甲第，孝風繼世實堪褒。堅心悟道代天宣，悟徹玄機種福田，復造金篇功莫大，虔誠一貫信無偏。」¹⁶⁶詩詞中「堅悟」為正鸞生黃炳麟的欽賜道號、「一貫」為堂主兼校正黃福瑩的欽賜道號。清水祖師降詩中：「今宵幸會結良盟，婦女殷勤表志誠，學道毋忘神聖誥，修身養性向前程，諸生供職意和衷，定得恩侯獎賜功，協力相扶千載業，維新革故振民風。」〈話〉：「本刻奉命登臨，慶祝斯堂，崇息鸞乩，請旨著造金篇，挽勸澆漓世道，可喜，萬望諸生等，始終一貫，方得功莫大焉。」

〈南天廖天君 話〉：「聘請聖佛仙神臨堂，協助著作金篇，挽轉澆漓世道。」也給正鸞勉詩：「黃子清心細琢磨，南方炳火映輝毫，麟經持誦同登岸，早立修功勿嘆勞。」

〈隱修道人林 詩〉：「樂善有緣智慧開，堅心一貫育賢才，悟明真理多玄妙，堂雅清虛絕點埃。婦女虔誠實可嘉，來堂參拜勿偏差，從歸聖道齊家計，檢點門風照顧家。」¹⁶⁷

黃炳麟的父親黃福龍升格為南宮使者，降詩嘉勉黃炳麟，〈南宮使者

¹⁶⁶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29。

¹⁶⁷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53

詩>：「**黃**香扇枕孝名留，**堅**耐興堂沐聖庥，**福**蔭兒孫期志駿，**龍**文滿院考鴻猷。一心**堅**創善堂風，虔拜恩侯盡鞠躬，萬望諸生添化育，今宵共聚樂無窮。生前為善不知求，覺醒兒孫迓聖庥，任命南宮為使者，欣然話舊述良籌。**堅**求聖德要知音，**悟**徹玄機一片心，至意毋忘通誥誡，可期上諭降來臨。」¹⁶⁸<話>：「今晚諭奉 主席，召回故址，與本堂先賢，敘舊之緣，吾雖後進，實感榮幸，三尊呈奏 玉闕，喜悅心中，惟望諸生，大業同勳，成其美舉，可悅穹蒼。」¹⁶⁹<主席 話>：「今宵奉諭。召回黃生。話舊斯堂，獎其生前。立作善功。創斯廟宇。獲得 上蒼嘉許，早拔 南宮駕前使者。永樂斯銜，但未有良緣可會。今得黃正鸞生。堅心續志。今宵特諭臨堂。聚會一番。加予猛省。勿惜吾心。此囑。」¹⁷⁰<一殿判官黃詩>：「**黃**昏駕降入堂亭，**堅**志心神表意誠，**悟**徹真機遵聖訓，宣揚大道顯門庭。」¹⁷¹<一殿判官黃 詩>：「黃生公務緊繁忙，炳火重光善事揚，麟趾呈祥歡老幼，化民樂道沐恩光。」¹⁷²<南宮使者黃 詩>：「三教九流六藝通，淵源泗水盛文風，同修善德邀天眷，**堅**悟須知作訓蒙。追思古道本無偏，切勿欺心左右遷，令色巧言應自省，人生處世禮為先。」¹⁷³<蒞任黃家南天文衡聖帝 詩>：「積慶之家感上天，堂風日熾福綿綿，多年蒞任香煙受，機會今朝結善緣。**黃**梅時節好風光，**堅**志勤修感上蒼，**悟**徹玄機登彼岸，修功積德永名揚。聊敘吾神歷史來，同堂聚會共栽培，今朝奉命飛鸞筆，啓化人生大道開。」¹⁷⁴

2.正鸞生劉仁光

<崑崙山隱修道人 訓詩 十一月十三日戌刻>：「**劉**生壯志學扶乩，**仁**愛和平感上樞，**光**耀門庭多吉慶，細心悟道慎行為。**劉**生立志感神仙，

¹⁶⁸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64。

¹⁶⁹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64。

¹⁷⁰ 月眉樂善堂，〈卷一樂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65。

¹⁷¹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22。

¹⁷²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42。

¹⁷³ 月眉樂善堂，〈卷三先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24。

¹⁷⁴ 月眉樂善堂，〈卷三先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106。

仁義專誠性莫遷，光映堂前添吉慶，堅心耐苦會奇緣。」¹⁷⁵〈南天使者 詩〉：「正直心田把善宣，乩成有日感蒼天，生心一悟仁兼德，光遠門庭錫福綿。」¹⁷⁶曾如書後人職判明中所述：「可惜學未深奧，嘉汝堅志，得感上蒼，再加勉勵。」劉仁光所扶鸞文並不多，是以黃炳麟商請鄰近鸞堂正乩生協助。

〈二〉、公明宮、朝雲宮、辰峰寺的正乩協助扶鸞

《回天寶鑒》著造過程中，除了樂善堂的政績黃炳麟及劉仁光之外，也請公明宮、朝雲宮、辰峰寺的正乩協助扶鸞。陳新發為公明宮正乩、徐奕喜為朝雲宮正乩生、傅松章為辰峰寺正乩，當時黃炳麟先生邀請他們來協助。〈南天使者 詩〉：「陳明善化立堂前，新振文章悅聖仙，發展由來因果註，欲收熟穗種宜先。徐徐善德細求思，奕曉來堂道義持，喜爾關懷修德行，成功大業奏天墀。傳出奇文亦偶然，松陰靜臥悟心禪，章章彪炳關民化，醒覺玄機悅上天。」¹⁷⁷從〈朝雲宮供役福神詩〉：「朝雲藹藹佈宮堂，供職慇勤役務當，造福須求先正己，神靈默佑樂安康。徐徐獨步到鸞堂，兩意三心不主張，奕世流芳勤積德，莫來喜氣話遺忘。」¹⁷⁸可以看出徐奕喜透過朝雲宮供役福神詩傳達。〈話〉：「本刻來堂結緣，各位慇勤降造寶鑒，感吾讚揚，嘆息徐生，在吾朝雲宮一代表，立志來堂斜造新書，有名無實，貽笑大方，退後勉旃。」¹⁷⁹〈本堂清水祖師登堂 話〉：「本刻登臨堂上，感動諸位，不辭夜半，寒風拂面，照常扶鸞，協造寶鑑，現今時局變遷，綱常墜地，無父無君，望汝等，奮起切憇之誠，挽轉頹風，功德無量，明晚上刻，吾接冥旨，有一勸夫，向善美報案，希你陳生，勿

¹⁷⁵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42。

¹⁷⁶ 月眉樂善堂，〈卷四賢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18。

¹⁷⁷ 月眉樂善堂，〈卷四賢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18。

¹⁷⁸ 月眉樂善堂，〈卷四賢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13。

¹⁷⁹ 月眉樂善堂，〈卷四賢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14。

辭其勞，養神扶鸞，此示。」¹⁸⁰〈主席登堂 話〉：「忽然接筆登堂，意味深淵，本日酉時，接著冥王催促，判官一書，日期有限，汝等再加慇勤，勸乩生負起責任，吾觀公明宮陳生，有此熱誠，此任交辱負責，明晚戌刻、寅刻各一案，不可忘記，此示。」¹⁸¹「陳說黃花晚節香，鼎新革故在鸞堂，永生發奮勤終始，再振悠然奕世昌。」¹⁸²

〈三〉、校正生黃福瑩

黃福瑩號一貫，生於明治 37 年(1904)1 月 1 日，卒於民國 71 年(1982) 7 月 20 日，享年 79 歲。美濃公學校畢業後，報名日本早稻田大學函授研習班畢業，日治時代曾任杉林庄協議員、保正，三陽物產株式會社取締役。光復後擔任首屆鄉民代表會主席、杉林鄉農會理事長；並連任杉林鄉第 1.2.3 屆鄉長。卸任後轉任「財團法人月眉樂善堂」董事長、兼扶鸞乩生職務。期間曾乩筆編造「妙化新篇」、「回天寶鑑」善書，講經說道，開妙方濟世等，甚受信眾敬重，惜因罹疾在任內逝世。

著造《回天寶鑒》時，黃福瑩擔任堂主兼校正生，書後人職判明中敘述：童年既曉親堂睦善，為善有因，與道有緣，著造妙化新篇，職擔正鸞又兼本堂管理人。當享妻孥之福，何必累乎，然公心正直，有缺檢點，難免瑕疵，一筆勾消，今得斯堂請旨，再造金篇，一點虔誠，匡成大業，功莫大焉，仍記功一百。欽賜道號：「一貫」，一旦靈通通法，貫然醒悟悟天機。

〈張仙大帝登堂詩 十一月廿七日戌刻〉：「黃梅早熟樂無邊，把善誘民種福田，瑩映包涵生一貫，功圓德滿赴青天。維持堂務不辭勞，慎究機關細琢磨，勸眾鸞生導向善，免來錯徑起風波。」¹⁸³〈一殿判官黃 詩

¹⁸⁰ 月眉樂善堂，〈卷三先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116。

¹⁸¹ 月眉樂善堂，〈卷四賢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27。

¹⁸² 月眉樂善堂，〈卷四賢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81。

¹⁸³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7。

＞：「黃家世代祖遺香，福德雙垂感上蒼，瑩映光輝生燦爛，主持鸞務永名揚。」¹⁸⁴〈玄天上帝詩十二月初七日戌刻〉：「黃金充足樂凡塵，福作心田又日新，瑩映堂門敷化眾，一心貫徹格天神。」¹⁸⁵〈本堂主席登堂 詩正月元宵戌刻〉：「長流背汗濕衣裙，味比黃連苦幾分，造化邀民登福地，囊瑩映雪立奇勳。鍾靈毓秀展奇才，見義勇為善德培，興轉鸞堂多化育，全期努力莫心灰。」¹⁸⁶

從《覺夢真機》中得知當時參與的以年輕人居多〈九天司命真君到 話三月初三日卯刻〉：「滿堂大半屬青年，老幼尊卑結善緣，樂道真修成正果，將來自得福綿延。諸生注意造金篇，及早回頭向善遷，自昔英雄能捷轉，功名富貴等雲煙。」¹⁸⁷反觀現今，後繼無人，對鸞堂的興衰不言而論。

杉林月眉樂善堂是台灣南部地區最早成立的鸞堂，於 1913 年創立，於 1914 年聘請新竹地區鸞生劉石恩南下協助著造《覺夢真機》，於 1915 年古阿珍奉請香火到美濃供奉，並成立廣善堂，之後就以此兩大善堂傳播香火到右堆各個聚落。之所以以右堆瀾濃地區稱呼，乃是六堆當時的稱呼，包含目前的美濃、杉林、六龜及旗山一部分。

杉林地區以月眉樂善堂發跡，傳到瀾濃廣善堂以及旗山宣化堂，光復後，月眉樂善堂的鸞生回到各自聚落，分別成立了月眉朝雲宮、月眉公明宮以及上平辰峰寺。

樂善堂 1913 年開堂，1914 年著《覺夢真機》，1921 年建廟落成，1928 年復造《妙化新篇》，並於 1929 年出刊。

樂善堂再造金篇，聘請楊福來前來協助，之所以跟楊福來結識，乃因

¹⁸⁴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22。

¹⁸⁵ 月眉樂善堂，〈卷二善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45。

¹⁸⁶ 月眉樂善堂，〈卷三先部〉，《回天寶鑒》，杉林鄉月眉樂善堂，1973，頁 53。

¹⁸⁷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月眉樂善堂，1914，頁 10。

樂善堂於 1920 年建廟時，請林清輝到美濃廣善堂問事，¹⁸⁸此時正是美濃廣善堂着造《擇善金篇》期間，林清輝也被聘請到美濃廣善堂擔任校正生，當時林清輝已是七十歲高齡，至《妙化金篇》着造時，林清輝已過世。

楊福來與林清輝是舊識，交情匪淺，在《擇善金篇》中諸多敘述，在《妙化金篇》鸞文中透過當時的校正生林清輝過世後榮昇為鼓山湧泉寺中堂佛祖的降鸞詩可見一斑，〈蒞任佛祖林 詩〉：「代天宣化勸生民，講道談經日日新，幸得書成欽賜號，又將功過獎門人。楊生有幸復相逢，隔別塵寰笑不窮，福祉呈祥光化日，來斯聚會樂融融。」〈話〉：「今晚喜見扶鸞者又是楊生，前在廣善堂，面叙談歡，今在樂善堂陰陽隔別，未免淒心之苦，噫嘻。」¹⁸⁹

《妙化金篇》於 1928 年 7 月 7 日開始扶鸞，到 10 月 18 日主席王天君降鸞：「楊公度眾出紅塵，福壽延年作善仁，來到堂中明聖德，扶乩闡教利凡民。扶乩闡教利凡民，真吐吾言莫隱情，若反私心生偽意，此之違犯怒仙神。」¹⁹⁰「今者楊生來到此堂，讚助美舉，一片善心，增爾延年益壽，總是鸞筆中或訓或戒或褒貶，亦不可私懷隱情可也，爾生等亦各宜凜遵，此示。」¹⁹⁰〈南天文衡聖帝 話〉：「有代勸堂樂善堂正乩聚會一堂，吾詠此詩戒爾為正鸞者，任勞任怨莫退善心，始得有功，今訓爾楊生，目下代勸堂雖然久未造書，汝得南部鸞下有志造書，汝得助手一事，真可嘉也，今觀汝能曉教子效習堂規，吾亦訓詩一首：「楊生勵志克勤勞，瑞氣盈庭錫福多，丙火輝煌來拱照，乾旋坤轉唱詩歌。」¹⁹¹楊福來的兒子楊炳坤效習堂規。

月眉樂善堂自 1913 年創堂至今，分別出了三本鸞書，從第一位正乩生

¹⁸⁸ 廣善堂，《擇善金篇》〈卷六求部〉，頁 44。

¹⁸⁹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頁 9。

¹⁹⁰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肆火部〉，頁 31。

¹⁹¹ 月眉樂善堂，《妙化新篇》〈卷五土部〉，頁 22。

黃錫勳到第三本鸞書正乩黃炳麟、¹⁹²劉仁光之後，就不再扶鸞。

表 4-4：樂善堂所著造鸞書正副乩生表：

書名	覺夢真機	妙化新篇	回天寶鑑
出刊年份	大正 3 年 1914	昭和 4 年 1929	民國 62 年 1973
部數名稱	五部(仁義禮智信)	五部(金木水火土)	四部(樂善先賢)
正鸞生	黃錫勳、劉石恩	黃福賢、劉文四	黃炳麟、劉仁光
副鸞生	劉慶澤	黃福瑩、吳連華	李德福、潘松和
校正生	林清輝	林富期 ¹⁹³	黃福瑩、鍾見興

以上善書發行均有其階段性主旨，《覺夢真機》其宗旨期諸生以仁義忠信，樂善不卷之言，刻刻關心，可獨善亦可兼善，造書頒行，公諸同好，即善與人同，樂取於人為善者；《妙化新篇》旨在謂此書中之妙奧，誠可感化乎人心，欲化塵寰眾庶，令作新民，實欲藉此篇中之案述，使人知所警戒焉耳；《回天寶鑑》目的匡正人心，宣揚聖德，前因後果，報應之教化，諭旨喚醒世人，詳明忠孝廉節，須將四節刻於骨銘於心，一一不忘，時時遵行。

鸞堂成立之初，人民的不信任，如何透過扶鸞說明？對庄民或是庶民的生活規範是必要的，讓庄民覺得鸞堂示有組織有紀律之所。當然鸞堂信仰跟民眾的教養和倫常觀念不謀而合，所以不致引起太大的反彈，甚者，在農忙時期要青年入鸞，阻力也不大，可見一般人對鸞堂是不排斥的甚至是鼓勵配合的，尤其是家中長輩，是放心讓子弟或是妻子媳婦到鸞堂供職服務的。

鸞堂草創之初，不僅鸞生對堂規不熟悉，也對信仰產生存疑，對於鸞

¹⁹²黃炳麟生於大正 4 年，2008 年過世，享壽九十四歲，是黃錫勳孫，學成乩手施濟世，日治時期在家鄉開設三陽株式會社，做米廠的生意，而後進入農會服務，擔任總務股長十八年，直至民國 65 年 (1976) 退休。

¹⁹³林富期曾擔任日治時期杉林庄庄長，是地方仕紳，曾協助杉林樂善堂、美濃廣善堂、新威樂善堂校正工作。

生的供職以及約束是必要發相當大的精神，所以訂定堂規是每個鸞堂都需要的，尤其正鸞生的腳色更顯得特別的重要，黃錫勳透過降鸞神祇，恩威並濟的規勸鸞生。〈南天文衡聖帝君詩〉：「慶汝諸朋最得宜，樂然向道志無移，善心可挽天心悅，堂局能扶世局奇，鸞駕親臨開勸化，生民下達好回思，盡忠盡孝全人品，職務潛修各自知。」¹⁹⁴從詩句的開頭中呈現慶樂善堂鸞生盡職。

對於鸞生的鬆散或是對神明的不敬輕狂，禮儀的錯亂，透過勸解以及訓誡，讓鸞生產生敬畏和約束。〈柳天君 詩〉：「柳汁染衣風杳然，天庭賞罰豈徧徧，君恩莫若親恩重，自古忠貞孝道先；一堂童叟樂歸真，善氣宏開化日新，修到梅花清品格，自然拔俗出紅塵；前夕何人唸未清，經聲字句鮮分明，莫教此事為兒戲，抵觸神聰罪不輕；效勞數月是如何，舉步語言兩不宜，如此躁心猶未釋，安能此後建功奇。」¹⁹⁵〈話〉：「清晨本欲主席出鸞。怒氣衝冠。要懲辦鸞下。吾再三勸解。吞聲忍氣。念他善機初闢之地。姑寬一次。所以委吾出鸞。教訓諸生。務宜聲氣和平。仍然如此輕狂。應當責板兩百。試問劉生。前度入鸞。如何規矩。今鸞規不肅。汝置之度外。循情乎。亦忘記乎。主席天君。以及鸞務天君。語言囑汝。汝何置若罔聞。若仍然如此。汝亦當責板兩百。各宜自愛。吾不多囑。」

¹⁹⁶

對鸞生的質疑，勸君守志勿猜疑，〈本堂福神 詩〉：「外事紛紛不足聞，人心擬議各云云，是非可否何須怨，到底方知切實分。」¹⁹⁷〈本堂福神 詩〉：「毀謗聖神我亦知，勸君守志勿猜疑，星橋鉄鎖沉江底，到此方追悔既遲。」¹⁹⁸〈鸞堂說〉：「今汝諸生，請旨開堂，造書勸世，消除末劫，復奏清平。在傍觀者。半信半疑。以為兒戲，大生毀謗，蓋不思巨

¹⁹⁴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義部〉，頁5。

¹⁹⁵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義部〉，頁21。

¹⁹⁶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義部〉，頁21。

¹⁹⁷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仁部〉，頁24。

¹⁹⁸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仁部〉，頁25。

古之人。道高毀至。德粹謗興。周公輔政。尚遭蔡叔之流言。周伊尹忠君。亦有要湯之擬議。古聖主賢臣。盛德積中。英華發外。尚來俗諺童謠。况爾區區芸生。豈無街談巷議。…待慈航造就。論功獎賞。上超祖考。下消自己孽罪。豈不美哉。豈不快哉。勉旃勉旃。勿負無言焉可。」¹⁹⁹

在一個聚落要形成一個共識，一個大家願意向心力的組織，是有其困難的！

其次，為順利推動堂務之運作，各鸞堂皆有堂規，文字稍有差異，內容大同小異，多為教以忠孝節義、倫常舉止、道德仁義之行，以示鸞生遵循，除此之外，訂定嚴格的紀律，形成能共同遵守的堂規與堂諭。

堂規內容不外：夫婦和睦，長幼有序，父慈子孝，兄友弟恭，上下和睦、勤儉質樸、守法重記等，充滿儒家人文精神。樂善堂大正3年成立之初即訂定堂規，並編列於《覺夢真機》的前面，其堂規內容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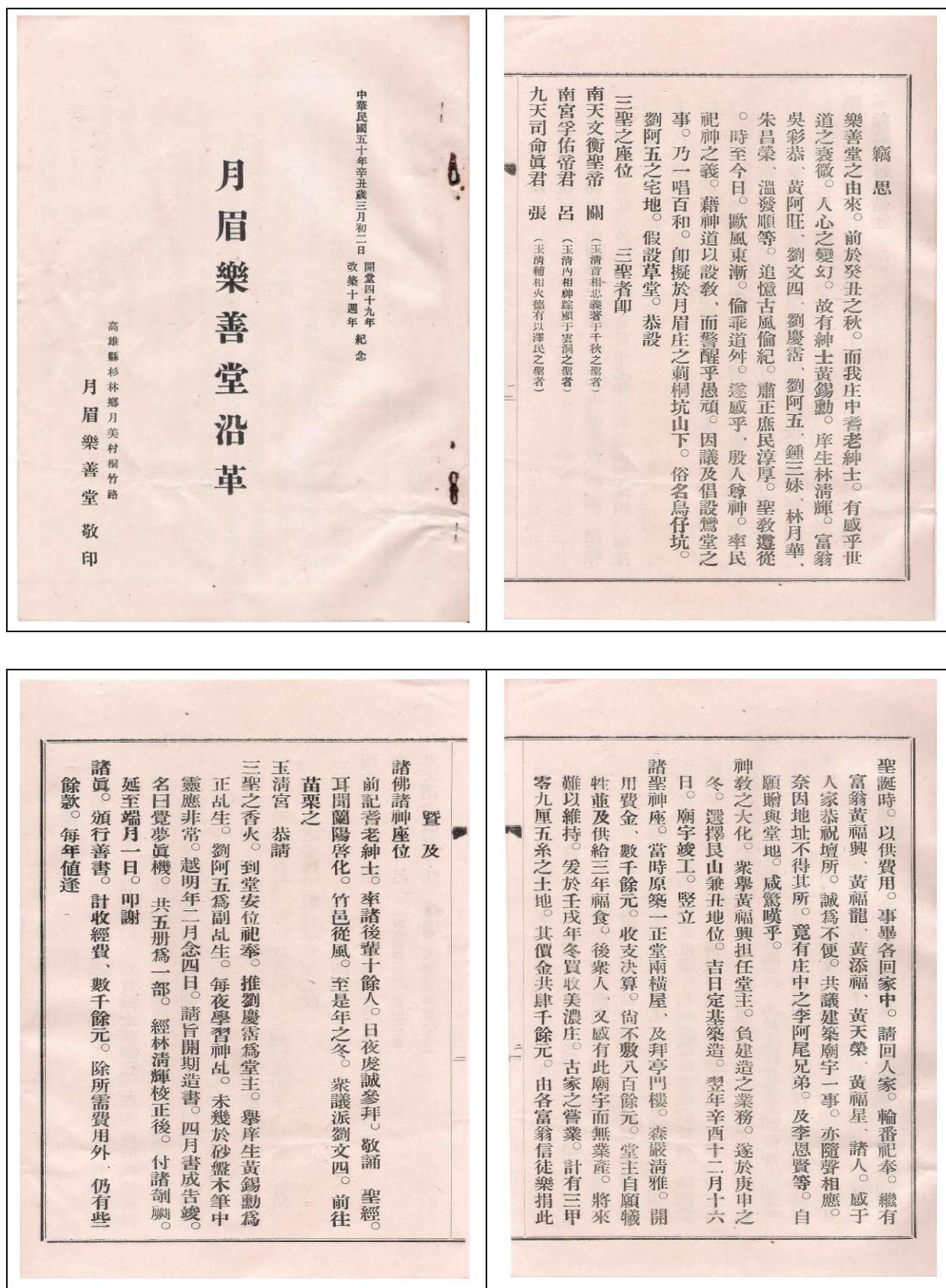
- 1、此堂糾合眾信，各隨所願，須要和衷共濟，襄成此舉，不得有私。
- 2、入堂之人，要終身奉行方便之善事，切勿半途輒止，致干重究。
- 3、要敬天地、禮神明、奉祖先、孝雙親、尊師長、和兄弟、睦宗教，信朋友，如違者定當重究。
- 4、出外偷覷女色、潛入賭場者，定當責板。
- 5、在堂供職各勤其任，閑暇之時，不得高聲亂語，如違者定當責板。
- 6、在堂恭接 聖駕不許擡頭，如違者罰敬誦 聖經一百遍。
- 7、入堂者不准在堂中橫穿直過、排班混雜，如違者罰誦聖經或責板。
- 8、入堂衣冠不整、舉步輕狂者，責罰跪堂。
- 9、不准久離堂中。
- 10、不准背是說非。
- 11、誦經須要字句朗誦分明。如違者罰誦聖經百遍。」²⁰⁰

¹⁹⁹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二義部〉，頁28。

²⁰⁰ 月眉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仁部〉，頁12。

由堂規可見，樂善堂創堂之初對鸞生的要求甚高，如不准在堂中橫穿直過、排班混雜、不准久離堂中、不准背是說非。在堂規第四條規定：出外偷覷女色、潛入賭場者，定當責板。對鸞生戒淫、不可偷覷女色要求更高。在總共十一條堂規中，都是對男眾的要求。堂規中訂定了嚴苛的罰則，如「不得有私」、「切勿半途輒止，致干重究」、「違者，定當重究」、「如違者定當除名」、「如違者，罰誦聖經百遍」、「責罰跪堂」、「違者處罰」、「違者罰誦聖經或責板」，如此的律例，是讓鸞生有善惡分別、賞罰分明的遵循依規。

圖 4-1：1961 年印製的月眉樂善堂沿革圖檔



參加啓學。並舉林阿二爲堂主。吳乾實爲副堂主。決議復造善文之事。至八月二十日。

南天使者奉諭教乩三天。正副鸞貫然變通。顯然

神聖之妙奧。不數月善書造就。遂於十一月一日告竣。

顏曰妙化新篇。編成五册爲一部。隨即付諸印刷。至己巳年三月二十四日。叩謝

諸眞。八月頒行善書。民國十九年庚午歲。本堂

主席王天君。舉黃福龍爲堂主。黃炳泉爲副堂主。維持堂務。至

丙戌之秋。舉黃炳麟爲正鸞生。李德福爲副鸞生。再學神乩。

丁亥年八月八日告竣。施方濟世。利人方便。引導大眾復築堂門。民國三十九年歲次庚寅。衆議本堂建築已久。牆崩壁破。

週圍泉水汪洋。不如另覓地跡重創。遂懇請本堂

玄天上帝。以神轎踏定指明地點。詩曰

費。尚不足其數。衆決向外借入壹千餘元。湊成其數。越癸亥年早冬。各信徒共耕此業。以收益至冬季而償還債額。始有土地。每年收入以爲堂中福食及諸費用。回憶創業惟艱。可見其辛苦。謀成立志維堅矣。然因當時登記法。不得登錄神聖之業。衆議堂中之信士緣故者黃天榮、溫發順、吳連華、黃福賢、劉文四等連名暫時登記此業。以後登記法倘能改正時。隨即移轉登記爲神聖之業。後幾年登記法改正。已登記爲樂善堂名義。管理人黃福榮。至乙丑年公推劉文四担当增築後面左片橫屋及一廳。(包括廚房及議室)又於丁卯年冬。因前年大地震。墻垣破潰。衆議勸募經費修繕屋宇。改築門樓。推吳其鵬爲經理。越戊辰年四月竣工。至同年七月七日。衆議追念前乩手黃錫勳。既登仙籍。只有後學乩手。黃福賢。後稟

神前允准再加習練。同時神筭憑得劉文四爲正鸞。黃福榮爲副鸞。

存無幾。不如重刊這兩部書。以警世人。同登道岸。一呼百應。遂即於四十九年庚子歲六月二十四日。重刊六百部。頒行勸世。觀閱者有感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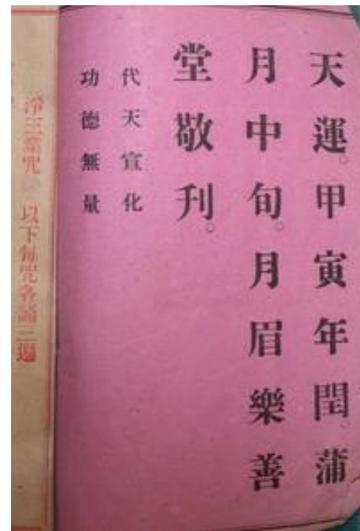
神聖之道德。改惡從善者諒不乏其人矣。希我同堂鸞友。恪遵聖訓。維持堂務。以增神人之光。方不負前人創立此堂之苦衷也。尚望後進諸賢。一心一德。共策斯堂更榮譽之蜚聲。吾人等欣逢開堂四十九年。改築十週年紀念。聊敘本堂沿革。公諸友善明鑒。

主 劉 清 彩
老 堂 主 黃 福 龍 敬 書
管 理 人 黃 福 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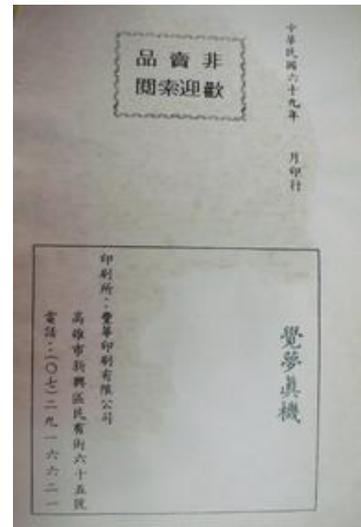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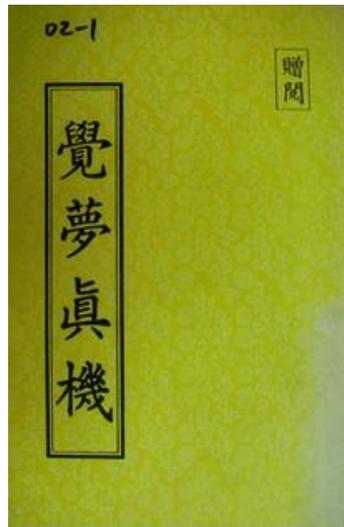
後面尖峯兩挾渦 橫龍結穴動天曹
甲卯內外公推定 細意詳參樂太和
推舉本堂黃堂主福龍担任總經理。聘請高雄市內維師傅黃朝印。前來設計興建。三年之工程於民國四十一年壬辰歲。正殿和拜亭竣工。總工程費新台幣拾貳萬肆仟捌佰零肆元捌角正。捐取三月初二日落成典禮。完成後黃堂主。因年紀高大。辭退堂主之職。於四月十四日。恭祝

宇佑帝君聖誕。定例開信徒大會。時值理監事任期屆滿。投票選舉經理及監事。互選劉清彩爲堂主。於民國四十二年癸巳歲。繼續接築右片橫屋及廚房。四十七年戊戌歲繼續左片橫屋橫廊竣工。民國四十八年己亥歲。美濃鎮富翁本堂老鸞生劉慶施建議。堂建如斯。廟宇巍峩。東堂西序。環境清幽。追思昔日。癸丑開堂。造成覺夢眞機。戊辰復造妙化新篇。俱歷年深。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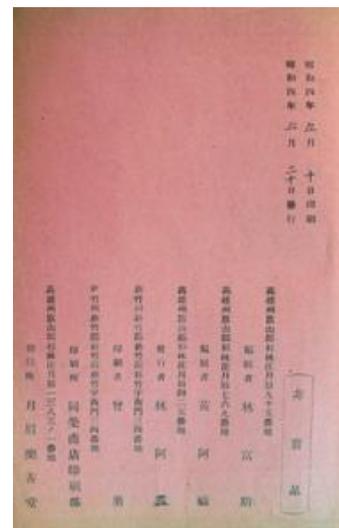
圖 4-2：杉林區月眉樂善堂歷年出版的鸞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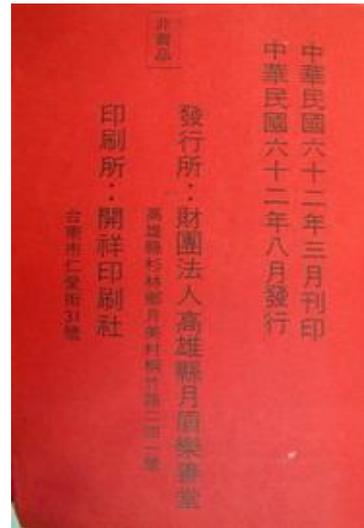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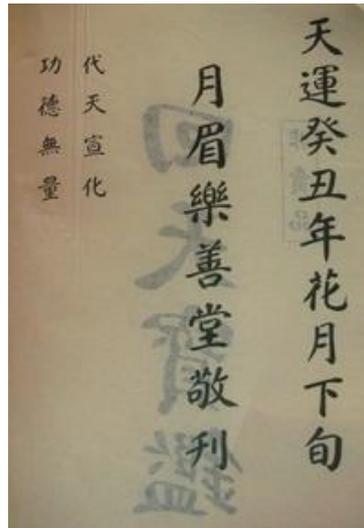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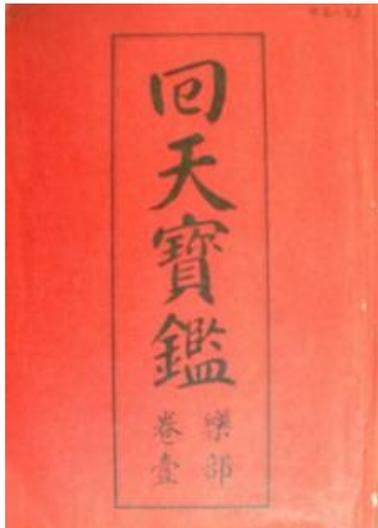
• 1914 年大正 3 年出版的《覺夢真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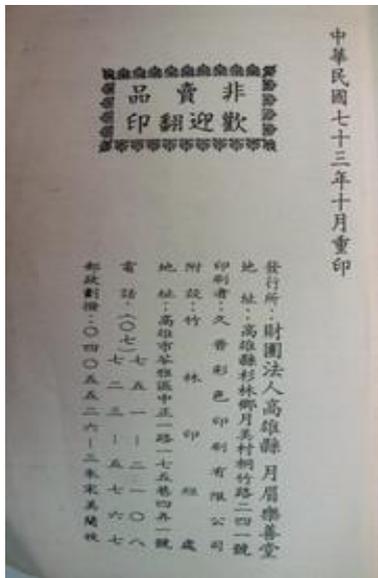
• 《覺夢真機》於 1960、1980、1984 等年翻印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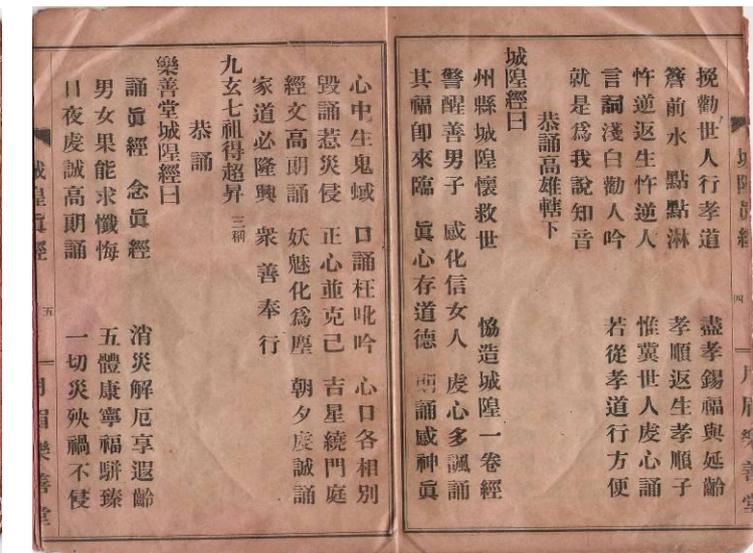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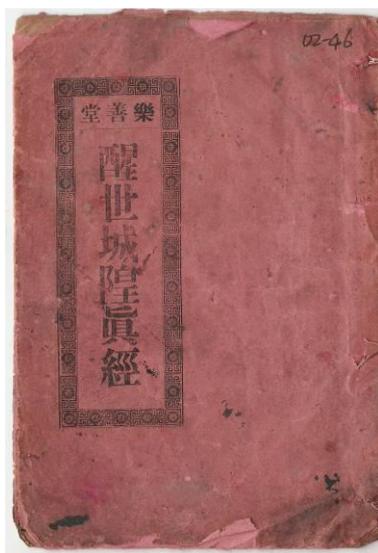
• 1929 年昭和 4 年出版的《妙化新篇》



• 1973 年出刊的《回天寶鑑》



• 1984 年樂善堂將以上三本鸞書再次翻印並附上當時照片。



• 1929 年昭和四年出刊的《樂善堂醒世城隍真經》

圖 4-3：月眉樂善堂建築規模



• 樂善堂全貌



• 關羽騎赤兔馬塑像。



• 樂善前庭景觀。



• 後殿加蓋玉清宮，形成層層疊嶂。



• 由內往外觀看門樓，書寫「三聖門」。



• 正殿右側「義路」。



• 正殿門楣懸掛「樂善堂」。



• 正殿左側「禮門」。



• 前庭右側的鼓樓。



• 前庭左側的鐘樓。



• 鐘樓



• 鼓樓



• 前庭右側廂房「道新廳」。



• 前庭左側廂房「德聚室」。



• 正殿供奉三恩主公。



• 陪祀的福德正神。



• 正殿拜亭供桌。



• 陪祀的城隍爺神像。



• 正殿內的眾聖佛仙神座椅。 • 正殿內的眾聖佛仙神座椅。



• 殿內左右牆面書寫著「忠孝」、「廉節」。



• 廣善堂所送的匾額。



• 樂善堂的籤詩櫃。



• ↑ ↓ 正殿供桌下方供奉虎爺。



• 1963 年苗栗玉清宮所送匾額。



• 樂善堂 1972 年設立的藥籤桶和靈籤桶。



• 完成於 1963 年的樂善堂前殿。



• 燕尾、山牆典雅古樸。



貌全堂善樂厝月

• 1963 年樂善堂全貌。



• 2010 年樂善堂全貌。



• 供桌篆書體樂善堂
• ←2004 年之前的惜字亭，2004 年重建。



• 樂善堂正殿前之石獅，完成於 1963 年，採洗石水泥塑造。

圖 4-4：99 年 3 月 4 日甲仙大地震樂善堂遭到前所未有的浩劫



• 樂善堂門樓頂座倒塌



• 樂善堂門樓頂座倒塌



• 正殿屋頂震垮



• 正殿屋頂震垮



• 後殿玉清宮主體結構破裂



• 後殿玉清宮主體結構破裂



• 地震後董事會公告三恩主捨身救世



• 三恩主、城隍、福德正神像均傾毀

圖 4-4：2010 年整修後的樂善堂



- 居於經費，重建後將雲霄寶殿及恩主堂整合成一廟祠形式，前牌樓整修。



- 居於經費，重建後將雲霄寶殿及恩主堂整合成一廟祠形式



• 樂善堂採廟堂興建



• 前面拜亭搭起鐵棚



• 正殿供奉三界神祇及三恩主



• 右側供奉至聖先師左側註生娘娘



• 凌霄寶殿、至聖先師、註生娘娘採同殿三開間形式重建



• 右側牆面書：節義



• 左側牆面書：忠孝

結 論

臺灣是個多元族群的社會，在居民與地理環境的互動中，寺廟往往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本研究以杉林黃氏家族為核心，探討杉林樂善堂與杉林地方社會間的關係，將其置於杉林庄的社會發展背景下進行分析，論究其歷史淵源、發展演變、祭祀活動和參與廟務的地方人士，以探究隨著時空背景的變換，社會經濟結構的轉型，杉林樂善堂以三恩主為主祀神，所進行的宗教活動，跟常民生活息息相關，甚至與常民的生活禮俗契合，鸞堂的鸞生幾乎擔任庄民婚喪禮俗的禮生，更辦理全庄庄民的祈福法會，是以成為地方的信仰中心，而參與的主事者就成為地方的意見領袖。因此，自清代客家先民越過月光山到楠梓仙溪畔拓墾，到日治時期杉林庄地方社會的形成、杉林樂善堂堂的興起及發展歷程，以及杉林樂善堂與地方社會關係為探討因子，除探究寺廟管理人如何讓寺廟與地方相輔相成，地方經濟活動與寺廟間關係，更期望透過本研究，觀察到清末日治時期臺灣鸞堂發展的大勢，及公廟與地方社會間的互動關係。

杉林樂善堂位於楠梓仙溪，是南部地區成立最早的鸞堂，客家地區的鸞堂亦以此為中心擴展出去。在客家鸞堂中佔了舉足輕重的地位。而杉林的客家先民大部分又與瀾濃客家人遷移拓墾有關。透過杉林樂善堂凝聚人心，激發庄民鄉土意識，創造出屬於杉林庄的地方特色，帶動地區一次又一次的轉變與發展。

近年來，有關臺灣地方社會菁英或家族的研究逐漸受到重視。在研究對象上，除了有以全臺灣為範圍所進行的整體性分析外，另有以特定區域作為研究的對象。在這些研究中，不僅討論了不同時期臺灣社會菁英形成的背景、發展或變遷，進而觸及社會菁英與政權之間的互動關係。此外，亦以黃氏家族菁英家族為例，探討該家族或其成員如何與地方社會的發展互動、透過那些管道互動，進而發展成為社會菁英的歷程及其與當地地方

公廟樂善堂發展的互動關係。

由於黃氏家族在林庄拓墾致富，代表著地方家族在地方社會中所扮演的角色，發生了轉變的過程。也就是企圖從一個地主、富商的豪強型領導人的形象，轉變為一個知禮知法、理想典型的文治型領導人的形象。根據李國祁研究指出，清代統治後期臺灣社會菁英普遍出現由豪強型轉變為文治型菁英的現象，此現象即臺灣社會由移墾轉型為文治社會的「內地化」指標之一。又，過去臺灣漢人社會階層的相關研究中，所謂的「地方菁英」(localelite)通常被定義為「社會領導階層」。領導階層又依其組成分子所具有的身分、地位或角色特性的不同，分為「紳士型」與「豪強型」，或依其「功能」的不同分為「政治型」、「經濟型」、「文教型」。菁英家族取得「士紳」地位的目的，其實不僅僅是為了光耀門楣或光宗耀祖；事實上，也意味著地方家族為了延續在地方社會中的地位，為了維持或加強在地方社會的影響力，所採取的一種與官方合作而且合情、合理、合法的「策略」。

鸞堂信仰在客家地區佔有非常重要的地位。在實際的訪視過程中，鸞堂並不如其他民間信仰，功利色彩強烈，信眾進廟，多為名利而來，而神明之靈驗與否，依其在滿足信眾功利需求的達成率。鸞堂則多不如此，不強調短期眼前的實質利益，強調的是修養自己的過程。這種趨勢或許與其強烈的儒教色彩有關。

客家鸞堂成立後快速地成為聚落的信仰中心，原因是參與的核心人物或是信眾都是地方人，尤其核心人物都是地方仕紳菁英分子，有起效尤的作用，鸞堂信仰強調做人最重要的是對善惡的堅持，而非利害的追求。因強調修行，因此扶鸞降乩成為鸞堂重要活動，因為扶鸞降乩本是教育的過程，監造善書之功能亦在教化。因為強調行善，因此恤貧救寡，施藥濟世的活動，普遍存在於各個鸞堂之中。鸞堂負責人，亦多地方仕紳，受過傳統漢學教育，如月眉樂善堂創堂元老鸞生不乏傳統的庠生、漢文老師、漢

醫及地方領導階級的庄長、區長及保正；這些地方精英加入鸞堂組織，將其受傳統儒家教育理念，轉移至宗教信仰，將理性的成分注入鸞堂信仰，使鸞堂多了一些理性的成分而迷信的色彩淡薄。這應是鸞堂與其他信仰最大的不同之處。

從樂善堂先後著造的三本鸞書，其內容或主角都逐漸呈現在地化色彩，並且透過宣講方式將這些在地化的故事引介到地方社會民眾的日常生活裡，更多是地方先賢因為來堂供職，往生後轉任地方福神，透過其和子孫的陰陽會話和行述規勸，發揮更大效法以及警喝作用，當然也因更貼近民眾，使其更容易理解與實踐鸞堂信仰的教義與宗旨。

為了使地方社會的住民更深刻的感受到故事的內容與隱含的意義，加強勸善教化的效果，因此該記錄的內容才會呈現更強調鸞堂所在區域之地緣人物的傾向。教化內容部分除了上述之外，大多為強調與傳達漢人社會所重視的儒家五常、敬神崇祖、孝順行善、三從四德、功果業報，以及其所傳遞的庶民觀念。

六堆客家地區鸞堂不斷的藉由扶鸞造書方式，將三恩主與眾神佛之告誡編入鸞書，而透過在地性故事，也強化鸞書與地方社會之聯結，並經由宣講之形式，使地方社會的信眾與庄民，更能直接感受到鸞書所傳達的內涵，進而達到勸善教化的目的。因此，地方社會的領導階層乃透過本身的人際關係，以及其背後所形成的六堆內部各地域寺廟間複雜而綿密的聯絡網路，於聚落內供奉三恩主設立鸞堂，企圖藉由鸞堂信仰的推行，以及鸞書的編造，達到代天宣化與矯風化俗之目的，並使地方社會能夠藉由鸞堂信仰的宗教儀式與規誡，達到基本的安定力量。此現象或許能夠說明鸞堂信仰，以及其教化事業對於地方社會庄民的深刻影響。

但是不可否認的，隨著社會的變遷，教育程度的提高、科學教育的宣揚，對宗教的關心似有淡化與落寞，目前參與鸞堂事務的多是中年以上，

缺乏年輕人參與；扶鸞乩筆，需花甚多時間學習，因此部份鸞堂在正乩生去世後，後繼無人，扶鸞儀式自動消失；因為教育水準提高，因此鸞書教化功能相對降低；因為國家衛生條建標準提高，施藥濟世功能衰退；因為普遍社會福利政策，鸞堂原有之救濟功能逐漸被取代。漸漸的鸞堂的功能角色，逐漸退縮到一般村廟的功能，僅供附近居民上香祈福。

同樣的，鸞書地著造更是維艱，六堆地區鸞書大部分集中於日治時期出版，大正年間密集的出刊鸞書，光復後四〇年代也是高潮，六〇年代大部分鸞堂扶鸞的工作也告一段落，徒留提供地方人士問卜，即使成立了管理委員會，因嫻熟鸞務的地方仕紳一一凋零，終告停止。

綜合以上所論，清代月眉地區存在著一批身分、地位與影響力不同於一般民眾的地方菁英。杉林地區月眉黃氏家族在地方社會的發展過程中，為了建立、維持或甚至擴大他們的身分、地位與影響力，除了以增加土地業主權、經商致富的方式，或是參與地方公共事務鳩建樂善堂、參與鄉治事務來提高其地位之外，還進一步採取透過選舉擔任公職人員民意代表等策略，來提高其家族的聲望或個人的身分與地位。該菁英家族自黃錫勳時代發跡，從庠生醫術、地主富商的身分，前後歷經三代成功的從地方頭人轉型為地方士紳。

地方菁英也透過民間各種組織來建構他們的「文化權利網路」來參與地方社會，屆次維持或擴大他們在地方社會中的地位與影響力，並且不斷地透過各種「策略」來獲得持續的發展。

樂善堂做為地方公廟，在地方社會中所扮演的角色，似乎也不僅止於是凝聚認同或信仰中心而已，也扮演公共空間的角色，成為各種力量運作、互動、建構、競爭或發揮影響力。因此，地方公廟不僅反映或表現地方發展的情形，也不斷的主動參與地方社會、建構地方社會。

參考文獻

一、月眉樂善堂鸞書：

1. 樂善堂，《覺夢真機》，〈卷一仁部〉〈卷二義部〉〈卷三禮部〉〈卷四智部〉〈卷五信部〉，月眉樂善堂，1915。
2. 樂善堂，《妙化新篇》，〈卷壹金部〉〈卷貳木部〉〈卷三水部〉〈卷肆火部〉〈卷五土部〉，樂善堂，1929。
3. 樂善堂，《回天寶鑑》，〈卷壹樂部〉〈卷貳善部〉〈卷參先部〉〈卷四賢部〉，樂善堂，1973。
4. 《城隍警世真經·福神醒世真經》，月眉樂善堂，1984 重刊。

二、專書

- 丸井圭治郎，《台灣宗教調查報告書》〈第一卷〉，台北：捷幼出版社，1993.9。
- 王見川，《台灣齋教的歷史觀察與展望》，台北：新文豐出版社，1994。
- 王見川，《台灣的齋教與鸞堂》，台北：南天書局，1996。
- 王見川、李世偉合著，《台灣的宗教與文化》，台北：博揚文化，1999.11。
- 王見川、李世偉合著，《台灣的民間宗教與信仰》，台北：博揚文化，2000.12。
- 王志宇，《台灣的恩主公信仰-儒宗神教與飛鸞勸化》，台北：文津出版社，1997。
- 方孝謙，《殖民地台灣的認同摸索－從善書到小說的敘事分析，1895-1945》，巨流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08.01。
- 仇德哉，《臺灣廟神大全》，自印，1985。
- 六堆文教基金會《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研究》，屏東：六堆文教基金會出版，1998。
- 台灣慣習研究會，《台灣慣習記事》〈第一卷〉，台中：台灣省文獻會，1984。
- 包筠雅，《功過格－明清社會的道德秩序》，浙江：浙江人民出版社。
- 矢內原忠雄著，周憲文譯，《日本帝國主義下之臺灣》，收入《臺灣研究叢刊》第三十九種，臺北：臺灣銀行，1956。
- 印順，《契理契機之人間佛教》，台北：正聞出版社，1990。
- 伊能嘉矩，《臺灣文化志》，國史館台灣文獻委員會，台北：台灣書房，2011。
- 江志宏，《臺灣傳統常民社會的明幽二元思維－普度、祭厲與善書》，臺北：稻香出版社，2005。
- 江運貴，《客家與台灣》，台北：常民文化出版，1996。
- 江燦騰、龔鵬程主編，《台灣佛教的歷史與文化》，靈鷲山般若文教基金會國際佛學研究中心，2000。

- 余光弘，《媽宮的寺廟》，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88。
- 呂理政，《傳統信仰與現代社會》台北：稻鄉出版社，1992。
- 呂理政，《天、人、社會－試論中國傳統的宇宙認知模型》，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94。
- 宋光宇，《宗教與社會》，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5。
- 沈宗憲，《宋代民間的幽冥世界觀》，台北市：千華圖書出版事業有限公司，1993。
- 李亦園，《信仰與文化》，台北：巨流出版社，1978。
- 李亦園，《新竹市民宗教行為研究》，台灣省政府民政廳委託研究報告，1987。
- 李亦園，《田野圖像：我的人類學生涯》，台北：立緒出版社，1999。
- 李添春、林普易等著，《台灣宗教》，台北市：眾文出版社，1995。
- 李添春，《台灣省通志稿人民志宗教篇(二)》卷二，台北：台灣省文獻委員會，1971。
- 李世偉，《日據時代台灣儒教結社與活動》，台北：文津出版社，1997。
- 李世偉，《臺灣宗教閱覽》，台北：博揚出版社，2002.08。
- 李世偉，《臺灣佛教、儒教與民間信仰》，台北：博揚出版社，2008.09。
- 阮昌銳，《中國民間宗教之研究》，臺灣省立博物館印行，1990。
- 邱彥貴、吳中杰，《台灣客家地圖》台北：貓頭鷹出版社出版，2001。
- 吳蓉草，《民間文學理論基礎》，四川大學出版社，第十三講民間文學與宗教，1987。
- 房學嘉，《客家源流探奧》，台北：武陵出版，1996。
- 林衡道，《臺灣寺廟大全》，臺北：育文出版社，1974。
- 林瑞明，《台灣文學的歷史考察》，台北：允晨叢刊出版，1996。
- 林永根，《鸞門暨台灣聖堂著作之善書經懺考》，台中：聖德雜誌社，1982。
- 林美容，《高雄縣民間信仰》，高雄縣文獻叢書系列 10，高雄縣政府，1997。
- 林子青，《弘一大師新譜》，臺北：東大出版社，1993。
- 卓意雯，《清代台灣婦女的生活》，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05。
- 美濃愛鄉協進會編，《重返美濃》，台中：晨星出版社出版，1994。
- 美濃廣善堂，《台灣省高雄縣美濃廣善堂概要》，美濃廣善堂管理委員會，1990.11。
- 胡萬川，《民間文學的理論與實踐》，新竹：國立清華大學出版社，2004。
- 《幽冥問答錄》，臺北：仙學雜誌社翻印，原刊 1944 年，1987。
- 高雄縣文獻委員會編，《高雄縣志稿》，1958-1968 排印本，台北成文出版社，1983。
- 袁嘯波，《民間勸善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 徐正光編，《徘徊於族群和現實之間》，台北：正中書局出版，1989。
- 徐正光等作，《臺灣客家族群史·社會篇》南投：台灣省文獻館，2002。
- 許地山，《扶乩迷信的研究》，台北：商務印書館，1994。
- 張文進，《台灣佛教大觀》，正覺出版社，1957.09.15。

- 張文彥主修，《杉林鄉志》。高雄：杉林鄉公所，1984。
- 張之傑，《臺灣善書小說選》，臺北：漢光文化出版社，1993。
- 張典婉，《土地人情深》，苗栗：苗栗文化中心出版，1999。
- 張典婉，《台灣客家女性》，台北：玉山社，2004。
- 張二文，《客家「聖君爺」信仰及其傳說流變調查研究—以聖君、法主公、五營信仰之關係為主》，行政院客家委員會獎助客家學術研究，2008。
- 莊英章，《家族與婚姻：台灣北部兩個閩客村落之研究》，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研究所，1994。
- 陳文達，《鳳山縣志》，台灣歷史文獻叢刊，南投：台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06.30。
- 陳文達，《臺灣縣志》，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
- 陳南要，《儒宗神教的考證》，台中：鸞友雜誌社，1974。
- 陳運棟，《客家人》，台北：聯亞出版，1979。
- 陳國政編，《李添春教授回憶錄》，臺北：自印本，1984。
- 陳瑛珣，《明清契約文書中的婦女經濟活動》，台明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1.05。
- 陳安然，《台灣寺廟寶鑑》，高雄：理工學出版社有限公司，1979。
- 黃琦君，《李喬文學作品中的客家文化研究》，國立新竹師範學院，2002。
- 黃榮洛，《渡台悲歌》，台北：台原出版社出版，1989。
- 黃森松，《美濃鎮輔天五穀宮建廟 70 週年太平福醮紀念誌》，輔天五穀宮甲戌年太平福醮委員會，1996.6。
- 黃麗生，《邊緣與非漢：儒學及其非主流傳播》，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08。
- 黃美英，《臺灣媽祖的香火與儀式》，臺北：自立文化出版社，1994。
- 曾彩金總編纂，《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婦女篇）》，屏東：財團法人六堆文化教育基金會，2001。
- 曾彩金總編纂，《六堆客家社會文化發展與變遷之研究—宗教與禮俗篇》，屏東：財團法人六堆文化教育基金會，2001。
- 楊國樞、李亦園主編，《中國人的性格》，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專刊乙種第四期，1972。
- 楊國樞、瞿海源主編，《變遷中的台灣社會》，中央研究民族研究所專刊乙種第二十號，1987。
- 楊國鑫，《台灣客家》，台北：唐山出版社，1993。
- 楊思洪，《民間詩神-格薩爾藝人研究》，北京，中國藏學出版社，1995。
- 鈴木清一郎，馮作民譯，《增訂台灣舊慣習俗信仰》，台北：眾文圖書公司，1981。
- 葉石濤，《台灣文學史綱》，高雄：春暉出版社出版，1987。
- 《臺灣堡圖》，台灣日日新報社出版，遠流出版公司複製發行，1996。

- 台灣省廟寺名鑑編刊委員會編，《台灣省廟寺名鑑-高雄縣市部》，興台文化出版社，1962.8。
- 增田福大郎著，古亭書屋編譯，《臺灣漢民族的司法神—城隍信仰的體系》，臺北：古亭書屋，2001。
- 劉道超，《中國善惡報應習俗》，臺北：文津出版社，1992。
- 鄭志明，《中國善書與宗教》，台北：學生書局，1988。
- 鄭志明，《台灣的鸞書》，板橋：正一善書出版社，1990。
- 鄭志明，《台灣扶乩與鸞書現象：善書研究的回顧》，嘉義：南華管理學院，1998。
- 鍾壬壽，《六堆客家鄉土誌》，屏東：常青出版社，1973。
- 謝重光，《客家文化與婦女生活—12-20 世紀客家婦女研究》，文史哲研究叢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10 第一版。
- 謝·尤·涅克留多夫著，徐昌漢、高文風、張積智譯：《蒙古人民的英雄史詩》，呼和浩特：內蒙古大學出版社，1991.05。
- 蕭新煌，《變遷中台灣社會的中產階級》，台北：巨流出版社出版，1993。
- 臨時台灣舊慣調查會：《台灣私法附錄參考書》第二卷〈上〉，台灣總督府，1910。
- 瞿海源，《民間信仰與經濟發展研究報告》，台灣省政府民政廳委託研究，1989。
- 瞿海源，《臺灣宗教變遷的社會政治分析》，臺北：桂冠出版社，1997。
- 譚達先，《中國民間文學概論》，台北：木鐸出版社，1982。
- 魏志仲，《台疆儒宗神教法門著造善書經懺史鑑》，台北：清正堂，1977。
- 簡瑞瑤，《明代婦女佛教信仰與社會規範》，台北：稻鄉出版社，2007.05。
- 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台北：古亭書屋出版，1975。
- 闕正宗，《台灣佛教一百年》，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9。

三、期刊、論文集論文

- 王世慶，〈日據初期台灣之降筆會與戒煙運動〉，《台灣文獻》，第 37 卷第 4 期，1986，頁 111-151。
- 王見川，〈李望洋與新民堂--兼論宜蘭早期的鸞堂〉，《宜蘭文獻雜誌》第 15 期，1995.5，頁 1-14。
- 王見川，〈光復（1945）前台灣鸞堂著作善書名錄〉，《民間宗教》第 1 輯，1995.12，頁 173-194。
- 王見川，〈略論清末日據初期宜蘭的鸞堂〉，《宜蘭文獻雜誌》第 23 期，1996.9，頁 46-74。
- 王見川，〈臺灣「關帝當玉皇」傳說的由來〉，《台北文獻》直字第 118 期，1996.12，頁 213-232。
- 王見川，〈清末日據初期臺灣的「鸞堂」--兼論「儒宗神教」的形成〉，收錄於

- 氏著《台灣的齋教與鸞堂》，台北：南天書局，1996，頁 169-197。
- 王見川，〈略論陳中和家族的宗教信仰與勸善活動〉，《台北文獻》直字第 119 期 4，1997.3，頁 137-154。
- 王見川，〈西來庵事件與道教、鸞堂之關係--兼論其周邊問題〉，《台北文獻》直字第 120 期，頁 71-91，1997.6。
- 王見川，〈光復前臺灣客家地區鸞堂初探〉，《台北文獻》直字第 124 期，1998.6，頁 81-101。
- 王志宇，〈從鸞堂到「儒宗神教」-論鸞堂在台之發展與傳布〉，中研院文哲所籌備處主辦「道教、民間信仰與民間文化研討會」論文，1995，頁 1-16。
- 王志宇，〈儒宗神教統監正理楊明機及其善書之研究〉，《台北文獻》直字第 120 期，1997.6，頁 43-69。
- 包筠雅，〈明末清初的善書與社會意識型態變遷的關係〉，《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16 期，1993，頁 40。
- 江志宏，〈善書與社會控制—以清代臺灣社會為例〉，《臺灣歷史學會通訊》，第 15 期，2002.12，頁 56。
- 吉岡義豐，〈中國民間地獄十王信仰:玉歷至寶鈔中心〉，收於《吉岡義豐著作集》第一卷，東京：五月書房，1989。
- 朱瑞玲，〈臺灣民間善書的心理意涵：從傳統到現代的轉折〉，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主辦《本土歷史心理學研究》，臺北：1992，頁 1。
- 朱榮貴，〈臺灣民間宗教中所呈現的孝道-以善書及媽祖信仰為例〉，載《儀式、廟會與社區-道教、民間信仰與民間文化》，臺北：中研院中國文哲研究所，1996。
- 宋光宇，〈地獄遊記所顯示的當前社會問題〉，收錄於台灣省政府民政廳編，《民間信仰論與社會研討會論文集》，1982，頁 116-136。
- 宋光宇，〈清代台灣的善書與善堂〉，收錄於漢學研究中心編，《民間信仰與中國文化研討會論文集》，1993，頁 75-93。
- 宋光宇，〈解讀清末在台撰作的善書《覺悟選新》〉，《中央研究院史語所集刊》，65 本 3 分，1994，頁 673-723。
- 宋光宇，〈關於善書的研究及其展望〉，《新史學》，第 5 卷第 4 期，1994，頁 163-199。
- 宋光宇，〈縱論台灣日據時代的五本善書〉，《台灣大學考古人類學刊》，第 50 期，1995，頁 127-162。
- 宋光宇，〈書房、書院與鸞堂-試探清末和日據時代台灣的宗教演變〉，《國家科學委員會研究彙刊：人文及社會科學》，第 8 卷第 3 期，1998，頁 373-395。
- 宋光宇，〈清末和日據初期台灣的鸞堂與善書〉，《台灣文獻》，第 49 卷第 1 期，1998，頁 1-20。
- 余光弘，〈台灣地區民間信仰宗教的發展-寺廟調查資料之分析〉，《民族所集刊》53 期，1984，頁 67-107。
- 呂芳上，〈開拓客家婦女史的研究〉，收錄於賴澤涵主編，《客家文化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行政院客委會，2002。
- 邱彥貴，〈從祭典儀式看北台灣義民信仰：以枋寮褒忠亭丁丑年湖口聯庄值年中元為例〉，《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宗教、語言與音樂》

- 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2000，頁 1-48。
- 李亦園，〈台灣民間宗教的現代趨勢－對彼得柏格教授東亞發展文化因素論的回應〉，收於宋文薰等編《考古歷史與文化（下）》，1992，頁 23-35。
- 李騰嶽，〈鴉片在台灣與降筆會的解煙運動〉，《文獻專刊》，第 3、4 期合刊，1953，頁 15-19。
- 李茂祥，〈略談拜鸞〉，《台灣風物》20 卷 2 期，1970，頁 38。
- 李豐楙，〈道教劫論與當代度劫之說－一個跨越世紀末到廿一世紀的宗教觀察〉，《性別、神格與臺灣宗教論述》，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所籌備處，1997.04，頁 311。
- 李世偉，〈清末日據時期臺灣的士紳與鸞堂〉，《台灣風物》，第 46 卷第 4 期，1996.12，頁 111-143。
- 李世偉，〈日治時期臺灣的宣講勸善〉，《台北文獻》直字第 119 期，1997.03，頁 111-135。
- 李世偉，〈苗栗客家地區的鸞堂調查〉，《民間宗教》第 3 輯，1997.12，頁 315-325。
- 李世偉，〈日據時期鸞堂的儒家教化〉，《台北文獻》直字第 124 期，1998.6，頁 59-79。
- 李世偉，〈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清末日據時期台灣的宣講勸善〉，收錄於王見川、李世偉著《台灣的宗教與文化》，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11，頁 357-388。
- 李世偉，〈台灣善書的冥界想像與道德啟蒙〉，《2002 海峽兩岸民間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03.12，頁 85-92。
- 李世偉，〈戰後花蓮地區佛教發展初探〉，《圓光佛學學報》，第 10 期，2006.04，頁 358。
- 李世偉，〈宣化厲俗--清末日治時期臺灣鸞堂與民間道德教育〉，《臺灣教育四百年》，經典雜誌，2006 年 5 月。
- 李世偉，〈儒教會緣起〉，《中國儒教會會志》，中國儒教會，2008.07，頁 006-008。
- 吳學明，〈現世功利－從歷史觀點看傳統民間宗教信仰〉，《南瀛文化叢書 111 點燃人生希望》，台南縣文化局，2001，頁 236。
- 吳學明，〈佛教與台灣的庶民生活〉，《台灣經濟、社會與文化的變遷》，台北：威仕曼文化公司，2008.10，頁 211-238。
- 林永根，〈台灣鸞堂：一種蓬勃發展的民間信仰與傳統宗教〉，《台灣風物》，第 34 卷第 1 期，1984，頁 71-78。
- 林漢章，〈清代臺灣的善書事業〉，《臺灣史研究暨史料發掘研討會論文集》，臺北：中華民國臺灣史跡研究中心編，1987，頁 141-150。
- 周育民，〈台灣慈惠堂的考察〉，《民間宗教》第 1 輯，1995.12，頁 83-92。
- 洪秋芬，〈日據初期臺灣的保甲制度〉，《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21 期，1992.06，頁 471。
- 柯若樸(Philip Clart)著·林聖授譯，〈一部新經典的產生：臺灣鸞堂中的啟示與功德〉，《民間宗教》，第一期，1995.12，頁 103。
- 袁學駿執筆，〈耿村民間故事村調查〉，《民間文學論壇》第一期，北京：中國

- 民間文藝出版社，1989，頁 82-92。
- 酒井忠夫，〈功過格的研究〉，收於劉俊文主編，許洋主等譯，《日本學者研究中國史論著選譯》，北京：中華書局出版，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1993，頁 537。
- 高怡萍，〈從族群關係談台灣客家信仰的混雜性〉，《台灣漢人民間宗教研究理論與方法國際研討會》，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2009.11，頁 27-28。
- 卿希泰，〈試論道教勸善書〉，《道教文化新探》，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
- 梁其姿，〈明末清初民間慈善活動的興起〉，《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1984，頁 97-130。
- 莊英章、武雅士 (Arthur. Wolf)，〈臺灣閩客婦女地位及生育率：一個理論假設的建構〉，收錄於潘英海、莊英章編，《臺灣與福建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所，1994。
- 陳主顯，〈善書的宗教倫理要義初探〉，台灣省政府民政廳編，《民間信仰與社會研討會論文集》，1982，頁 7-20。
- 陳兆南，〈鸞堂宣講的變遷-以善書文獻的考察〉，收錄於李豐楙、朱榮貴編，《儀式、廟會與社區》，台北：中央研究院文史哲研究所，1996，頁 99-124。
- 陳春聲，〈三山國王信仰與台灣移民社會〉，《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80 期，1995，頁 69。
- 張維安，〈客家婦女地位；以閩南族群為對照的分析〉，《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1994。
- 張典婉，〈台灣客家文學中的女性形象演變〉，《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宗教、語言與音樂》，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2000.12。
- 張之傑，〈善書與醫療衛生〉，《思與言》，第 30 卷第 4 期，1992，頁 207-236。
- 戚長慧，〈從鬼格到神格〉，收錄李豐楙、朱榮貴主編，《性別、神格與臺灣宗教論述》，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所籌備處，1997.04，頁 183。
- 莊英章、武雅士 (Arthur. Wolf)，〈臺灣閩客婦女地位及生育率：一個理論假設的建構〉，收錄於潘英海、莊英章編，《臺灣與福建社會文化研究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所，1994。
- 陳主顯，〈善書的宗教倫理要義初探〉，台灣省政府民政廳編，《民間信仰與社會研討會論文集》，1982。
- 陳兆南，〈台灣的善書宣講初探〉，《本土歷史心理學研究》，中央研究院民族所，1992，頁 1。
- 陳兆南，〈鸞堂宣講的變遷-以善書文獻的考察〉，收錄於李豐楙、朱榮貴編，《儀式、廟會與社區》，台北：中央研究院文史哲研究所，1996。
- 陳運棟，〈從歷史與族群觀點看義民信仰〉，《客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4，頁 193-203。
- 黃美英，〈香火與女人:媽祖信仰與儀式的性別意涵〉，《寺廟與民間信仰研討會論文集》，漢學研究中心，1994。

- 黃美英，〈宗教與性別文化-台灣女神信奉初探〉，《儀式、廟會與社區—道教、民間信仰與民間文化》，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籌備處，1996.11。
- 黃麗生，〈從鸞堂信仰看客家文化的歷史處境：以苗栗雲洞宮為例〉，收入胡愈寧編，《文化與產經的對話：戀戀後龍溪論文集》（臺北：華立出版社），2008，頁 27-40。
- 黃麗生，〈從邊緣到核心—珍惜臺灣的儒學文化資產〉，《鵝湖月刊》，臺北：鵝湖月刊社，第 402 期，2008.12。
- 黃森松，〈今日美濃週刊〉，第 193 期，高雄：美濃週刊雜誌社，1995.11.4-11.10。
- 黃森松，〈今日美濃週刊〉第 211 期，高雄：美濃週刊雜誌社，1996.11.30-12.6。
- 黃森松，〈今日美濃週刊〉第 243 期，高雄：美濃週刊雜誌社，1997.8.30-9.05。
- 曾令毅，〈屏東竹田西勢覺善堂與六堆地方社會（1933-1945）〉，《台灣文獻》第六十卷第二期，2009.06.30，頁 110。
- 曾純純，〈從「孺人」到「女兒入譜」：客家女性在族譜中角色的歷史變遷〉，《全球視野下的客家與地方社會：第一屆台灣客家研究國際研討會》，2006。
- 彭瑞金，〈台灣客家文學的可能性及其以女性為主導的特質〉，《現代學術研究專刊(III)》，1993。
- 游子安，〈清代圖說勸善書與社會教化—以《玉曆鈔傳》為例〉，《2001 海峽兩岸民間文學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國立花蓮師範學院民間文學研究所，2001.08.03，頁 182。
- 渡邊欣雄，〈作為「術」（方法）的宗教-和人的民俗宗教分析概念之在檢討〉，收錄張珣、葉春榮主編《台灣本土宗教研究：結構與變遷》，南天書局有限公司，2006.06，頁 170。
- 董芳苑主講，陳美容紀錄，〈台灣民間的鬼魂信仰〉，《台灣風物》，36 期二卷 1986，頁 43-75。
- 董芳苑，〈台灣民間信仰之認識〉，《台灣文獻》33（4），台中市：台灣省文獻會，1982，頁 93-104。
- 楊玉君，〈勸善文學與章回小說研究〉，收於漢學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雲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2004，頁 4。
- 蔡錦堂，〈日據時期台灣之宗教政策〉，《台灣風物》，24-4，1976，頁 105-136。
- 蔡懋堂，〈台灣現行的善書〉，《台灣風物》，第 24 卷第 4 期，1974，頁 7-36。
- 蔡懋堂，〈台灣現行的善書（續）〉，《台灣風物》，第 26 卷第 4 期，1976，頁 84-123。
- 劉枝萬，〈臺灣省寺廟教堂名稱主神地址調查表〉，《臺灣文獻》11（2），1960。
- 劉枝萬，〈臺灣民間信仰之調查與研究〉，《臺灣風物》44（1），1994。
- 劉守華，〈談民間文學中的「大團圓」〉，《華中師院學報》，1983 年第 4 期，頁 130。
- 鄭喜夫，〈從善書見地談「白衣神咒」在台灣〉，《台灣文獻》，第 32 卷第 3 期，1981，頁 120-167。

- 鄭喜夫，〈清代台灣善書初探〉，《台灣文獻》，第 33 卷第 3 期，1982，頁 7-36。
- 鄭喜夫，〈關聖帝君善書在台灣〉，《台灣文獻》，第 34 卷第 3 期，1983，頁 115-148。
- 鄭志明，〈台灣民間鸞堂儒宗神教的宗教體系初探〉，《台灣民間宗教論集》，台北：學生書局，1984，頁 91-150。
- 鄭志明，〈台灣民間鸞書的神道設教〉，《台灣的鸞書》，正一善書出版社，頁 94，1990。
- 鍾永豐，〈淺論傳統客家婦女的身分與地位〉，收錄於美濃愛鄉協進會編《重返美濃》，台中：晨星出版社，1994。
- 鍾秀梅，〈談客家婦女〉，收錄於美濃愛鄉協進會編，《重返美濃》：台中：晨星出版社，1994。
- 鍾沐卿，〈廣化堂〉，《大家來寫龍肚庄誌》，八色鳥協會大家來寫龍肚庄誌編輯委員會，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中部辦公室，1999.12，頁 154-156。
- 戴文鋒，〈台灣民間有應公信仰考實〉，《台灣風物》46 卷 4 期，台北：台灣風物社，1992。

四、學位論文

- 王莉雯，《宜蘭碧霞宮扶鸞宣講之研究》，國立花蓮師範學院民間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6.06。
- 宋健行，《我國傳統啟蒙教材研究——以台灣地區為觀察重心》，花蓮師範學院民間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
- 周怡然，《終戰前苗栗客家地區鸞堂之研究》，國立中央大學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 吳煬和，《文教、信仰與文化建構——台灣六堆敬字風俗研究》，國立東華大學民間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
- 范純武，《清末民間慈善事業與鸞堂運動》，國立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
- 莊芳榮，《臺灣地區寺廟發展之研究》，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1987。
- 許玉河，《澎湖鸞堂之研究》，國立台南師範學院臺灣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
- 陳兆南，《宣講及唱本研究》，中國文化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92。
- 張有志，《日治時期高雄地區鸞堂之研究》，國立台南大學台灣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
- 黃琦君，《李喬文學作品中的客家文化研究》，國立新竹師範學院語言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
- 戴文鋒，《清代台灣的社會救濟事業》，國立成功大學歷史語言研究所碩士論文，1991。
- 鄭寶珍，《日治時期客家地區鸞堂發展：以新竹九芎林飛鳳山代勸堂為例》，國立中央大學客家社會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五、外文資料

- Clart, Philip Arthur (柯若樸) 著、林聖授譯，〈一部新經典的產生：台灣鸞堂中的功德與啟示〉，《民間宗教》第 1 輯，頁 93-116，1995.12。該篇原名為 “The Birth of a New Scripture: Revelation and Merit Accumulation in a Taiwan Spirit-Writing Cult,” *British Columbia Asian Review*, 8 (1994/1995): 174-203.
- . “The Ritual Context of Morality Books: A Case Study of a Taiwanese Spirit-writing Cult,” (D.Phil., The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1996).
- Jordan, David K. & Daniel L. Overmyer. *The Flying Phoenix: Aspects of Chinese Sectarianism in Taiwa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6); 中文版 = 焦大衛、歐大年 (著)，周育民 (譯)，《飛鸞》，(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5)。該書以台灣南部的奧法堂、慈惠堂、一貫道的鸞堂為觀察對象，認為扶鸞宗教團體的興起是對社會環境巨變的一種回應，也是某種程度的文化復振運動。
- Katz, Paul R. (康豹) .〈臺灣的呂洞賓信仰--以指南宮為例〉，《新史學》第 6 卷第 4 期，頁 21-43，1995.12。
- . “The Wayward Phoenix – The Early History of the Palace of Guidance” ，收錄於李豐楙、朱榮貴編，《儀式、廟會與社區》，頁 197-228，1996。
- . Morality Books and the Growth of Local Cults : A Case Study of the Palace of Guidance，《國立中央大學人文學報》第 14 期，頁 203-241，1996.12。
- .〈鸞堂與近代台灣的地方社群：埔里的個案研究〉，中央研究院近史所國科會研究專案，2013。
- .Spirit-writing Halls and the Development of Local Communities，收錄《民俗曲藝》174 期，財團法人施合鄭民俗文化基金會，2011.12，頁 103 - 84。
- .Spirit-writing and Hakka Migration in Taiwan: A Case Study of the CanzanTang (參贊堂) in Puli (埔里), Nantou(南投) County>收錄譚偉倫主編，《中國地方宗教儀式論集》，宗教與中國社會研究叢書(十四)，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1。
- Seaman, Gary. *Temple Organization in Chinese Village*. Taipei: The Orient Cultural Service, 1978.
- Yang, C.K. *Religion in Chinese Society*. Berkeley, Los Angeles & London: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0.
- Bruce A. Rosenberg , “Folklore & Literature —— Rival Siblings” , pp.22-23 ; p.146。
- 石井昌子，〈澎湖地區にける鸞堂と寺廟〉，收錄於酒井忠夫編，《台灣の宗教と中國文化》東京：風響社，1992，頁 91~122。
- 志賀市子，〈最近の台灣鸞堂研究の動向と今後の展望〉，《東方宗教》，第 92 號，1998 年，頁 31-42。